阿坝藏族羌族自治州

公路工程标准施工

招标文件范本（试行）

（适用于采用计算机评标系统评标的工程）

（2018 年版修订 v1.0）

使 用 说 明

一、为加强公路工程施工招标管理，规范招标文件编制工作，交通运输部公路局会同国家发展改革委法规司，组织华杰工程咨询有限公司和国内专家对《公路工程标准施工招标文件》（2009 年版）进行修订并经审定形成了《公路工程标准施工招标文件》（2018 年版）（以下简称《公路工程标准招标文件》）。

二、《公路工程标准招标文件》以国家九部委《标准施工招标文件》（以下简称《标准招标文件》）为基础，以《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实施条例》、《公路工程建设项目招标投标管理办法》（交通运输部令 2015 年第 24 号）等法律法规和部门规章为依据，结合公路工程施工招标特点和管理需要编制而成。《标准招标文件》规定通用部分，《公路工程标准招标文件》规定公路工程内容，两者结合使用，其中《公路工程标准招标文件》不加修改地引用《标准招标文件》的部分只标注相关条款号，其内容详见《标准招标文件》。

三、《公路工程标准招标文件》适用于依法必须进行招标的各等级公路和桥梁、隧道建设项目，其他公路项目可参照执行。

四、招标人根据《公路工程标准招标文件》编制项目招标文件时，不得修改“投标人须知”正文和“评标办法”正文，但可在前附表中对“投标人须知”和“评标办法”进行补充、细化，补充和细化的内容不得与“投标人须知”和“评标办法”正文内容相抵触。

五、招标人在根据《公路工程标准招标文件》编制项目招标文件中的“项 目专用合同条款”时，可根据招标项目的具体特点和实际需要，对“通用合同条款”及“公路工程专用合同条款”进行补充、细化，除“通用合同条款”明确“专用合同条款”可作出不同约定以及“公路工程专用合同条款”明确“项目专用合同条款”可作出不同约定外，补充和细化的内容不得与“通用合同条款”及“公路工程专用

合同条款”强制性规定相抵触。同时，补充、细化或约定的内容，不得违反法律、行政法规的强制性规定和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原则。

六、《公路工程标准招标文件》用相同序号标示的章、节、条、款、项、目，供招标人选择使用；以空格标示的部分，招标人应根据招标项目具体特点和实际需要进行填写，确实没有需要填写的，在空格中用“/”标示。

七、招标人按照《公路工程标准招标文件》第一章的格式发布招标公告或发出投标邀请书后，将实际发布的招标公告或实际发出的投标邀请书编入出售的招标文件中，作为招标文件的组成部分。其中，招标公告应同时注明发布的所有媒介名称。

八、《公路工程标准招标文件》第三章“评标办法”分别规定合理低价法、技术评分最低标价法、综合评分法和经评审的最低投标价法四种评标方法。公路工程施工招标评标，一般采用合理低价法或技术评分最低标价法。技术特别复杂的特大桥梁和特长隧道项目主体工程，可以采用综合评分法。工程规模较小、技术含量较低的工程，可以采用经评审的最低投标价法。

第三章“评标办法”前附表应列明全部评审因素和评审标准，并在本章（前附表及正文）标明投标人不满足要求即导致否决投标的全部条款。

招标人选择适用技术评分最低标价法、综合评分法的，在满足第三章“评 标办法”相关注释的前提下，各评审因素的评审标准和分值等由招标人根据项目特点和需要合理确定。

九、第五章“工程量清单”由招标人根据《公路工程标准招标文件》、招标项目具体特点和实际需要编制，并与“投标人须知”“通用合同条款”“专用合同条款”“技术规范”“工程量清单计量规则”“图纸”相衔接。第五章所附表格可根据有关规定作相应的调整和补充。

十、第六章“图纸”由招标人根据《公路工程标准招标文件》、招标项目具体

特点和实际需要编制，并与“投标人须知”“通用合同条款”“专用合同条款”“技术规范”相衔接。

十一、第七章“技术规范”、第八章“工程量清单计量规则”由招标人根据《公路工程标准招标文件》、招标项目具体特点和实际需要编制。“技术规范”中的各项技术标准应符合国家强制性标准，不得要求或标明某一特定的专利、商标、名称、设计、原产地或生产供应者，不得含有倾向或排斥潜在投标人的其他内容。如果必须引用某一生产供应者的技术标准才能准确或清楚地说明拟招标项目的技术标准时，则应在参照后面加上“或相当于”字样。

十二、本招标文件示范文本在交通运输部《公路工程标准招标文件》（2018年版）基础上根据计算机评标需要进行了一定变动，由于水平和时间有限，难免存在不妥之处，请各编制单位和使用单位在使用过程中，将意见、建议、以及遇到的问题，及时向州发展改革委、州交通运输局、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等招标投标监管部门书面反映，以便在修订中改正和完善，在此预致谢忱。

阿坝藏族羌族自治州

X077 黑水县卡龙镇至松潘县红土乡公路改建工程（项目名称）

X077 黑水县卡龙镇至松潘县红土乡公路改建工程施工标段施工招标

（招标编号：黑水工招(2026)12 号(1)）

招 标 文 件

招标人：黑水县农村公路服务中心（盖单位章）

招标代理机构：四川中城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盖单位章）

2026 年 05 月 15 日

第 一 卷

第一章　招标公告（未进行资格预审）[1]

X077 黑水县卡龙镇至松潘县红土乡公路改建工程（项目名称）X077 黑水县卡龙镇至松潘县红土乡公路改建工程施工标段施工招标公告[2]

1. 招标条件

本招标项目 X077 黑水县卡龙镇至松潘县红土乡公路改建工程（项目名称）已由黑水县发展改革和经信商务局（项目审批、核准或备案机关名称）以黑水县发展和经信商务局关于 X077 黑水县卡龙镇至松潘县红土乡公路改建工程可行性研究报告的批复、黑水县发展和经信商务局关于变更 X077 黑水县卡龙镇至松潘县红土乡公路改建工程业主单位的批复、黑发经商行审【2025】119 号、黑发经商行审【2026】30 号（批文名称及编号）批准建设，施工图设计已由黑水县交通运输局（批准机关名称）以黑水县交通运输局关于 X077 黑水县卡龙镇至松潘县红土乡公路改建工程两阶段施工图设计的批复、黑交发【2026】4 号（批文名称及编号）批准，项目业主为黑水县农村公路服务中心，建设资金来自上级补助资金及地方自筹资金（资金来源），出资比例为 100%，招标人为黑水县农村公路服务中心。项目已具备招标条件，现对该项目的施工进行公开招标。

2. 项目概况与招标范围

2.1 建设地点：黑水县卡龙镇。

2.2 该项目估算总投资：15489.96 万元。

2.3 建设规模及内容：改扩建道路全长 22 公里，包括路基挖土方 5.317 万立方米,挖石方 12.48 万立方米,路基填方 15.69 万立方米，路基排水及防护工程 1.331 万立方米，沥青砼路面 158.72 千平方米，新建涵洞 891 米/66 道、平面交叉 4 处及交通安全设施等。

2.4 计划工期：730 日历天。

2.5 招标范围：施工设计图纸及工程量清单范围的全部内容施工。

---

[1]招标人可根据项目具体特点和实际需要对本章内容进行补充、细化，但应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第十六条和《招标公告和公示信息发布管理办法》等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

[2]招标人应自招标文件开始发售之日起，将招标文件的关键内容上传至具有招标监督职责的交通运输主管部门政府网站或其指定的其他网站上进行公开，公开内容包括项目概况、对投标人的全部资格条件要求、评标办法全文、招标人联系方式等。招标人可将招标文件的关键内容全部载明在招标公告正文中，或作为招标公告的附件进行公开，或作为独立文件在网站上进行公开。

2.6 标段划分：施工 1 个标段。（说明本次招标项目的建设地点、规模、计划工期、招标范围、标段划分等）。

3. 投标人资格要求

3.1 本次招标要求投标人须具备独立法人资格，建设行政主管部门颁发的公路工程施工总承包叁级及以上资质，具备行政主管部门颁发的有效安全生产许可证的施工企业资质、2023 年 05 月 01 日至 投标截止之日（以项目交工验收时间为准），已完成 1 个合同价不低于 5000 万元的三级及以上国内新建或改（扩）建（不包含大中修、养护、保养、修复、维护、维修、整治和加固工程）公路工程施工总承包业绩。施工业绩以“全国公路建设市场监督管理系统（https://hwdms.mot.gov.cn/）业绩网页截图为准。除网页截图外，投标人无须再提供任何业绩证明材料。业绩，并在人员、设备、资金等方面具有相应的施工能力。

投标人应进入交通运输部“全国公路建设市场信用信息管理系统（http：//glxy.mot.gov.cn）”中的公路工程施工资质企业名录，且投标人名称和资质与该名录中的相应企业名称和资质完全一致。[3] /

3.2 本次招标(□接受；☑不接受）联合体投标。联合体投标的，应满足下列要求：/。

3.3 每个投标人最多可对 1（具体数量）个标段投标；被招标项目所在地省级交通运输主管部门评为/信用等级的投标人，最多可对/（具体数量）个标段投标。[4]每个投标人允许中 1 个标。对投标人信用等级的认定条件为：/。

3.4 与招标人存在利害关系可能影响招标公正性的单位，不得参加投标。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存在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单位，不得参加同一标段投标，否则，相关投标均无效。

3.5 在“信用中国”网站（http://www.creditchina.gov.cn/）中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的投标人，不得参加投标。

4. 招标文件的获取

4.1 凡有意参加投标者，请于 2026 年 05 月 16 日至 2026 年 06 月 09 日

[3]本段规定仅适用于根据《关于发布公路工程从业企业资质名录的通知》（厅公路字〔2011〕114 号）要求，招标人应通过名录对投标人资质条件进行审核的公路施工企业。

[4]招标人可根据招标项目所在地省级交通运输主管部门的有关规定，对信用等级高的投标人，给予增加参与投标标段数量的优惠。

09 时 30 分[5]，（北京时间，下同），通过互联网使用 CA 数字证书登录“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四川省·阿坝州）”，明确所投标段，下载招标文件、图纸和参考资料。联合体投标的，由联合体牵头人完成网上支付、招标文件等资料下载。

4.2 招标文件免费获取。

4.3 本招标文件全部采用电子文档需使用编制工具或标书查看工具打开，如有疑问请联系技术支持电话：010-86483801 或 028-86936292。

5. 投标文件的递交

5.1 招标人不召开投标预备会。

5.2 投标文件应为加密的投标文件。投标文件递交的截止时间（投标截止时间，下同）为 2026 年 06 月 09 日 09 时 30 分[6]，投标人应在投标截止时间前，通过互联网使用 CA 数字证书登录“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四川省·阿坝州）”，将加密的投标文件上传，并保存上传成功后系统自动生成的电子签收凭证，递交时间即为电子签收凭证时间。逾期未完成上传的或未按规定加密的投标文件，招标人予以拒收。

6. 发布公告的媒介

本次招标公告在《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四川省）（http://ggzyjy.sc.gov.cn/）、《阿坝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http://ggzyjy.abazhou.gov.cn/）上发布。

7. 联系方式

招 标 人：	黑水县农村公路服务中心	招标代理机构：	四川中城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地　　址：	四川省阿坝州黑水县芦花镇西街 65 号	地　　址：	成都市武侯区武阳大道三段 5 号下一站都市 A 座 1212
邮政编码：	623599	邮政编码：	610041
联 系 人：	廖先生	联 系 人：	熊女士
电　　话：	0837-6722143	电　　话：	028-87427277
传　　真：	/	传　　真：	/

[5]招标文件（未进行资格预审）的发售时间不得少于 5 日。

[6]依法必须进行招标的公路工程，自招标文件开始发售之日起至投标人递交投标文件截止之日止，不得少于 20 日。

电子邮件： /	电子邮件： /
网　　址： /	网　　址： /
开户银行： /	开户银行： /
账　　号： /	账　　号 ： /

2026 年 05 月 15 日

第二章　投标人须知

投标人须知前附表[7]

条款号	条 款 名 称	编 列 内 容
1.1.2	招标人	名　称：黑水县农村公路服务中心 地　址：四川省阿坝州黑水县芦花镇西街 65 号 联系人：廖先生 电　话：0837-6722143
1.1.3	招标代理机构	名　称：四川中城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地　址：成都市武侯区武阳大道三段 5 号下一站都市 A 座 1212 联系人：熊女士 电　话：028-87427277
1.1.4	招标项目名称	X077 黑水县卡龙镇至松潘县红土乡公路改建工程
1.1.5	标段建设地点	黑水县卡龙镇
1.2.1	资金来源及比例	上级补助资金及地方自筹资，比例 100%
1.2.2	资金落实情况	已落实
1.3.1	招标范围	施工设计图纸及工程量清单范围的全部内容施工。
1.3.2	计划工期	计划工期：730 日历天 计划开工日期：2026 年 06 月 16 日 计划交工日期：2028 年 06 月 16 日[8]
1.3.3	质量要求	标段工程交工验收的质量评定：按照《公路工程质量检验评定标准》交工验收评定为合格 竣工验收的质量评定：符合国家现行验收合格标准
1.3.4	安全目标[9]	无安全责任事故
1.4.1[10]	投标人资质条件、能力和信誉	资质要求：见附录 1 财务要求：见附录 2 业绩要求：见附录 3 信誉要求：见附录 4

[7] a.“投标人须知前附表”用于进一步明确正文中的未尽事宜，由招标人根据招标项目具体特点和实际需要编制和填写，且应与招标文件中其他章节相衔接，并不得与本章正文内容相抵触。
b.“投标人须知前附表”中的附录表格同属“投标人须知前附表”内容，具有同等效力。
[8]招标人如有阶段工期要求，请在此补充。
[9]招标人应根据招标项目具体特点和实际需要，对工程施工过程中的人员安全提出目标要求。
[10]本项适用于未进行资格预审的情况。

		项目经理和项目总工资格：见附录 5 其他要求[11]：/
1.4.2[12]	是否接受联合体投标	☑不接受 □接受，应满足下列要求： (1)联合体所有成员数量不得超过 / 家； (2)联合体牵头人应具有 / 资质； /
1.4.3	投标人不得存在的其他关联情形	有下列情形之一，不得在同一项目（标段）中同时投标：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存在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单位，不得参加同一标段投标；投标人与所投标段对应监理单位具有隶属、利害关系的，不能参与本次投标。若存在上述情况，将按无效投标处理。 注：1、单位负责人，本处是指单位法定代表人或者法律、行政法规规定代表单位行使职权的主要负责人。 2、控股关系，是指其出资额占有限责任公司资本总额百分之五十以上或其持有的股份占股份有限公司股本总额百分之五十以上的股东；出资额或持有股份的比例虽然不足百分之五十，但依其出资额或持有的股份所享有的表决权已足以对股东会、股东大会的决议产生重大影响的股东。 3、管理关系，是指不具有出资持股关系的其他单位之间存在的管理与被管理关系，如事业单位。
1.4.4	投标人不得存在的其他不良状况或不良信用记录	详见总则 1.4.4 条
1.10.2	投标人在投标预备会前提出问题	不召开投标预备会
1.11.1	分包	☑不允许 □允许，允许分包的专项工程（或不允许分包的专项工程）： / 对分包人的资格要求： /
2.1	构成招标文件的其他资料	具有编号的补遗文件如通知、澄清、修改等（如

[11]对于特别复杂的特大桥梁和特长隧道项目主体工程以及其他有特殊要求的工程，招标人还可增加附录 6、附录

[12]本项适用于未进行资格预审的情况。

		有），以上内容在阿坝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请投标人注意查阅。
2.2.1	投标人要求澄清招标文件	时间：递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 10 天前。 形式：使用 CA 数字证书登录“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四川省·阿坝州）”以在线不署名方式提出。
2.2.2	招标文件澄清发出的形式	通过“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四川省·阿坝州）”发出招标文件澄清
2.2.3	投标人确认收到招标文件澄清	无须回复确认
2.3.1	招标文件修改发出的形式	通过“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四川省·阿坝州）”发出招标文件修改
2.3.2	投标人确认收到招标文件修改	无须回复确认
3.1.1	投标文件密封形式	☑双信封 □单信封
3.1.1	构成投标文件的其他资料	投标人认为有必要提供的其他材料。
3.2.1	增值税税金的计算方法	按国家税务机关的有关规定执行。
3.2.1	工程量清单的填写方式	投标人按照招标人提供的工程量固化清单电子文件填写工程量清单，下载网站：http://ggzyjy.abazhou.gov.cn/
3.2.3	报价方式	☑单价 □总价
3.2.6	是否接受调价函[13]	□是 ☑否
3.2.8	最高投标限价	□无 ☑有，最高投标限价 78727571.96 元 （其中含暂列金额 2384266 元、暂估价 0 元）
3.2.9	投标报价的其他要求	只能有一个有效报价。 即：（1）单价和总价都只允许有一个报价，任何有选择和保留的报价将不予

[13]一般情况下建议招标人不接受调价函。

		接受。 （2）投标函的投标总报价大写金额应与报价汇总表中的总价金额应完全一致（按要求小数点后四舍五入的除外）。
3.3.1	投标有效期	自投标人提交投标文件截止之日起计算 90 日
3.4.1	投标保证金	(1) 本项目投标保证金额为：¥50 万元(小写)，伍拾万元（大写）。 （2）投标人可以选择下列形式之一提交投标保证金： （A）以现金形式递交。缴款账户必须是投标人在《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四川省·阿坝州）》（http://ggzyjy.abazhou.gov.cn）注册的投标人基本账户，按提示网上缴纳投标保证金；投标保证金应在保证金缴纳截止时间前到达系统指定账户，并成功打印保证金缴纳回执。 (B)以银行电子保函或专业担保公司电子保函或电子保险合同形式提交,投标人应在保证金截止时间前通过登录“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四川省·阿坝州）”（http://ggzyjy.abazhou.gov.cn）按网上提示申办电子保函或电子保险合同并确认； 投标保证金缴纳付款显示乱码的，按照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四川省·阿坝州）提示内容处理乱码问题。
3.4.3	投标保证金的利息计算原则	无息
3.4.4	其他可以不予退还投标保证金的情形	（1）投标人在规定的投标有效期内撤销或修改其投标文件；（2）中标人在收到中标通知书后，无正当理由拒签合同协议书或未按招标文件规定提交履约担保。“拒签合同”是指：（1）投标人在投标有效期内撤销或修改其投标文件；（2）没有明示但不按中标通知书要求与招标人签订合同或未按招标文件规定提交履约担保或在签订合同时向招标人提出附加条件；（3）投标人在投标活动中串通投标、弄虚作假的，投标保证金也不予退还。（4）中标人不能按招标文件要求提交履约担保的，视为放弃中标，其投标保证金不予退还，给招标人造成的损失超过

		投标保证金数额的，中标人还应当对超过部分予以赔偿，同时将上报省级交通主管部门，作为不良记录纳入公路建设市场信用信息管理系统。招标人和中标人应当自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 30 天内，根据招标文件和中标人的投标文件订立书面合同。中标人无正当理由拒签合同的，招标人取消其中标资格，其投标保证金不予退还；并按前述规定予以处理。
3.5[14]	资格审查资料的特殊要求	☑无 □有，具体要求：/
3.5.2[15]	近年财务状况的年份要求	2022 年至 2024 年
3.5.3[16]	近年完成的类似项目情况的时间要求	2023 年 05 月 01 日至 2026 年 06 月 09 日
3.6.1	是否允许递交备选投标方案	☑不允许 □允许
3.7.4	投标文件副本份数及其他要求	无
4.2.3	是否退还投标文件	☑否 □是，退还时间：/
5.1[17]	开标时间和地点	投标文件第一个信封（商务及技术文件）开标时间： 同投标截止时间 投标文件第一个信封（商务及技术文件）开标地点： 同递交投标文件地点 投标文件第二个信封（报价文件）开标时间：第一信封完成评审后 投标文件第二个信封（报价文件）开标地点： 同递交投标文件地点

[14]本项适用于未进行资格预审的情况。
[15]本项适用于未进行资格预审的情况。
[16]本项适用于未进行资格预审的情况。
[17]本项适用于采用双信封形式的投标文件。

5.1[18]	开标时间和地点	开标时间：同投标截止时间 开标地点：同递交投标文件地点
5.2.1[19]	第一个信封（商务及技术文件）开标程序	详见投标人须知正文 5.2.1
5.2.3[20]	第二个信封（报价文件）开标程序	详见投标人须知正文 5.2.3
5.2.1[21]	开标程序	详见投标人须知正文 5.2 注：项目网上解密时间不低于 15 分钟。
6.1.1	评标委员会的组建[22]	评标委员会构成：7 人，其中招标人代表 2 人，专家 5 人； 评标专家确定方式：依法从相应评标专家库中随机抽取
6.3.2	评标委员会推荐中标候选人的人数	3
7.1	中标候选人公示媒介及期限	公示媒介：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四川省）、阿坝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 公示期限：3 个工作日 公示的其他内容：/
7.4	是否授权评标委员会确定中标人	□是 ☑否
7.5	中标通知书和中标结果通知发出的形式	中标人自行登录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四川省·阿坝州）下载。
7.6	中标结果公告媒介及期限	公告媒介：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四川省）、阿坝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 公告期限：3 个工作日
7.7.1	履约保证金	履约保证金的形式：银行保函或现金、支票形式[23] 履约保证金的金额：10%签约合同价，被招标项目所在地省级交通运输主管部门评为/信用等级的中标人，履约保证金金额为/%签约合同价[24]

[18]本项适用于采用单信封形式的投标文件。
[19]本项适用于采用双信封形式的投标文件。
[20]本项适用于采用双信封形式的投标文件。
[21]本项适用于采用单信封形式的投标文件。
[22]评标委员会应由招标人代表和有关方面的专家组成，人数为5 人以上单数，其中技术、经济专家人数应不少于成员总数的三分之二。
[23]招标人不得强制限定履约保证金必须采用现金或支票方式缴纳，不得拒绝银行保函形式的履约保证金。
[24]招标人可根据招标项目所在地省级交通运输主管部门的有关规定，对信用等级高的投标人，给予减少履约保

		采用银行保函时，出具保函的银行级别：由基本账户开户银行出具。若基本账户银行不能开具，可由该银行系统内其他支行及以上银行出具。
8.5.1	监督部门	监督部门：黑水县交通运输局 地　　址：四川省阿坝州黑水县芦花镇西街 65 号 电　　话：0837-6722143 传　　真：/ 邮政编码：/
9	是否采用电子招标投标	是
需要补充的其他内容		
10.1	招标文件内容冲突的解决及优先适用次序	如本招标文件投标人须知前附表所述内容与招标文件投标人须知正文部分所述内容不一致或招标文件投标人须知正文部分中表述不明时，以投标人须知前附表的所述内容为准。招标文件投标人须知前附表所述内容与清单总说明不一致处，以招标文件投标人须知前附表所述内容为准。
10.2	招标代理服务费	本项目招标代理服务费由中标的投标人支付，支付标准：参照原国家计委《招标代理服务收费管理暂行办法》《国家计委计价[2002]1980 号》规定，中标人须在领取中标通知书前一次性支付给招标代理机构。
10.3	工程量清单	招标工程量清单另单独提供（格式为*.ZBS），由投标人在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四川省·阿坝州）上自行下载。招标文件第五章与单独提供的工程量清单中内容 有不一致的， 以单独提供的工程量清单为准。单独提供的工程量清单项目名称与招标文件项目名称不一致时以招标文件项目名称为准。本项目《工程量清单编制说明》中招标控制价及暂列金与以本须知前附表中最高投标限价及暂列金不一致，具体金额以本须知前附表 3.2.8 条内容为准。
10.4	合同履行过程中物价波动引起的价格调整	不可以调整。在履行合同时，应按照合同约定的单价和价格作价进行支付，即投标报价表中标明的单

证金金额的优惠。

		价和价格在合同执行过程中是固定不变的，不因物价波动而调整，风险和收益由承包人自行承担。但因法律变化引起的价格调整除外。
10.5	其他要求	（1）承包人拟派本项目所有管理人员应全过程到岗，招标人将不定期进行现场核查，项目经理、技术负责人，五大员等主要管理人员每月在施工现场的时间要求：每月在施工现场时间不得少于 22 天 。若发现有人员不在岗的情况，承包人将向招标人支付违约金，违约金金额为：10000 元/天/人。拟派本项目所有管理人员除不可抗力外均不得更换，若承包人强制更换，则视为违约，招标人将报送主管部门对其进行处罚，并同时按合同及相关法律法规进行索赔。 （2）逾期交工违约金:20000 元/天，逾期交工违约金限额:10%签约合同价。 （3）本项目中部分工程量根据实际情况可能会进行一定调整，对现场有调整或不实施的，工程量以业主及监理认定实际产生的为准。
10.6	其他补充说明	1.本项目安全生产费按公路工程标准施工招标文件（2018 版）工程量清单计量规则 102-3 安全生产费工程量计取规则计取。 2.公路工程相关专业职称包括公路工程、桥梁工程、公路与桥梁工程、交通土建、隧道（地下结构）工程、交通工程等专业职称。
10.7	近年完成的类似项目情况的时间要求	2023 年 5 月 1 日至投标截止之日
10.8	其他	招标文件里：公路建设市场信用信息管理系统更正为全国公路建设市场监督管理系统 https://hwdms.mot.gov.cn/

附录 1 资格审查条件（资质最低要求）[25]

施工企业资质等级要求
1.独立法人资格，建设行政主管部门颁发的公路工程施工总承包三级及以上资质。2.投标人须持有有效的《安全生产许可证》。

[25]具体资质要求由招标人在满足国家相关法律法规前提下，根据招标项目具体特点和实际情况确定。

附录 2 资格审查条件（财务最低要求）[26]

财务要求
近 3 年(2022 年-2024 年)无亏损，成立不足三年的自成立之日起算。

[26]具体财务要求由招标人在满足国家相关法律法规前提下，根据招标项目具体特点和实际情况确定。例如招标人可对投标人近三年的平均营业额、流动比率、资产负债率、净资产等提出要求。

附录 3 资格审查条件（业绩最低要求）[27]

业绩要求
2023 年 05 月 01 日至 投标截止之日（以项目交工验收时间为准），已完成 1 个合同价不低于 5000 万元的三级及以上国内新建或改（扩）建(不包含大中修、养护、保养、修复、维护、维修、整治和加固工程）公路工程施工总承包业绩。施工业绩以“全国公路建设市场监督管理系统（https://hwdms.mot.gov.cn/）业绩网页截图为准。除网页截图外，投标人无须再提供任何业绩证明材料。

[27]具体业绩要求由招标人在满足国家相关法律法规前提下，根据招标项目具体特点和实际情况确定，但不得设置过高的业绩资格条件。

附录 4 资格审查条件（信誉最低要求）[28]

信誉要求
/

[28]具体信誉要求由招标人在满足国家相关法律法规前提下，根据招标项目具体特点和实际情况确定，但不得与“投标人须知”第 1.4.4 项规定的内容重复。

附录 5 资格审查条件（项目经理和项目总工最低要求）[29]

人 员	数 量	资 格 要 求	在岗要求
项目经理	1	具有公路工程专业一级注册建造师资格、交通行政主管部门颁发的《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B 类）、公路工程相关专业中级及以上职称。提供其在投标单位最近 6 个月连续缴费证明，从招标文件开始下载时间的上一个月或上上个月起算，往前推 6 个月的连续、不间断的缴费证明，企业设立不足 6 个月的可少于 6 个月；退休人员提供退休证明材料，无需提供社保缴费证明；新聘人员提供至少 1 个月在该投标人单位的社保缴费证明并提供聘用合同。投标文件格式中的“拟委任的项目经理资历表”，投标人无需提供具体的人员，仅需提供一份拟委任项目经理满足最低要求的承诺。（承诺投标人若成为中标人，则在签订合同前，须上报满足招标文件第二章附录 5“资格审查条件（项目经理最低要求）”的相关具体人员），承诺格式自拟。	无在岗项目（指目前未在其他项目上任职，或虽在其他项目上任职但本项目中标后能够从该项目撤离）
项目总工	1	具有公路工程相关专业中级及以上职称。提供其在投标	

[29]对项目经理和项目总工的具体资格要求由招标人在满足国家相关法律法规前提下，根据招标项目具体特点和实际情况确定，但不得设置过高的资格条件。

		单位最近 6 个月连续缴费证明，从招标文件开始下载时间的上一个月或上上个月起算，往前推 6 个月的连续、不间断的缴费证明，企业设立不足 6 个月的可少于 6 个月；退休人员提供退休证明材料，无需提供社保缴费证明；新聘人员提供至少 1 个月在该投标人单位的社保缴费证明并提供聘用合同。投标文件格式中的“ 拟 委任 的 项目总工 资 历表”，投标人无需提供具体的人员，仅需提供一份拟委任项目总工满足最低要求的承诺。 （承诺投标人若成为中标人，则在签订合同前，须上报满足招标文件第二章附录 5“资格审查条件（项目总工最低要 求）”的相关具体人员），承诺格式自拟。	

附录6 资格审查条件（其他管理和技术人员最低要求）[30]

人 员	数 量	资 格 要 求

[30]本表仅适用于特别复杂的特大桥梁和特长隧道项目主体工程以及其他有特殊要求的工程。对其他管理和技术人员（例如项目副经理、专业工程师等）的最低要求，由招标人在满足国家相关法律法规前提下，根据招标项目具体特点和实际情况确定，但不得设置过高的资格条件。

附录 7 资格审查条件（主要机械设备和试验检测设备最低要求）[31]

设备名称	规格、功率及容量	单位	最低数量要求

[31]本表仅适用于特别复杂的特大桥梁和特长隧道项目主体工程以及其他有特殊要求的工程。对主要机械设备和试验检测设备的最低要求，由招标人在满足国家相关法律法规前提下，根据招标项目具体特点和实际情况确定。

1.总则

1.1 项目概况

1.1.1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实施条例》《公路工程建设项目招标投标管理办法》等有关法律、法规和规章的规定，本招标项目已具备招标条件，现对本标段施工进行招标。

1.1.2 本招标项目招标人：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1.3 本标段招标代理机构：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1.4 本招标项目名称：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1.5 本标段建设地点：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2 招标项目的资金来源和落实情况

1.2.1 资金来源及比例：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2.1 资金落实情况：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3 招标范围、计划工期、质量要求和安全目标

1.3.1 招标范围：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3.2 本标段的计划工期：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3.3 本标段的质量要求：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3.4 本标段的安全目标：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4 投标人资格要求（适用于已进行资格预审的）

投标人应是收到招标人发出的投标邀请书的单位。

1.4 投标人资格要求（适用于未进行资格预审的）

1.4.1 投标人应具备承担本标段施工的资质条件、能力和信誉。

(1)资质要求：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2)财务要求：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3)业绩要求：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4)信誉要求：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5)项目经理和项目总工资格：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6)其他要求：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需要提交的相关证明材料见本章第 3.5 款的规定。

1.4.2 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接受联合体投标的，联合体除应符合本章第 1.4.1 项和投标人须知前附表的要求外，还应遵守以下规定：

(1)联合体各方应按招标文件提供的格式签订联合体协议书，明确联合体牵头人和各方权利义务，并承诺就中标项目向招标人承担连带责任；

(2)由同一专业的单位组成的联合体，按照资质等级较低的单位确定资质等级；

(3)联合体各方不得再以自己名义单独或参加其他联合体在同一标段中投标；

(4)联合体各方应分别按照本招标文件的要求，填写投标文件中的相应表格，并由联合体牵头人负责对联合体各成员的资料进行统一汇总后一并提交给招标人；联合体牵头人所提交的投标文件应认为已代表了联合体各成员的真实情况；

(5)尽管委任了联合体牵头人，但联合体各成员在投标、签订合同与履行合同过程中，仍负有连带的和各自的法律责任。

1.4.3 投标人（包括联合体各成员）不得与本标段相关单位存在下列关联关系：

(1)为招标人不具有独立法人资格的附属机构（单位）；

(2)与招标人存在利害关系且可能影响招标公正性；

(3)与本标段的其他投标人同为一个单位负责人；

(4)与本标段的其他投标人存在控股、管理关系；

(5)为本标段前期准备提供设计或咨询服务的法人或其任何附属机构（单位）；

(6)为本标段的监理人；

(7)为本标段的代建人；

(8)为本标段的招标代理机构；

(9)与本标段的监理人或代建人或招标代理机构同为一个法定代表人；

(10)与本标段的监理人或代建人或招标代理机构存在控股或参股关系；

(11)法律法规或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其他情形。

1.4.4 投标人（包括联合体各成员）不得存在下列不良状况或不良信用记录：

(1)被省级及以上交通运输主管部门取消招标项目所在地的投标资格且处于有效期内；

(2)被责令停业，暂扣或吊销执照，或吊销资质证书；

(3)进入清算程序，或被宣告破产，或其他丧失履约能力的情形；

(4)在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http://www.gsxt.gov.cn/）中被列入严重违法失信企业名单；

(5)在“信用中国”网站（http://www.creditchina.gov.cn/）中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

(6) 投标人或其法定代表人、拟委任的项目经理在近三年内有行贿犯罪行为的；

(7)法律法规或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其他情形。

1.4.5 投标人（包括联合体各成员）应进入交通运输部“全国公路建设市场信用信息管理系统（http：//glxy.mot.gov.cn）”中的公路工程施工资质企业名录，且投标人名称和资质与该名录中的相应企业名称和资质完全一致。投标人不满足本项规定条件的，将被否决投标。[32]

1.5 费用承担

投标人准备和参加投标活动发生的费用自理。

1.6 保密

参与招标投标活动的各方应对招标文件和投标文件中的商业和技术等秘密保密，否则应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1.7 语言文字

招标投标文件使用的语言文字为中文。专用术语使用外文的，应附有中文注释。

1.8 计量单位

所有计量均采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定计量单位。

1.9 踏勘现场

1.9.1 第一章“招标公告”或“投标邀请书”规定组织踏勘现场的，招标人按规定的时间、地点组织投标人踏勘项目现场。部分投标人未按时参加踏勘现场的，不影响踏勘现场的正常进行。招标人不得组织单个或部分投标人踏勘项目现场。

1.9.2 投标人踏勘现场发生的费用自理。

1.9.3 除招标人的原因外，投标人自行负责在踏勘现场中所发生的人员伤亡和财产损失。

1.9.4 招标人在踏勘现场中介绍的工程场地和相关的周边环境情况，供投标人在编制投标文件时参考，招标人不对投标人据此作出的判断和决策负责。

1.9.5 招标人提供的本合同工程的水文、地质、气象和料场分布、取土场、弃土场位置等参考资料，并不构成合同文件的组成部分，投标人应对自己就上述资料的解释、推论和应用负责，招标人不对投标人据此作出的判断和决策承担任何责任。

1.10 投标预备会

1.10.1 第一章“招标公告”或“投标邀请书”规定召开投标预备会的，招标人按规定的时间和地点召开投标预备会，澄清投标人提出的问题。

---

[32]本项规定仅适用于根据《关于发布公路工程从业企业资质名录的通知》（厅公路字〔2011〕114 号）要求，招标人应通过名录对投标人资质条件进行审核的公路施工企业。

1.10.2 投标人应按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时间和形式将提出的问题送达招标人，以便招标人在会议期间澄清。

1.10.3 投标预备会后，招标人将对投标人所提问题的澄清，以本章第 2.2 款规定的形式通知所有购买招标文件的投标人。该澄清内容为招标文件的组成部分。

1.11 分包

1.11.1 投标人拟在中标后将中标项目的部分非主体、非关键性工作进行分包的，应符合以下规定：

(1)分包内容要求：允许分包的工程范围仅限于非关键性工程或适合专业化队伍施工的专项工程。招标人允许分包或不允许分包的专项工程（如有）应在投标人须知前附表中载明。

(2)接受分包的第三人资格要求：分包人的资格能力应与其分包工程的标准和规模相适应，且具备投标人须知前附表中规定的资格条件。

(3)其他要求：投标人如有分包计划，应按第九章“投标文件格式”的要求填写“拟分包项目情况表”，明确拟分包的工程及规模，且投标人中标后的分包应满足合同条款第 4.3 款的相关要求。

1.11.2 中标人不得向他人转让中标项目，接受分包的人不得再次分包。中标人应就分包项目向招标人负责，接受分包的人就分包项目承担连带责任。

1.12 响应和偏差

1.12.1 投标文件偏离招标文件某些要求，视为投标文件存在偏差。偏差包括重大偏差和细微偏差。

1.12.2 投标文件应对招标文件的实质性要求和条件作出满足性或更有利于招标人的响应，否则，视为投标文件存在重大偏差，投标人的投标将被否决。

投标文件存在第三章“评标办法”中所列任一否决投标情形的，均属于存在重大偏差。

1.12.3 投标文件中的下列偏差为细微偏差：

(1)在按照第三章“评标办法”的规定对投标价进行算术性错误修正及其他错误修正后，最终投标报价未超过最高投标限价（如有）的情况下，出现第三章“评标办法”规定的算术性错误和投标报价的其他错误；

(2)施工组织设计（含关键工程技术方案）和项目管理机构不够完善；

(3)投标文件页码不连续、个别文字有遗漏错误等不影响投标文件实质性内容的偏差。

1.12.4 评标委员会对投标文件中的细微偏差按如下规定处理：

(1)对于本章第 1.12.3 项(1)目所述的细微偏差，按照第三章“评标办法”的规定予以修正并要求投标人进行澄清；

(2)对于本章第 1.12.3 项(2)目所述的细微偏差，如果采用合理低价法或经评审的最低投标价法评标，应要求投标人对细微偏差进行澄清，只有投标人的澄清文件被评标委员会接受，投标人才能参加评标价的最终评比。如果采用技术评分最低标价法或综合评分法评标，可在相关评分因素的评分中酌情扣分；

(3)对于本章第 1.12.3 项(3)目所述的细微偏差，可要求投标人对细微偏差进行澄清。

1.12.5 投标人应根据招标文件的要求提供施工组织设计等内容以对招标文件作出响应。

2.招标文件

2.1 招标文件的组成

本招标文件包括：

(1)招标公告（或投标邀请书）；

(2)投标人须知；

(3)评标办法；

(4)合同条款及格式；

(5)工程量清单；

(6)图纸；

(7)技术规范；

(8)工程量清单计量规则；

(9)投标文件格式；

(10)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其他资料。

根据本章第 1.10 款、第 2.2 款和第 2.3 款对招标文件所作的澄清、修改，构成招标文件的组成部分。

当招标文件、招标文件的澄清或修改等在同一内容的表述上不一致时，以最后发出的书面文件为准。

2.2 招标文件的澄清

2.2.1 投标人应仔细阅读和检查招标文件的全部内容。如发现缺页或附件不全，

应及时向招标人提出，以便补齐。如有疑问，应按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时间和形式将提出的问题送达招标人，要求招标人对招标文件予以澄清。

2.2.2 招标文件的澄清以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形式发给所有购买招标文件的投标人，但不能澄清问题的来源。澄清发出的时间距本章第 4.2.1 项规定的投标截止时间不足 15 日，且澄清内容可能影响投标文件编制的，将相应延长投标截止时间。

2.2.3 投标人应注意及时浏览网上发出的澄清，因投标人自身原因未及时获知澄清内容而导致的任何后果将由投标人自行承担。

2.2.4 除非招标人认为确有必要答复，否则，招标人有权拒绝回复投标人在本章第 2.2.1 项规定的时间后提出的任何澄清要求。

2.3 招标文件的修改

2.3.1 招标人以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形式修改招标文件，并通知所有已购买招标文件的投标人。修改招标文件的时间距本章第 4.2.1 项规定的投标截止时间不足 15 日，且修改内容可能影响投标文件编制的，将相应延长投标截止时间。

2.3.2 投标人应注意及时浏览网上发出的修改，因投标人自身原因未及时获知修改内容而导致的任何后果将由投标人自行承担。

2.4 招标文件的异议

投标人或其他利害关系人对招标文件有异议的，应在投标截止时间 10 日前在“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四川省·阿坝州）”中以不署名方式提交异议。招标人将在收到异议之日起 3 日内作出答复；作出答复前，将暂停招标投标活动。提出异议与作出答复均应通过“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四川省·阿坝州）”完成。

3. 投标文件

3.1 投标文件的组成

根据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不同形式，投标文件的组成应满足相应条款要求。若采用双信封形式，第 3.1.1 项采用以下条款：

3.1.1 投标文件应包括下列内容：第一个信封（商务及技术文件）：

(1)投标函及投标函附录；

(2)授权委托书或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

(3)联合体协议书；

(4)投标保证金；

(5)施工组织设计；

(6)项目管理机构；

(7)拟分包项目情况表；

(8)资格审查资料；

(9)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其他资料。第二个信封（报价文件）：

(1)调价函及调价后的工程量清单（如有）；

(2)投标函；

(3)已标价工程量清单；

(4)合同用款估算表。

投标人在评标过程中作出的符合法律法规和招标文件规定的澄清确认，构成投标文件的组成部分。

若采用单信封形式，第 3.1.1 项采用以下条款：

3.1.1 投标文件应包括下列内容[33]：

(1)投标函及投标函附录；

(2)授权委托书或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

(3)联合体协议书；

(4)投标保证金；

(5)已标价工程量清单；

(6)施工组织设计；

(7)项目管理机构；

(8)拟分包项目情况表；

(9)资格审查资料；

(10)调价函及调价后的工程量清单（如有）；

(11)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其他资料。

投标人在评标过程中作出的符合法律法规和招标文件规定的澄清确认，构成投标文件的组成部分。

3.1.2 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不接受联合体投标的，或投标人没有组成联合体的，投标文件不包括本章第 3.1.1（3）目所指的联合体协议书。

3.1.3 投标人须知前附表未要求提交投标保证金的，投标文件不包括本章第

[33]若采用单信封形式，招标人应修改第九章“投标文件格式”中相关内容，将投标文件第二个信封（报价文件）投标函中的投标报价写入投标文件第一个信封（商务及技术文件）投标函内。

3.1.1(4)目所指的投标保证金。

3.2 投标报价

3.2.1 投标报价应包括国家规定的增值税税金，除投标人须知前附表另有规定外，增值税税金按一般计税方法计算。投标人应按第九章“投标文件格式”的要求在投标函中进行报价并填写工程量清单相应表格。

投标人应按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方式填写工程量清单。

本项目招标采用工程量固化清单[34]，工程量固化清单电子文件已上传至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载明的网站供投标人自行下载。投标人填写工程量清单中各子目的单价及总额价，即可完成投标工程量清单的编制，确定投标报价，编入投标文件。投标人未在工程量清单中填入单价或总额价的工程子目，将被认为其已包含在工程量清单其他子目的单价和总额价中，招标人将不予支付。

投标人必须严格遵循工程量固化清单电子文件中的数据、格式及运算定义已。严禁投标人修改工程量固化清单电子文件中的数据、格式及运算定义。

投标人根据招标人提供的工程量固化清单电子文件填报完成的投标工程量清单中的投标报价和投标函大写金额报价应一致，如果报价金额出现差异时，其投标将被否决。

3.2.2 投标人应充分了解本项目的总体情况以及影响投标报价的其他要素。

3.2.3 本项目的报价方式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投标人在投标截止时间前修改投标函中的投标总报价，应同时修改投标文件“已标价工程量清单”中的相应报价。此修改须符合本章第 4.3 款的有关要求。

3.2.4 投标人如果发现工程量清单中的数量与图纸中数量不一致时，应立即通知招标人核查，除非招标人以书面方式予以更正，否则，应以工程量清单中列出的数量为准。

3.2.5 投标人应根据《公路水运工程安全生产监督管理办法》，在投标总价中计入安全生产费用，安全生产费用应符合合同条款第 9.2.5 项的规定。工程量清单第 100 章内列有上述安全生产费的支付子目，由投标人按招标文件的规定填写总额价。

3.2.6 除投标人须知前附表另有规定外，招标人不接受调价函。若招标人接受调价函，则应在招标文件中给出调价函的格式。投标人若有调价函则应遵循如下规

[34]为减少评标阶段对投标报价进行修正的工作量，建议招标人在出售招标文件时，同时提供“工程量固化清单”，清单的数据、格式及运算定义应保证投标人无法修改。投标人只需填写各子目单价或总额价，即可自动生成投标报价。

定：

(1)调价函必须采用招标文件规定的格式；调价函应说明调价后的最终报价，并以最终报价为准，而且投标人只能有一次调价的机会；

(2)工程量清单中招标人指定的报价不允许调价；

(3)调价函必须附有调价后的工程量清单；调价函必须上传至投标文件指定位置，与投标文件一起密封提交。

若投标人未提交调价后的工程量清单，或调价函未上传至投标文件指定位置，调价函均视为无效，仍以原报价作为最终报价。若投标人提交的调价函多于一个，或对不允许调价的内容进行了调价，或调价函有附加条件，其投标将被否决。

(4)若招标人接受调价函，投标人调价后的工程量清单和有效调价函的大写金额报价应保持一致，如果报价金额出现差异，则以有效调价函的大写金额报价为准。

3.2.7 在合同实施期间，投标人填写的单价、合价和总额价是否由于物价波动进行价格调整按照合同条款第 16.1 款的规定处理。如果按照合同条款第 16.1.1 项的规定采用价格调整公式进行价格调整，由招标人根据项目实际情况测算确定价格调整公式中的变值权重范围，并在投标函附录价格指数和权重表中约定范围；投标人在此范围内填写各可调因子的权重，合同实施期间将按此权重进行调价。

3.2.8 招标人设有最高投标限价的，投标人的投标报价不得超过最高投标限价，最高投标限价在投标人须知前附表中载明。

3.2.9 投标报价的其他要求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3.3 投标有效期

3.3.1 除投标人须知前附表另有规定外，投标有效期为 90 日。

3.3.2 在投标有效期内，投标人撤销投标文件的，应承担招标文件和法律规定的责任。

3.3.3 出现特殊情况需要延长投标有效期的，招标人以书面形式通知所有投标人延长投标有效期。投标人应予以书面答复，同意延长的，应相应延长其投标保证金的有效期，但不得要求或被允许修改其投标文件；投标人拒绝延长的，其投标失效，但投标人有权收回其投标保证金及以现金或支票形式递交的投标保证金的银行同期活期存款利息。

3.4 投标保证金

3.4.1 投标人在递交投标文件的同时，应按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金额[35]和第九章“投标文件格式”规定的投标保证金格式递交投标保证金，并作为其投标文件的组成部分。联合体投标的，其投标保证金由牵头人递交，并应符合投标人须知前附表的规定。

投标保证金应采用现金形式。投标人应在递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之前，将投标保证金由投标人基本账户转入指定账户，否则视为投标保证金无效。

投标保证金有效期应与投标有效期一致。招标人如果按本章第 3.3.3 项的规定延长了投标有效期，则投标保证金的有效期也相应延长。

3.4.2 投标人不按本章第 3.4.1 项要求提交投标保证金的，评标委员会将否决其投标。

3.4.3 招标人在中标通知书发出后 5 日内向中标候选人以外的其他投标人退还投标保证金，与中标人签订合同后 5 日内向中标人和其他中标候选人退还投标保证金。

利息计算原则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3.4.4 有下列情形之一的，投标保证金将不予退还：

(1)投标人在投标有效期内撤销投标文件；

(2)中标人在收到中标通知书后，无正当理由不与招标人订立合同，在签订合同时向招标人提出附加条件，或不按照招标文件要求提交履约保证金；

(3)发生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其他可以不予退还投标保证金的情形。

3.5 资格审查资料（适用于已进行资格预审的）

3.5.1 投标人在递交投标文件前，发生可能影响其投标资格的新情况的，应在投标文件中更新或补充其在申请资格预审时提供的资料，以证实其各项资格条件仍能继续满足资格预审文件的要求。投标人至少应更新以下资料（如有）：

(1)财务状况方面的变化，新近取得银行信贷额度（如有必要）的证明和（或）获得其他资金来源的证据，以及现已接受（中标或签约）的新合同工程对财务状况的影响；

(2)投标人名称的变化及有关批件。

3.5.2 如果投标人在投标阶段发生合并、分立、破产等重大变化，或发生重大安全或质量事故，或由于其他任何情况，导致投标人不再具备资格预审文件规定的各项资格条件或其投标影响招标公正性时，投标人必须在其投标文件中对上述情况

[35]投标保证金不得超过招标标段估算价的 2%，招标人应据此测算出具体金额。

进行如实说明，否则，招标人一经查实，将视为投标人弄虚作假，其投标将被否决。

3.5.3 招标人有权核查投标人在资格预审申请文件和投标文件中提供的资料，若在评标期间发现投标人提供了虚假资料，其投标将被否决；若在签订合同前发现作为中标候选人的投标人提供了虚假资料，招标人有权取消其中标资格；若在合同实施期间发现投标人提供了虚假资料，招标人有权从工程支付款或履约保证金中扣除不超过 10%签约合同价的金额作为违约金。同时招标人将投标人上述弄虚作假行为上报省级交通运输主管部门，作为不良记录纳入公路建设市场信用信息管理系统。

3.5 资格审查资料（适用于未进行资格预审的）

除投标人须知前附表另有规定外，投标人应按下列规定提供资格审查资料，以证明其满足本章第 1.4 款规定的资质、财务、业绩、信誉等要求。

3.5.1“投标人基本情况表”应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副本和统一社会信用代码证或加载统一社会信用代码的营业执照等能够证明具有独立法人资格的合法资格证书副本（按照“三证合一”或“五证合一”登记制度进行登记的，可仅提供营业执照副本，下同）、施工资质证书副本、安全生产许可证副本、基本账户开户许可证的复印件[36]，投标人在交通运输部“全国公路建设市场信用信息管理系统”公路工程施工资质企业名录中的网页截图复印件，以及投标人在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中基础信息（体现股东及出资详细信息）的网页截图或由法定的社会验资机构出具的验资报告或注册地工商部门出具的股东出资情况证明复印件。

企业法人营业执照副本和统一社会信用代码证或加载统一社会信用代码的营业执照等能够证明具有独立法人资格的合法资格证书副本、施工资质证书副本、安全生产许可证副本、基本账户开户许可证的复印件应提供全本（证书封面、封底、空白页除外），应包括投标人名称、投标人其他相关信息、颁发机构名称、投标人信息变更情况等关键页在内，并逐页加盖投标人单位章。

3.5.2“财务状况表”应附经会计师事务所或审计机构审计的财务会计报表，包括资产负债表、现金流量表、利润表和财务情况说明书的复印件，具体年份要求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投标人的成立时间少于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年份的，应提供成立以来的财务状况表。

3.5.3“近年完成的类似项目”应是已列入交通运输主管部门“公路建设市场信用信息管理系统”并公开的主包已建业绩或分包已建业绩，具体时间要求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

[36]招标文件中要求投标人提供的各类证照复印件均指彩色扫描件或彩色复印件，其他资料的复印件可为黑白扫描件或黑白复印件。

“近年完成的类似项目情况表”应附在交通运输部“全国公路建设市场信用信息管理系统”（网址：http://glxy.mot.gov.cn/BM/）中查询到的企业“业绩信息”相关项目网页截图复印件，即包括“项目名称”“标段类型”“合同价”“主要工程量”“项目主要管理人员”等栏目在内的项目详细信息网页截图复印件。在交通运输部“全国公路建设市场信用信息管理系统”中无法查询，但可在省级交通运输主管部门“公路建设市场信用信息管理系统”中查询的，应附省级交通运输主管部门“公路建设市场信用信用管理系统”中查询到的网页截图复印件。除网页截图复印件外，投标人无须再提供任何业绩证明材料。

如投标人未提供相关项目网页截图复印件或相关项目网页截图中的信息无法证实投标人满足招标文件规定的资格审查条件（业绩最低要求），则该项目业绩不予认定。

3.5.4“投标人的信誉情况表”应附投标人在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中未被列入严重违法失信企业名单、在“信用中国”网站中未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的网页截图复印件，以及由投标人出具的近三年内投标人及其法定代表人、拟委任的项目经理均无行贿犯罪行为的承诺书（（加盖投标人单位电子印章，格式不限））。

3.5.5“拟委任的项目经理和项目总工资历表”应附项目经理和项目总工的身份证、职称资格证书以及资格审查条件所要求的其他相关证书（如建造师注册证书、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等）的复印件，建造师注册证书、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在政府相关部门网站上公开信息的网页截图复印件，以及投标人所属社保机构出具的拟委任的项目经理和项目总工的社保缴费证明或其他能够证明拟委任的项目经理和项目总工参加社保的有效证明材料复印件（近 6 个月连续参加投标人单位社保的有效证明材料，应加盖社保机构单位章；若公司成立不足 6 个月的，按公司成立后的提供，应加盖社保机构单位章）。

“拟委任的项目经理和项目总工资历表”还应附交通运输部“全国公路建设市场信用信息管理系统”中载明的、能够证明项目经理和项目总工具有相关业绩的网页截图复印件。在交通运输部“全国公路建设市场信用信息管理系统”中无法查询，但可在省级交通运输主管部门“公路建设市场信用信息管理系统”中查询的，应附省级交通运输主管部门“公路建设市场信用信息管理系统”中查询到的网页截图复印件。除网页截图复印件外，投标人无须再提供任何业绩证明材料。如投标人未提供相关业绩网页截图复印件或相关业绩网页截图中的信息无法证实投标人满足招标

文件规定的资格审查条件（项目经理和项目总工最低要求），则该业绩不予认定。

如项目经理或项目总工目前仍在其他项目上任职，则投标人应提供由该项目发包人出具的、承诺上述人员能够从该项目撤离的书面证明材料原件。

3.5.6“拟委任的其他管理和技术人员汇总表”（如有）应填报满足投标人须知前附表附录6规定的其他人员的相关信息。“拟委任的其他管理和技术人员资历表”（如有）中相关人员应附身份证、职称资格证书以及资格审查条件所要求的其他相关证书的复印件，相关业绩证明材料复印件，以及投标人所属社保机构出具的社保缴费证明或其他能够证明其参加社保的有效证明材料复印件（近6个月连续参加投标人单位社保的有效证明材料，应加盖社保机构单位章；若公司成立不足6个月的，按公司成立后的提供，应加盖社保机构单位章）。

3.5.7“拟投入本标段的主要施工机械表”“拟配备本标段的主要材料试验、测量、质检仪器设备表”（如有）应填报满足投标人须知前附表附录7规定的机械设备和试验检测设备。

3.5.8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接受联合体投标的，本章第3.5.1项至第3.5.7项规定的表格和资料应包括联合体各方相关情况。

3.5.9除合同条款约定的特殊情形外，投标人在投标文件中填报的项目经理和项目总工不允许更换。

3.5.10投标人在投标文件中填报的资质、业绩、主要人员资历和目前在岗情况、信用等级等信息，应与其在交通运输主管部门“公路建设市场信用信息管理系统”上填报并发布的相关信息一致。投标人应根据本单位实际情况及时完成相关信息的申报、录入和动态更新，并对相关信息的真实性、完整性和准确性负责。

3.5.11招标人有权核查投标人在资格预审申请文件和投标文件中提供的资料，若在评标期间发现投标人提供了虚假资料，其投标将被否决；若在签订合同前发现作为中标候选人的投标人提供了虚假资料，招标人有权取消其中标资格；若在合同实施期间发现投标人提供了虚假资料，招标人有权从工程支付款或履约保证金中扣除不超过10%签约合同价的金额作为违约金。同时招标人将投标人上述弄虚作假行为上报省级交通运输主管部门，作为不良记录纳入公路建设市场信用信息管理系统。

3.6 备选投标方案

3.6.1除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允许外，投标人不得递交备选投标方案，否则其投标将被否决。

3.6.2允许投标人递交备选投标方案的，只有中标人所递交的备选投标方案方

可予以考虑。评标委员会认为中标人的备选投标方案优于其按照招标文件要求编制的投标方案的，招标人可以接受该备选投标方案。

3.6.3 投标人提供两个或两个以上投标报价，或在投标文件中提供一个报价，但同时提供两个或两个以上施工组织设计的，视为提供备选方案。

3.7 投标文件的编制

3.7.1 投标文件应按第九章“投标文件格式”进行编写，如有必要，可以增加附页，作为投标文件的组成部分。其中，投标函附录在满足招标文件实质性要求的基础上，可以提出比招标文件要求更有利于招标人的承诺。

3.7.2 投标文件应对招标文件有关工期、投标有效期、质量要求、安全目标、技术标准和要求、招标范围等实质性内容作出响应。

3.7.3 投标文件的制作应满足以下规定：

(1)投标文件由投标人使用“阿坝州公路施工标书编制工具”制作生成。

(2)投标人在编制投标文件时应建立分级目录，并按照标签提示导入相关内容。

(3)投标文件中证明资料的“复印件”均为“原件的扫描件”，未标示“复印件”的证明资料均应直接制作生成。

(4)投标文件中的已标价工程量清单数据文件应与招标人提供的工程量清单数据文件格式一致。

(5) 投标文件盖章要求：投标文件按招标文件要求加盖相应电子印章（本招标文件所指电子签章是指以单位公章和法定代表人印章形式办理的电子签章，包含以亲笔签名形式办理的电子签章）。

(6)投标文件制作完成后，投标人应使用 CA 数字证书对投标文件进行文件加密，形成加密的投标文件。

(7)投标文件制作的具体方法详见“投标文件编制系统”中的帮助文档。

3.7.4 因投标人自身原因而导致投标文件无法导入“电子交易平台”电子开标、评标系统，该投标视为无效投标，投标人自行承担由此导致的全部责任。

4.投标

4.1 投标文件的加密

加密的投标文件应按照本章第 3.7.3 项要求制作并加密，未按要求加密的投标文件，招标人（“电子交易平台”）将拒绝接收并提示。

4.2 投标文件的递交

4.2.1 投标人应在第一章“招标公告”或“投标邀请书”规定的投标截止时间前，通过互联网使用 CA 数字证书登录“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四川省·阿坝州）”，将加密的投标文件上传，并保存上传成功后系统自动生成的电子签收凭证，递交时间即为电子签收凭证时间。投标人应充分考虑上传文件时的不可预见因素，未在投标截止时间前完成上传的，视为逾期送达，招标人（“电子交易平台”）将拒绝接收。

4.2.2 根据本章第 4.1.1 项的规定，投标人递交的投标文件，只要出现投标文件应当拒收的情形，其投标文件予以拒收。

4.3 投标文件的修改与撤回

4.3.1 在本在本章第 4.2.1 项规定的投标截止时间前，投标人可以修改或撤回已递交的投标文件。投标人对加密的投标文件进行撤回的，应在“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四川省·阿坝州）”直接进行撤回操作；投标人对加密的投标文件进行修改的，应在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前完成上传。

4.3.2 投标人修改投标文件的，应使用“投标文件编制工具”制作成完整的投标文件，并按照本章第 3 条、第 4 条规定进行编制、密封、标记和递交。对采用网上递交的加密的投标文件，以投标截止时间前最后完成上传的文件为准。

4.3.3 投标人撤回投标文件的，招标人自收到投标人书面撤回通知之日起 5 日内退还已收取的投标保证金

5.开标

若采用双信封形式，第 5.1 款采用以下条款：

5.1 开标时间和地点

招标人在本章第 4.2.1 项规定的投标截止时间（开标时间）和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地点对收到的投标文件第一个信封（商务及技术文件）公开开标。

招标人在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时间和地点对投标文件第二个信封（报价文件）公开开标。

若采用单信封形式，第 5.1 款采用以下条款：

5.1 开标时间和地点

招标人在本章第 4.2.1 项规定的投标截止时间（开标时间）和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地点公开开标。

若采用双信封形式，第 5.2 款采用以下条款：

5.2 开标程序

5.2.1 主持人按下列程序对投标文件第一个信封（商务及技术文件）进行开标：

(1)宣布开标纪律；

(2)公布在投标截止时间前递交投标文件的投标人数量；

(3)宣布开标人、唱标人、记录人等有关人员姓名；

(4)由招标人现场随机抽取的投标人代表抽取评标基准价系数（如有)；

(5)代理机构项目负责人在开标系统中下达“网上解密”命令；

(6)投标人收到网上解密命令后在规定时间内对加密的投标文件进行解密，请投标人及时关注“阿坝州工程建设电子交易系统”中“网上开标”本项目的“即时通知”栏。在规定的时间内不能完成投标文件解密，投标文件按无效投标处理（开标现场不提供解密服务）。招标人对未成功解密的投标文件进行退回并按本章第5.3款进行补救处理，对未解密成功的投标文件进行二次解密；

(7)导入并读取所有解密成功的投标文件第一个信封（商务及技术文件）的内容；

(8)公布标段名称、投标人名称、投标保证金的递交情况、工期及其他内容，并记录在案；

(9)代理机构项目负责人、招标人代表、现场监督等有关人员在开标记录上签字确认；

(10)开标结束。

5.2.2 投标文件第二个信封（报价文件）在投标文件第一个信封（商务及技术文件）完成评审前，“电子交易平台”的开标评标系统将不进行读取。

5.2.3 招标人将按照本章第 5.1 款规定的时间和地点对投标文件第二个信封（报价文件）进行开标。主持人按下列程序进行开标：

(1)宣布开标纪律；

(2)宣布通过投标文件第一个信封（商务及技术文件）评审的投标人名单；

(3)宣布开标人、唱标人、记录人等有关人员姓名；

(4)开标人将所有投标文件第二个信封（报价文件）的内容导入“电子交易平台”的开标评标系统，未通过投标文件第一个信封（商务及技术文件）评审的投标人的第二个信封（报价文件）不予读取；

(5)公布标段名称、投标人名称、投标报价[37]及其他内容，并记录在案；

(6)代理机构项目负责人、招标人代表、现场监督等有关人员在开标记录上签字确认；

(7)开标结束。

5.2.4 若采用合理低价法或综合评分法，在投标文件第二个信封（报价文件）开标现场，招标人将按第三章“评标办法”规定的原则计算并宣布评标基准价。若招标人发现投标文件出现以下任一情况，其投标报价将不再参加评标基准价的计算：

(1)未在投标函上填写投标总价；

(2)投标报价或调价函中的报价超出招标人公布的最高投标限价（如有）；

(3)投标报价或调价函中报价的大写金额无法确定具体数值；

如果投标人认为某一标段的评标基准价计算有误，有权在开标现场提出，经招标人当场核实确认之后，可重新宣布评标基准价。开标现场宣布的评标基准价除计算有误经评标委员会修正外，在整个评标期间保持不变，不随任何因素发生变化。

5.2.5 在投标文件第一个信封（商务及技术文件）或第二个信封（报价文件）开标过程中，若招标人宣读的内容与投标文件不符，投标人有权在开标现场提出疑问， 经招标人当场核查确认之后，可重新宣读其投标文件。若投标人现场未提出疑问，则认为投标人已确认招标人宣读的内容。

若采用单信封形式，第 5.2 款采用以下条款：

5.2 开标程序

5.2.1 主持人按下列程序进行开标：

(1)宣布开标纪律；

(2)公布在投标截止时间前递交投标文件的投标人数量；

(3)宣布开标人、唱标人、记录人等有关人员姓名；

(4)由招标人现场随机抽取的投标人代表抽取评标基准价系数（如有)；

(5)代理机构项目负责人在开标系统中下达“网上解密”命令；

(6)投标人收到网上解密命令后在规定时间内对加密的投标文件进行解密，请投标人及时关注“阿坝州工程建设电子交易系统”中“网上开标”本项目的“即时通知”栏。在规定的时间内不能完成投标文件解密，投标文件按无效投标处理（开标现场不提供解密服务）。招标人对未成功解密的投标文件进行退回并按本章第 5.3 款进行补救处理，对未解密成功的投标文件进行二次解密；

[37]若投标函或调价函中的投标价大小写金额不一致，应以大写金额为准。

(7)导入并读取所有解密成功的投标文件的内容；

(8)公布标段名称、投标人名称、投标保证金的递交情况、投标报价[38]、工期及其他内容，并记录在案；

(9)计算并宣布评标基准价；

(10)代理机构项目负责人、招标人代表、现场监督等有关人员在开标记录上签字确认；

(11)开标结束。

5.2.2 若采用合理低价法或综合评分法，在开标现场，招标人将按第三章“评标办法”规定的原则计算并宣布评标基准价。若招标人发现投标文件出现以下任一情况， 其投标报价将不再参加评标基准价的计算：

(1)未在投标函上填写投标总价；

(2)投标报价或调价函中的报价超出招标人公布的最高投标限价（如有）；

(3)投标报价或调价函中报价的大写金额无法确定具体数值；

(4)投标函上填写的标段号与投标文件封套上标记的标段号不一致。

如果投标人认为某一标段的评标基准价计算有误，有权在开标现场提出，经招标人当场核实确认之后，可重新宣布评标基准价。开标现场宣布的评标基准价除计算有误经评标委员会修正外，在整个评标期间保持不变，不随任何因素发生变化。

5.2.3 若招标人宣读的内容与投标文件不符，投标人有权在开标现场提出疑问，经招标人当场核查确认之后，可重新宣读其投标文件。若投标人现场未提出疑问，则认为投标人已确认招标人宣读的内容。

5.3 开标补救措施

5.3.1 开标过程中因本章第 5.3.2 项、第 5.3.3 项所列原因，导致系统无法正常运行，将按投标人须知前附表的规定采取补救措施。

5.3.2 因“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四川省·阿坝州）”系统故障导致投标人无法正常上传加密的投标文件，投标人应打印并递交电子交易平台自动生成的上传失败的异常记录单。

5.3.3 当出现以下情况时，应对未开标的中止电子开标，并在恢复正常后及时安排时间开标：

(1)系统服务器发生故障，无法访问或无法使用系统；

(2)系统的软件或数据库出现错误，不能进行正常操作；

[38]若投标函或调价函中的投标价大小写金额不一致，应以大写金额为准。

(3)系统发现有安全漏洞，有潜在的泄密危险；

(4)出现断电事故且短时间内无法恢复供电的；

(5)其他无法保证招投标过程正常进行的情形。

5.3.4 采取补救措施时，必须对原有资料及信息作出妥善保密处理。

5.4 开标异议

投标人对开标有异议的，应在规定时间内通过网上开标室提出，招标人当场作出答复，并制作记录，招标人代表、记录人等有关人员在记录上签字确认。

6. 评标

6.1 评标委员会

6.1.1 评标由招标人依法组建的评标委员会负责。评标委员会由招标人或其委托的招标代理机构熟悉相关业务的代表，以及有关技术、经济等方面的专家组成。评标委员会成员人数以及技术、经济等方面专家的确定方式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6.1.2 评标委员会成员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应主动提出回避：

(1)为负责招标项目监督管理的交通运输主管部门的工作人员；

(2)与投标人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有近亲属关系；

(3)为投标人的工作人员或退休人员；

(4)与投标人有其他利害关系，可能影响评标活动公正性；

(5)在与招标投标有关的活动中有过违法违规行为、曾受过行政处罚或刑事处罚。

6.1.3 评标过程中，评标委员会成员有回避事由、擅离职守或因健康等原因不能继续评标的，招标人有权更换。被更换的评标委员会成员作出的评审结论无效，由更换后的评标委员会成员重新进行评审。

6.2 评标原则

评标活动遵循公平、公正、科学和择优的原则。

6.3 评标

6.3.1 评标委员会按照第三章“评标办法”规定的方法、评审因素、标准和程序对投标文件进行评审。第三章“评标办法”没有规定的方法、评审因素和标准，不作为评标依据。

6.3.2 评标及补救措施

评标委员会按照本章第6.3.1项的规定在电子评标系统上开展评审工作。如果

评标过程中出现异常情况，导致无法继续评审工作的，可暂停评标，对原有资料及信息作出妥善保密处理，待电子评标系统恢复正常之后，应重新组织评审。

6.3.3 评标完成后，评标委员会应向招标人提交书面评标报告和中标候选人名单。评标委员会推荐中标候选人的人数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7.合同授予

7.1 中标候选人公示

招标人在收到评标报告之日起 3 日内，按照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公示媒介和期限公示中标候选人，公示期不得少于 3 日，公示内容包括：

(1)中标候选人排序、名称、投标报价，对工程质量要求、安全目标和工期的响应情况；

(2)中标候选人在投标文件中承诺的项目经理和项目总工姓名、个人业绩、相关证书名称和编号；

(3)中标候选人在投标文件中填报的项目业绩；

(4)被否决投标的投标人名称、否决依据和原因；

(5)提出异议的渠道和方式；

(6)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公示的其他内容。

7.2 评标结果异议

投标人或其他利害关系人对依法必须进行招标的项目的评标结果有异议的，应在中标候选人公示期间提出。招标人将在收到异议之日起 3 日内作出答复；作出答复前，将暂停招标投标活动。提出异议与作出答复均应通过“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四川省·阿坝州）”进行。

7.3 中标候选人履约能力审查

中标候选人的经营、财务状况发生较大变化或存在违法行为，招标人认为可能影响其履约能力的，将在发出中标通知书前提请原评标委员会按照招标文件规定的标准和方法进行审查确认。

7.4 定标

按照投标人须知前附表的规定，招标人或招标人授权的评标委员会依法确定中标人。

7.5 中标通知

在本章第 3.3 款规定的投标有效期内，招标人应通过“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

（四川省·阿坝州）”以数据电文形式向中标人发出中标通知书，同时将中标结果通知未中标的投标人。

7.6 中标结果公告

招标人在确定中标人之日起 3 日内，按照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公告媒介和期限公告中标结果，公告期不得少于 3 日。公告内容包括中标人名称、中标价。

7.7 履约保证金

7.7.1 在签订合同前，中标人应按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形式、金额和招标文件第四章“合同条款及格式”规定的或事先经过招标人书面认可的履约保证金格式向招标人提交履约保证金。除投标人须知前附表另有规定外，履约保证金为签约合同价的 10%。联合体中标的，其履约保证金以联合体各方或联合体中牵头人的名义提交。

采用银行保函时，应由符合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级别的银行开具，所需的费用由中标人承担，中标人应保证银行保函有效。

7.7.2 中标人不能按本章第 7.7.1 项要求提交履约保证金的，视为放弃中标，其投标保证金不予退还，给招标人造成的损失超过投标保证金数额的，中标人还应对超过部分予以赔偿。

7.8 签订合同

7.8.1 招标人和中标人应在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 30 日内，根据招标文件和中标人的投标文件订立书面合同。中标人无正当理由拒签合同，在签订合同时向招标人提出附加条件，或不按照招标文件要求提交履约保证金的，招标人取消其中标资格，其投标保证金不予退还；给招标人造成的损失超过投标保证金数额的，中标人还应对超过部分予以赔偿。

7.8.2 发出中标通知书后，招标人无正当理由拒签合同，或在签订合同时向中标人提出附加条件的，招标人向中标人退还投标保证金；给中标人造成损失的，还应赔偿损失。

7.8.3 签约合同价的确定原则如下：[39]

(1)按照评标办法规定对投标报价进行修正后，若修正后的最终投标报价小于开标时的投标函大写金额报价，则签订合同时以修正后的最终投标报价为准；

(2)按照评标办法规定对投标报价进行修正后，若修正后的最终投标报价大于

[39]如投标人按照招标人提供的工程量固化清单电子文件填写工程量清单，无须按照第三章“评标办法”的相关规定对投标报价进行修正，则本项不适用。

开标时的投标函大写金额报价，则签订合同时以开标时的投标函大写金额报价为准，同时按比例修正相应子目的单价或合价。

7.8.4 联合体中标的，联合体各方应共同与招标人签订合同，就中标项目向招标人承担连带责任。

7.8.5 招标人和中标人在签订合同协议书的同时，须按照本招标文件规定的格式和要求签订廉政合同及安全生产合同，明确双方在廉政建设和安全生产方面的权利和义务以及应承担的违约责任。

8. 纪律和监督

8.1 对招标人的纪律要求

招标人不得泄露招标投标活动中应保密的情况和资料，不得与投标人串通损害国家利益、社会公共利益或他人合法权益。

8.2 对投标人的纪律要求

投标人不得相互串通投标或与招标人串通投标，不得向招标人或评标委员会成员行贿谋取中标，不得以他人名义投标或以其他方式弄虚作假骗取中标；投标人不得以任何方式干扰、影响评标工作。

8.3 对评标委员会成员的纪律要求

评标委员会成员不得收受他人的财物或其他好处，不得向他人透露对投标文件的评审和比较、中标候选人的推荐情况以及评标有关的其他情况。在评标活动中，评标委员会成员应客观、公正地履行职责，遵守职业道德，不得擅离职守，影响评标程序正常进行，不得使用第三章“评标办法”没有规定的评审因素和标准进行评标。

8.4 对与评标活动有关的工作人员的纪律要求

与评标活动有关的工作人员不得收受他人的财物或其他好处，不得向他人透露对投标文件的评审和比较、中标候选人的推荐情况以及评标有关的其他情况。在评标活动中，与评标活动有关的工作人员不得擅离职守，影响评标程序正常进行。

8.5 投诉

8.5.1 投标人或其他利害关系人认为招标投标活动不符合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 可以自知道或应当知道之日起 10 日内向有关行政监督部门投诉。投诉应有明确的请求和必要的证明材料。

监督部门的联系方式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8.5.2 投标人或其他利害关系人对招标文件、开标和评标结果提出投诉的，应按照本章第 2.4 款、第 5.3 款和第 7.2 款的规定先向招标人提出异议。异议答复期间不计算在第 8.5.1 项规定的期限内。

9. 是否采用电子招标投标

本招标项目采用电子招标投标方式。

10. 需要补充的其他内容

10.1 自购买招标文件之日起，投标人应保证其提供的联系方式（电话、传真、电子邮件）一直有效，以便及时收到招标人发出的函件(招标文件的澄清、修改等)，并应及时向招标人反馈信息，否则招标人不承担由此引起的一切后果。

需要补充的其他内容：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附件一 开标记录表[40]

_____（项目名称）____标段施工第一个信封（商务及技术文件）开标记录表

开标时间：_____年____月__日__时__分

序号	投标人	密封情况	投标保证金递交情况	工期	备注

招标人代表：_____ 记录人：_____

_____年____月____日

[40]本附件适用于采用双信封形式的投标文件。投标文件采用单信封形式密封的，招标人可根据实际需要进行修改。

_____（项目名称）_____标段施工第二个信封（报价文件） 开标记录表

开标时间：_____年____月____日____时____分

序号	投标人	密封情况	投标报价（元）	是否超过最高投标限价	备注
招标人编制的最高投标限价（如有）					

招标人代表：_____ 记录人：_____

_____年____月____日

附件二 问题澄清通知

问题澄清通知

（编号：_____）

_____（投标人名称）：

_____（项目名称）_____标段施工招标的评标委员会，对你方的投标文件进行了仔细的审查，现需你方对下列问题以书面形式予以澄清或说明：

1.

2.

.....

请将上述问题的澄清或说明于_____年___月___日___时___分前递交至_____（详细地址）或传真至_____（传真号码）或通过下载招标文件的电子招标交易平台上传。采用传真方式的，应在_____年___月___日___时___分前将原件递交至_____（详细地址）。

评标委员会授权的招标人或招标代理机构：_____（签字或盖单位章）

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附件三 问题的澄清

_____问题的澄清

（编号：_____）

_____（项目名称）_____标段施工招标评标委员会：

问题澄清通知（编号：_____）已收悉，现澄清、说明如下：

1.

2.

.....

上述问题澄清或说明，不改变我方投标文件的实质性内容，构成我方投标文件的组成部分。

投标人：_____（盖单位章）[41]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_（签字）

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41]投标人仅须在投标文件的澄清或说明上加盖单位章，或由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字。

附件四 中标通知书

中标通知书

_____（中标人名称）：

你方于_____（投标日期）所递交的_____（项目名称）_____标段施工投标文件已被我方接受，被确定为中标人。

中标价：_____元。

工期：_____日历天。

工程质量：符合_____标准。

工程安全目标：_____。

项目经理：_____（姓名）。

项目总工：_____（姓名）。

请你方在接到本通知书后的_____日内到_____（指定地点）与我方签订施工承包合同，并按招标文件第二章“投标人须知”第 7.7 款规定向我方提交履约保证金。

特此通知。

招标人：_____（盖单位章）

招标代理机构：_____（盖单位章）

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附件五 中标结果通知书

中标结果通知书

_____（未中标人名称）：

我方已接受_____（中标人名称）于_____（投标日期）所递交的_____（项目名称）_____标段施工投标文件，确定_____（中标人名称）为中标人。

感谢你单位对招标项目的参与！

招标人：_____（盖单位章）

招标代理机构：_____（盖单位章）

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附件六 确认通知

确 认 通 知

_____（招标人名称）：

你方于_____年____月____日发出的_____（项目名称）_____标段施工招标关于招标文件澄清/修改的通知（第_____号补遗书，正文共_____页），我方已于_____年____月____日收到。

特此确认。

投标人：_____（盖单位章）

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附件七：电子投标文件编制及报送要求

电子投标文件编制及报送要求

一、投标文件的格式要求：

投标文件全部采用电子文档，由资格文件、投标报价文件、技术文件组成。

1、电子投标报价文件必须使用《阿坝州公路工程施工投标报价文件编制系统》制作。（电子报价文件格式为*.GLTBS）

2、电子资格文件、电子技术文件必须使用《阿坝州公路工程施工投标技术文件编制系统》制作。（电子资格文件格式为*.GLTBZ，电子技术文件格式为*.GLTBJ）

二、投标文件的报送要求

投标文件必须采用机构数字证书进行签名。

投标文件盖章要求：投标文件按招标文件要求加盖相应电子印章（本招标文件所指电子签章是指以单位公章和法定代表人印章形式办理的电子签章，包含以亲笔签名形式办理的电子签章）

《阿坝州公路工程施工投标报价文件编制系统》和《阿坝州公路工程施工投标技术文件编制系统》提供数字证书（CA）对投标文件进行加密功能。如果投标人使用某个数字证书（CA）对投标文件进行了数字证书（CA）加密，需要使用该数字证书（CA）进行解密，才能读取或导入投标文件，如在规定的时间内不能完成解密，则该份投标文件视为放弃此次投标文件解密，而无法读取导入，投标文件不予接收。

递交方式：仅限网上递交，递交网址为：http://ggzyjy.abazhou.gov.cn/（详见阿坝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上投标操作说明。

第三章　评标办法（合理低价法）[42]

评标办法前附表[43]

条款号		评审因素	评审标准
1	评标方法	综合评分相等时，评标委员会依次按照以下优先顺序推荐中标候选人或确定中标人： (1)评标价低的投标人优先； (2)被招标项目所在地省级交通运输主管部门评为较高信用等级的投标人优先； (3)投标人财务评审中近一年度净资产高的优先。	
2.1.1 2.1.3	形式评审与响应性评审标准	**第一个信封（商务及技术文件）评审标准：**	
		投标文件格式	投标文件按照招标文件规定的格式、内容填写，字迹清晰可辨：　a.投标函按招标文件规定填报了项目名称、标段号、补遗书编号（如有）、工期、工程质量要求及安全目标；　b.投标函附录的所有数据均符合招标文件规定；　c.投标文件组成齐全完整，内容均按规定填写。
		签字盖章	投标文件上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的签字、投标人的单位章盖章齐全，符合招标文件规定。
		资格条件	与申请资格预审时比较，投标人发生合并、分立、破产等重大变化的，仍具备资格预审文件规定的相应资格条件且其投标未影响招标公正性　a.投标人应提供相关部门的合法批件及企业法人营业执照和资质证书等证件的副本变更记录复印件；　b.投标人仍然满足资格预审文件中规定的资格预审条件最低要求（资质、业绩、人员、信誉、财务等）；　c.与所投标段的其他投标人不存在控股、管理关系或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况；与招标人也不存在利害关系并可能影响招标公正性。
		投标保证金	投标人按照招标文件的规定提供了投标保证金：　a.投标保证金金额符合招标文件规定的金额，且投标保证金有效期不少于投标有效期；　b.若投标保证金采用现金或支票形式提

[42] “合理低价法”是综合评估法的评分因素中评标价得分为 100 分、其他评分因素分值为 0 分的特例。“合理低价法”中，第一个信封（商务及技术文件）的评审应采用合格制。

[43] “评标办法前附表”用于明确评标的方法、因素、标准和程序。招标人应根据招标项目具体特点和实际需要，详细列明全部评审因素、标准，没有列明的因素和标准不得作为评标的依据。

			交，投标人应在递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之前，将投标保证金由投标人基本账户转入指定账户； c.若投标保证金采用银行保函形式提交，开具保函的银行均满足招标文件要求。
		联合体要求	投标人以联合体形式投标时，联合体满足招标文件的要求：a.未进行资格预审的，投标人按照招标文件提供的格式签订了联合体协议书，明确各方承担连带责任，并明确了联合体牵头人； b.已进行资格预审的，投标人提供了资格预审申请文件中所附的联合体协议书复印件，且通过资格预审后的联合体无成员增减或更换的情况。
		分包	投标人如有分包计划，符合招标文件第二章“投标人须知”第1.11款规定，且按招标文件第九章“投标文件格式”的要求填写了“拟分包项目情况表”。
		投标文件	同一投标人未提交两个以上不同的投标文件，但招标文件要求提交备选投标的除外。
		投标报价	投标文件中未出现有关投标报价的内容。
		工期	投标文件载明的招标项目完成期限未超过招标文件规定的时限。
		实质性响应	投标文件对招标文件的实质性要求和条件作出响应。
		权利义务	权利义务符合招标文件规定： a.投标人应接受招标文件规定的风险划分原则，未提出新的风险划分办法； b.投标人未增加发包人的责任范围，或减少投标人义务； c.投标人未提出不同的工程验收、计量、支付办法； d.投标人对合同纠纷、事故处理办法未提出异议； e.投标人在投标活动中无欺诈行为； f.投标人未对合同条款有重要保留。
		投标文件份数	投标文件正、副本份数符合招标文件第二章“投标人须知”第3.7.4项规定。
2.1.1 2.1.3	形式评审与响应性评审标准	**第二个信封（报价文件）评审标准：**	
		投标文件格式	投标文件按照招标文件规定的格式、内容填写，字迹清晰可辨： a.投标函按招标文件规定填报了项目名称、标段号、补遗书编号（如有）、投标价（包括大写金额和小写金额）； b.已标价工程量清单说明文字与招标文件规定一

			致，未进行实质性修改和删减； c.投标文件组成齐全完整，内容均按规定填写。
		签字盖章	投标文件上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的签字、投标人的单位章盖章齐全，符合招标文件规定。
		最高限价	投标报价或调价函中的报价未超过招标文件设定的最高投标限价（如有）。
		报价大写	投标报价或调价函中报价的大写金额能够确定具体数值。
		投标文件	同一投标人未提交两个以上不同的投标报价，但招标文件要求提交备选投标的除外。
		调价函	投标人若提交调价函，调价函符合招标文件第二章“投标人须知”第 3.2.6 项要求。
		工程量固化清单	投标人若填写工程量固化清单，填写完毕的工程量固化清单未对工程量固化清单电子文件中的数据、格式和运算定义进行修改；工程量固化清单中的投标报价和投标函大写金额报价一致。
		投标文件份数	投标文件正、副本份数符合招标文件第二章“投标人须知”第 3.7.4 项规定。
2.1.2	资格评审标准[44]	营业执照	投标人具备有效的营业执照、统一社会信用代码证或加载统一社会信用代码的营业执照等能够证明具有独立法人资格的合法资格证书、资质证书、安全生产许可证和基本账户开户许可证。
		资质等级	投标人的资质等级符合招标文件规定。
		财务状况	投标人的财务状况符合招标文件规定。
		类似项目业绩	投标人的类似项目业绩符合招标文件规定。
		信誉	投标人的信誉符合招标文件规定。
		项目经理	投标人的项目经理和项目总工资格、在岗情况符合招标文件规定。
		其他要求	投标人的其他要求符合招标文件规定。
		投标要求	投标人不存在第二章“投标人须知”第 1.4.3 项或第 1.4.4 项规定的任何一种情形。

[44]本项适用于未进行资格预审的情况。

		信用信息管理系统名录	投标人符合第二章“投标人须知”第 1.4.5 项规定。
		联合体投标人	以联合体形式参与投标的，联合体各方均未再以自己名义单独或参加其他联合体在同一标段中投标；独立参与投标的，投标人未同时参加联合体在同一标段中投标。
条款号	**条款内容**	**编列内容**	
2.2.1	分值构成（总分 100 分）	评标价：100 分	
2.2.2	评标基准价计算方法	评标基准价的计算： 在开标现场，招标人将当场计算并宣布评标基准价。 (1)评标价的确定： ☑方法一：评标价＝投标函文字报价 □方法二：评标价＝投标函文字报价－暂估价－暂列金额（不含计日工总额） □方法三：__/__ (2)评标价平均值的计算： □方法一：除按第二章“投标人须知”第 5.2.4 项规定开标现场被宣布为不进入评标基准价计算的投标报价之外，所有投标人的评标价去掉一个最高值和一个最低值后的算术平均值即为评标价平均值（如果参与评标价平均值计算的有效投标人少于 5 家时，则计算评标价平均值时不去掉最高值和最低值）； ☑方法二：除按第二章“投标人须知”第 5.2.4 项规定开标现场被宣布为不进入评标基准价计算的投标报价之外，通过第一信封评审的投标文件，投标函文字报价:①、高于最高投标限价的评标价为无效报价，不得参与评标基准价的计算；②、低于最高投标限价 90%的评标价，不参与基准价的计算。其余评标价均为有效投标报价，参与评标基准价的计算。有效投标报价去掉一个最高值和去掉一个最低值后的算术平均值即作为评标价平均值(如果参与评标价平均值计算的有效投标人少于 5 家时，则计算评标价平均值时不去掉最高值和最低值)；	

		(3)评标基准价的确定[45]： ☑方法一：将评标价平均值直接作为评标基准价。 □方法二：将评标价平均值下浮 / %作为评标基准价。 □方法三：招标人设置评标基准价系数： / ，由投标人代表现场抽取，评标价平均值乘以现场抽取的评标基准价系数作为评标基准价。 □方法四： / 在评标过程中，评标委员会应对招标人计算的评标基准价进行复核，存在计算错误的应予以修正并在评标报告中作出说明。除此之外，评标基准价在整个评标期间保持不变，不随任何因素发生变化。
2.2.3	评标价的偏差率计算公式	偏差率=100% ×（投标人评标价－评标基准价）/评标基准价 偏差率保留 2 位小数
条款号	**评分因素**	**评分标准**
2.2.4	评标价	100 分 评标价得分计算公式示例： (1)如果投标人的评标价>评标基准价，则评标价得分＝100－偏差率×100×E_1； (2)如果投标人的评标价≤评标基准价，则评标价得分＝100＋偏差率×100×E_2。 其中：E_1 是评标价每高于评标基准价一个百分点的扣分值，E_2 是评标价每低于评标基准价一个百分点的扣分值；招标人可依据招标项目具体特点和实际需要设置 E_1、E_2，但 E_1 应大于 E_2。 E_1=1.2，E_2=1。
需要补充的其他内容： 需要补充的其他内容： 1、综合评分(满分 100 分)=(评标价得分*98%)+信用得分（满分 2 分），评标价得分及综合评分结果均保留 2 位小数。 2、信用得分:被四川省交通运输厅信用评价结果为 AA 级的从业单位得 2 分，A 级的从业单位得 1.6 分，B 级的从业单位得 1.2 分，C 级及以下的从业单位得 0 分。（信用评价等级以《四川省交通运输厅关于发布 2024 年度重点公路建设从业单位信用评价结果的通知》（川交函〔2025〕367 号）为准）。 3、评标办法前后不一致时，以评标办法前附表为准。计算投标人得分时，中间计算过程不四舍五入（评标价的偏差率单独计算，不作为中间计算过程）。投标人得分小数点后第三位“四舍五入”保留至		

[45]招标人可依据招标项目特点和实际需要，选择或制定适合项目的评标基准价计算方法。与评标基准价计算或评标价得分计算相关的所有系数（如有），其具体数值或随机抽取的数值区间均应在评标办法中予以明确。

小数点后 2 位。

1.评标方法

本次评标采用合理低价法。评标委员会对满足招标文件实质性要求的投标文件，按照本章第 2.2 款规定的评分标准进行打分，并按得分由高到低顺序推荐中标候选人，或根据招标人授权直接确定中标人，但投标报价低于其成本的除外。综合评分相等时，评标委员会应按照评标办法前附表规定的优先次序推荐中标候选人或确定中标人。

2.评审标准

2.1 初步评审标准

2.1.1 形式评审标准：见评标办法前附表。

2.1.2 资格评审标准：见评标办法前附表（适用于未进行资格预审的）。

2.1.2 资格评审标准：见资格预审文件第三章“资格审查办法”详细审查标准（适用于已进行资格预审的）。

2.1.3 响应性评审标准：见评标办法前附表。

2.2 分值构成与评分标准

2.2.1 分值构成

评标价：见评标办法前附表。

2.2.2 评标基准价计算

评标基准价计算方法：见评标办法前附表。

2.2.3 评标价的偏差率计算

评标价的偏差率计算公式：见评标办法前附表。

2.2.4 评分标准

评标价评分标准：见评标办法前附表。

3.评标程序

3.1 第一个信封初步评审

3.1.1 评标委员会可以要求投标人提交第二章“投标人须知”第 3.5.1 项至第 3.5.6 项规定的有关证明和证件的原件，以便核验。评标委员会依据本章第 2.1 款规定的标准对投标文件第一个信封（商务及技术文件）进行初步评审。有一项不符合评审标准的，评标委员会应否决其投标。（适用于未进行资格预审的）

3.1.1 评标委员会依据本章第 2.1.1 项、第 2.1.3 项规定的评审标准对投标文件第一个信封（商务及技术文件）进行初步评审。有一项不符合评审标准的，评标委员会应否决其投标。当投标人资格预审申请文件的内容发生重大变化时，评标委员会依据本章第 2.1.2 项规定的标准对其更新资料进行评审。（适用于已进行资格预审的）

3.2 第二个信封开标

第一个信封（商务及技术文件）评审结束后，招标人将按照第二章“投标人须知” 第 5.1 款规定的时间和地点对通过投标文件第一个信封（商务及技术文件）评审的投标文件第二个信封（报价文件）进行开标。

3.3 第二个信封初步评审

3.3.1 评标委员会依据本章第 2.1.1 项、第 2.1.3 项规定的评审标准对投标文件第二个信封（报价文件）进行初步评审。有一项不符合评审标准的，评标委员会应否决其投标。

3.3.2[46] 投标报价有算术错误的，评标委员会按以下原则对投标报价进行修正，修正的价格经投标人书面确认后具有约束力。投标人不接受修正价格的，评标委员会应否决其投标。

(1)投标文件中的大写金额与小写金额不一致的，以大写金额为准；

(2)总价金额与依据单价计算出的结果不一致的，以单价金额为准修正总价，但单价金额小数点有明显错误的除外；

(3)当单价与数量相乘不等于合价时，以单价计算为准，如果单价有明显的小数点位置差错，应以标出的合价为准，同时对单价予以修正；

(4)当各子目的合价累计不等于总价时，应以各子目合价累计数为准，修正总价。

3.3.3 工程量清单中的投标报价有其他错误的，评标委员会按以下原则对投标报价进行修正，修正的价格经投标人书面确认后具有约束力。投标人不接受修正价格的，评标委员会应否决其投标。

(1)在招标人给定的工程量清单中漏报了某个工程子目的单价、合价或总额价，或所报单价、合价或总额价减少了报价范围，则漏报的工程子目单价、合价和总额

---

[46]如本项目招标由投标人按照招标人提供的书面工程量清单填写本合同各工程子目的单价、合价和总额价，则评标委员会按照本章第 3.3.2 项和第 3.3.3 项的规定对投标人的投标报价进行修正。如本项目招标由投标人按照招标人提供的工程量固化清单电子文件填写工程量清单，无须按照本章第 3.3.2 项和第 3.3.3 项的规定对投标报价进行修正，第 3.3.2 项至第 3.3.5 项内容不适用。

价或单价、合价和总额价中减少的报价内容视为已含入其他工程子目的单价、合价和总额价之中。

(2)在招标人给定的工程量清单中多报了某个工程子目的单价、合价或总额价，或所报单价、合价或总额价增加了报价范围，则从投标报价中扣除多报的工程子目报价或工程子目报价中增加了报价范围的部分报价。

(3)当单价与数量的乘积与合价（金额）虽然一致，但投标人修改了该子目的工程数量，则其合价按招标人给定的工程数量乘以投标人所报单价予以修正。

3.3.4 修正后的最终投标报价若超过最高投标限价（如有），评标委员会应否决其投标。

3.3.5 修正后的最终投标报价仅作为签订合同的一个依据，不参与评标价得分的计算。

3.4 第二个信封详细评审

3.4.1 评标委员会按本章第 2.2 款规定的量化因素和分值进行打分，并计算出综合评估得分（即评标价得分）。

3.4.2 投标人得分分值计算保留小数点后两位，小数点后第三位“四舍五入”。

3.4.3 评标委员会发现投标人的报价明显低于其他投标报价，使得其投标报价可能低于其个别成本的，应要求该投标人作出书面说明并提供相应的证明材料。投标人不能合理说明或不能提供相应证明材料的，评标委员会应认定该投标人以低于成本报价竞标，并否决其投标。

3.5 投标文件相关信息的核查

3.5.1 在评标过程中，评标委员会应查询交通运输主管部门“公路建设市场信用信息管理系统”，对投标人的资质、业绩、主要人员资历和目前在岗情况、信用等级等信息进行核实。若投标文件载明的信息与交通运输主管部门“公路建设市场信用信息管理系统”发布的信息不符，使得投标人的资格条件不符合招标文件规定的， 评标委员会应否决其投标。

3.5.2 评标委员会应对在评标过程中发现的投标人与投标人之间、投标人与招标人之间存在的串通投标的情形进行评审和认定。投标人存在串通投标、弄虚作假、行贿等违法行为的，评标委员会应否决其投标。

(1)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属于投标人相互串通投标：

a.投标人之间协商投标报价等投标文件的实质性内容；

b.投标人之间约定中标人；

c.投标人之间约定部分投标人放弃投标或中标；

d.属于同一集团、协会、商会等组织成员的投标人按照该组织要求协同投标；

e.投标人之间为谋取中标或排斥特定投标人而采取的其他联合行动。

(2)有下列情形之一的，视为投标人相互串通投标：

a.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由同一单位或个人编制；

b.不同投标人委托同一单位或个人办理投标事宜；

c.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载明的项目管理成员为同一人；

d.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异常一致或投标报价呈规律性差异；

e.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相互混装；

f.不同投标人的投标保证金从同一单位或个人的账户转出。

(3)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属于招标人与投标人串通投标：

a.招标人在开标前开启投标文件并将有关信息泄露给其他投标人;

b.招标人直接或间接向投标人泄露标底、评标委员会成员等信息；

c.招标人明示或暗示投标人压低或抬高投标报价；

d.招标人授意投标人撤换、修改投标文件；

e.招标人明示或暗示投标人为特定投标人中标提供方便；

f.招标人与投标人为谋求特定投标人中标而采取的其他串通行为。

(4)投标人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属于弄虚作假的行为：

a.使用通过受让或租借等方式获取的资格、资质证书投标；

b.使用伪造、变造的许可证件；

c.提供虚假的财务状况或业绩；

d.提供虚假的项目负责人或主要技术人员简历、劳动关系证明；

e.提供虚假的信用状况；

f.其他弄虚作假的行为。

3.6 投标文件的澄清和说明

3.6.1 在评标过程中，评标委员会可以书面形式要求投标人对投标文件中含义不明确的内容、明显文字或计算错误进行书面澄清或说明。评标委员会不接受投标人主动提出的澄清、说明。投标人不按评标委员会要求澄清或说明的，评标委员会应否决其投标。

3.6.2 澄清和说明不得超出投标文件的范围或改变投标文件的实质性内容（算术性错误的修正除外）。投标人的书面澄清、说明属于投标文件的组成部分。

3.6.3 评标委员会不得暗示或诱导投标人作出澄清、说明，对投标人提交的澄清、说明有疑问的，可以要求投标人进一步澄清或说明，直至满足评标委员会的要求。

3.6.4 凡超出招标文件规定的或给发包人带来未曾要求的利益的变化、偏差或其他因素在评标时不予考虑。

3.7 不得否决投标的情形

投标文件存在第二章“投标人须知”第 1.12.3 项所列情形的，均视为细微偏差，评标委员会不得否决投标人的投标，应按照第二章“投标人须知”第 1.12.4 项规定的原则处理。

3.8 评标结果

3.8.1 除第二章“投标人须知”前附表授权直接确定中标人外，评标委员会按照得分由高到低的顺序推荐中标候选人，并标明排序。

3.8.2 评标委员会完成评标后，应向招标人提交书面评标报告。

第四章　合同条款及格式

第一节　通用合同条款

“通用合同条款”采用《标准施工招标文件》的“通用合同条款”。

第二节　专用合同条款

A.公路工程专用合同条款

见中华人民共和国交通运输部《公路工程标准施工招标文件》(2018年版)，投标人自备。

B. 项目专用合同条款

说明：

1．招标人在根据《公路工程标准施工招标文件》编制项目招标文件中的“项目专用合同条款”时，可根据招标项目的具体特点和实际需要，对“通用合同条款”及“公路工程专用合同条款”进行补充和细化，除“通用合同条款”明确“专用合同条款”可作出不同约定以及“公路工程专用合同条款”明确“项目专用合同条款”可作出不同约定外，补充和细化的内容不得与“通用合同条款”及“公路工程专用合同条款”强制性规定相抵触。

同时，补充、细化或约定的不同内容，不得违反法律、行政法规的强制性规定和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原则。

2．项目专用合同条款的编号应与通用合同条款和公路工程专用合同条款一致。

3．项目专用合同条款可对下列内容进行补充和细化：

(1)“通用合同条款”中明确指出“专用合同条款”可对“通用合同条款”进行修改的内容(在“通用合同条款”中用“应按合同约定”、“应按专用合同条款约定”“除合同另有约定外”、“除专用合同条款另有约定外”、“在专用合同条款中约定”等多种文字形式表达)；

(2)“公路工程专用合同条款”中明确指出“项目专用合同条款”可对“公路工程专用合同条款”进行修改的内容(在“公路工程专用合同条款”中用“除项目专用合同条款另有约定外”，“项目专用合同条款可能约定的”，“项目专用合同条款约定的其他情形”等多种文字形式表达)；

(3)其他需要补充、细化的内容。

项目专用合同条款数据表

说明：

本数据表是项目专用合同条款中适用于本项目的信息和数据的归纳与提示，是项目专用合同条款的组成部分。第九章“投标文件格式”的投标函附录中的数据(供投标人确认)与本表所列有重复。编写招标文件的单位应仔细校核，不使数据出现差错或不一致。

序号	条目号	信息或数据
1	1.1.2.2	发 包 人 ：黑水县农村公路服务中心 地　　址： 邮政编码：
2	1.1.2.6	监 理 人 ：发包人另行通知 地　　址： 邮政编码：
3	1.1.4.5	缺陷责任期：从实际交工日期起计算2年
4	1.6.3	图纸需要修改和补充的，应由监理人取得发包人同意后，在该工程或工程相应部位施工前7天签发图纸修改图给承包人
5	3.1.1	监理人在行使下列权力前需要经发包人事先批准： （6）根据第15.3款发出的变更指示，其单项工程变更涉及的金额超过了该单项工程签约时合同价的 / %或累计变更超过了签约合同价的 / %
6	5.2.1	发包人是否提供材料或工程设备：否
7	6.2	发包人是否提供施工设备和临时设施： 否
8	8.1.1	发包人提供测量基准点、基准线和水准点及其书面资料的期限：7天 承包人将施工控制网资料报送监理人审批的期限：发出开工通知后3天
9	11.5（3）	逾期交工违约金：20000元/天
10	11.5（3）	逾期交工违约金限额：10%签约合同价
11	11.6	提前交工的奖金： / 元/天
12	11.6	提前交工的奖金限额： / %签约合同价
13	15.5.2	承包人提出的合理化建议降低了合同价格或者提高了工程经济效益的，发包人按所节约成本的 / %或增加收益的 / %给予奖励
14	16.1	□因物价波动引起的价格调整按照第16.1.1项或第16.1.2项约定的原则处理， 若按第16.1.1项的约定采用价格调整公式进行调价，每半年或一年按价格调整公式进行一次调整。 ☑合同期内不调价
15	17.2.1（1）	开工预付款金额:按签约合同价（扣除暂列金）的10%
16	17.2.1（2）	材料、设备预付款比例：钢材、水泥、沥青、燃油等主要材料、设备单据所列费用的60%。
17	17.3.2	承包人在每个付款周期末向监理人提交进度付款申请单的份数：按监理人要求提供。
18	17.3.3（1）	进度付款证书最低限额：200万元
19	17.3.3（2）	逾期付款违约金的利率：同期中国人民银行活期存款利率
20	17.4.1	质量保证金金额：3%合同价格，若交工验收时承包人具备被招标项目所

		在地省级交通运输主管部门评定的最高信用等级，发包人给予__/__%合同价格质量保证金的优惠。 质量保证金是否计付利息： □是，利息的计算方式： ☑否
21	17.5.1（1）	承包人向监理人提交交工付款申请单（包括相关证明材料）的份数：4份。
22	17.6.1（1）	承包人向监理人提交最终结清申请单（包括相关证明材料） 的份数：4份。
23	18.2（2）	竣工资料的份数：4份。
24	18.5.1	单位工程或工程设备是否需投入施工期运行：_是_ 如单位工程或工程设备需要进行施工期运行，需要施工期运行的单位工程或工程设备规定如下：__按通用条款执行___
25	18.6.1	本工程及工程设备是否进行试运行：_是_ 如本工程及工程设备需要进行试运行，试运行的具体规定如下：按通用条款执行
26	19.7（1）	保修期：自实际交工日期起计算 5 年
27	20.1	建筑工程一切险的保险费率：按200章至700章的0.25%计列。
28	20.4.2	第三者责任险的最低投保金额：200万元，事故次数不限（不计免赔额） 保险费率：按200章至700章的0.15%计列；
29	24.1	争议的最终解决方式：发包人所在地具有管辖权的人民法院诉讼

项目专用合同条款

说明：本部分所列的项目专用合同条款是对“公路工程专用合同条款”中规定必须在项目专用合同条款中明确的内容的集中，招标人编制的“项目专用合同条款”不限于本部分所列内容。

1.一般约定

1.1.4.3工期：730日历天。

4.1承包人的一般义务

4.1.10 其他义务

（6）承包人应履行项目专用合同条款约定的其他义务：增加以下内容：

1.承包人应确保本工程质量按现行部颁《公路工程质量检验评定标准》（JTGF80/1-2017）的相关规定，从项目分部、分项、单位工程和建设项目验收得分均达到合格以上标准。否则将视为违约；

2.承包人应向监理工程师提交工程进度、质量保证计划，经监理工程师及发包人统一协调审定后批准实施，并报备发包人。在实施过程中，承包人尚应服从监理工程师及发包人对计划要求的局部调整，否则视为违约处理。

3.承包人应具有分辩监理人指令（含口头指示和书面指示）的正确与否的经验与能力。由于监理人工作疏忽、过失、指示错误、或因工程建设期出现问题未采取有效措施而造成损失的，由承包人承担全部赔偿责任。

本款补充第4.1.11项～4.1.12项：

4.1.11“五化”建设要求

承包人应认真贯彻落实交通运输部项目建设“发展理念人本化、项目管理专业化、工程施工标准化、管理手段信息化、日常管理精细化”要求。

（1）发展理念人本化

承包人应本着以人为本的理念，减少人工作业，提高机械化施工程度；切实关心参建人员，重视劳务用工权益保障。

（2）项目管理专业化

承包人须组建专业施工队伍组织施工建设，建立建设、监理、施工单位三方联动制度，打造“相互监督、公开公平、有效权衡、全面协调、系统推进”的工作格局。建立和完善质量管理体系、安全控制体系、生产保证体系、技术保障体系，通过四大体系的建立，有力促进项目建设管理。

（3）工程施工标准化

承包人需按照交通运输部门相关文件的要求，严格执行发包人制定的标准化建设管理规定，实现“工地标准化、施工标准化、管理标准化”。如果承包人不按照发包人的要求开展施工标准化相应的工作或不能全部按照要求开展工作，发包人有权通过监理人，选择相应的施工队伍予以开展和完成，相关费用从应付承包人的工程款中扣除。承包人施工标准化建设不符合以上要求的，应立即进行整改，同时发包人将按次课以违约金20万元。

（4）管理手段信息化

本工程管理采用项目信息管理系统进行信息化管理。承包人应配合发包人不断完善和维护该系统，自觉学习、使用、运行、维护该系统，及时办理各类文件的编制、审核、归档。同时还应将建设期间与项目建设完工后养护期间有关的基础资料、数据及图纸录入发包人指定的养 护系统，以备需要。当有国家及主管部门发布新的标准、规范、规程、文件影响本工程的安全 或验收时，承包人应配合发包人及时更新本信息系统的管理办法和各类工作用表。

招标阶段发包人使用固化清单系统，施工阶段承包人与发包人联合专业软件公司开发、管理、运行、维护项目信息管理系统。承包人应自行安装宽带，配备电脑等上网设备，做好日常 系统维护，确保系统稳定及信息系统的安全。

（5）日常管理精细化

承包人应做到日常管理精细化，每个环节做细、把每个细节抓实，以抓好原材料管理为基础、以抓好过程控制为主线、以合理应用新技术新工艺为特色，不断加强精细化管理，确保项目建设上新台阶。

“五化”建设要求各项费用如下：

相关费用均包含在工程量清单相关项目单价或总额价中，不单独报价。

4.1.12绿色交通建设

为践行绿色交通，推进绿色公路建设，实现公路建设健康可持续发展，承包人应按照《交通运输部关于实施绿色公路建设的指导意见》（交办公路【2016】93号，详见本招标文件项目专用合同条款附件1），坚持可持续发展、统筹协调、创新驱动、因地制宜，建设绿色公路。

绿色交通建设相关费用承包人投标报价时已综合考虑，不单独报价。

4.7撤换承包人项目经理和其他人员

本款细化为：

承包人拟派本项目所有管理人员应全过程到岗，发包人将不定期进行现场核查，项目经理、技术负责人、五大员等主要管理人员每月在施工现场时间不得少于22天。若发现有人员不在岗

的情况，对承包人按 1 万元人民币/天/人课以违约金。拟派本项目所有管理人员除不可抗力外均不得更换，若承包人强制更换，则视为违约，发包人将报送主管部门对其进行处罚，并同时按合同及相关法律法规进行索赔。承包人若提出更换主要人员（项目经理人、技术负责人），应报项目业主审核同意后，报有关行政部门批准。更换后的人员应为本单位人员，且不得低于原投标承诺人员所具有的资格和条件。拟变更主要人员需经发包人与监理人考察25天（新旧人员交接期）后，才能办理人员变更手续。更换项目经理人、技术负责人，对承包人按每人次课以 5 万元人民币违约金，更换其他五大员按每人次课以 2 万元人民币违约金。合同签订后，承包人填报的关键人员不能到位，应视为承包人违约，发包人有权拒绝支付其费用，没收部分或全部履约担保，直至合同终止。承包人应对其项目经理和其他人员进行有效管理。发包人、监理人要求撤换不能胜任本职工作、行为不端或玩忽职守的承包人项目经理和其他人员的，承包人应予以撤换，同时委派经发包人与监理人同意的新的项目经理和其他人员。

4.8保障承包人人员的合法权益

新增4.8.7

承包人应当按照《保障农民工工资支付条例》及下述约定对农民工进行管理。承包人对其所管理的农民工行为向发包人承担全部责任。监理人负责对农民工合法权益的监督管理。

4.8.7.1农民工来源

本项目建设过程中所需农民工，由承包人与具备相应资质的劳务公司签订劳务合同。承包人应在之前详告施工项目所在地区的工作环境属高海拔、高寒、缺氧等特殊气候情况，以便按照工程需要，由劳务公司安排适合的农民工进场务工。承包人自行组织农民工队伍进场务工的，必须按现行国家有关规定签订临时用工合同，并将合同副本报监理工程师及发包人核备。

4.8.7.2农民工身份确认

农民工进场后，承包人和劳务公司应及时向农民工颁发含有农民工姓名、性别、年龄、照片、家庭住址、身份证号码、工种、进出场时间等信息并加盖承包人项目部和劳务公司公章的农民工身份证明。承包人必须确定专人进行农民工管理，建立农民工管理档案，并就农民工流动、工资发放等相关情况，每月25日，报监理工程师备案。对无农民工身份证明在项目有务工事实的，发包人及监理将不认同其农民工身份，不纳入管理范畴；同时，按无农民工身份证明在项目有务工事实的实际务工人员200元/人*天对承包人进行违约处理，承包人缴纳违约金并不能使违约行为合法化，承包人应继续纠正，且应承担相应法律责任。

4.8.7.3劳务用工工资保证金

按《保障农民工工资支付条例》、四川省交通运输厅《关于公路水运建设领域农民工工资专用账户人工费用拨付的指导意见》（川交函【2022】390号）及阿坝州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

局等八部门关于贯彻落实《工程建设领域农民工工资专用账户管理暂行办法》的意见（阿州人设【2021】104号）相关规定，为保障劳务用工工资，承包人须在项目所在地符合要求的商业银行开设农民工工资专户，每期拨工程款时，转入农民工工资专户的工资性工程款比例不低于当期拨付款金额的15%（包含开工预付款）。且农民工工资由本项目农民工工资专户委托银行代发。同时应按《工程建设领域农民工工资保证金规定》在项目所地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门设立合同金额1%的工资保证金。

4.8.7.4岗前教育、食宿、安全、医疗卫生、劳动保护及保险

（1）劳务用工到项目后，在务工前，承包人必须就项目基本情况、安全管理、劳务用工管理、质量控制、地方风俗、宗教信仰、相关政策及法律法规等内容，组织每位劳务用工参加不少于2天的岗前教育和培训，并做好相关文字、声像资料的收集工作。

（2）承包人应负责按照发包人要求为劳务用工安排食宿，提供各种必须的生活设施，并应采取合理的卫生防护和安全措施，以保护劳务用工的健康和安全。

对生病的劳务用工，承包人要妥善给予治疗，并不得安排其带病务工。

（3）承包人必须负责劳务用工的人身安全，并按照国家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提供适宜的劳动保护。

（4）在工程实施过程中，承包人必须保证每一位在场的劳务用工在人身意外伤害险团体范围内，否则视其为违约并课以违约金，承包人缴纳违约金并不能使违约行为合法化，承包人应继续纠正，否则发包人有权课以加倍违约金直至终止合同。

4.8.7.5监理人的计量工程师负责对劳务用工合法权益的监督管理。

4.8.7.6劳务用工合同纠纷处理

(1)承包人依据与劳务公司签订的协议或与劳务用工签订的合同，确保按期足额支付劳务用工工资款。如承包人不及时支付劳务用工工资款，造成扰民、上访等影响社会稳定事件及合同纠纷，承包人必须承担相应责任。发包人保留停止对承包人进度付款的权利，直至承包人妥善处理好上述事件或纠纷为止。当承包人拖延处理或拒不处理各类劳务用工纠纷时，发包人有权代为支付其拖欠的劳务用工工资，并直接在其劳务用工工资保证金或应付给承包人的任何款项内按照监理工程师认同的额度予以支付，同时，发包人将按项目专用合同条款22.1款及劳务用工管理合同相关条款追究承包人的违约责任。

(2)承包人与劳务公司或劳务用工的合同纠纷，按照其约定处理。发包人在法律许可的范围内，依据仲裁或判决结果，协助劳动仲裁部门或司法机关执行。

(3)对于承包人恶意拖欠劳务用工工资及地方建筑材料款、未与劳务用工签订劳务合同的、未给劳务用工购买保险的行为，发包人将上报省级交通主管部门，作为不良记录纳入公路建设市场信用信息管理系统。

9.4环境保护

9.4.12（新增）

（1）承包人在中标后应与发包人签订环境保护和水土保持合同，并在施工中严格按照本合同及环境影响评价及水土保持方案的相关要求进行施工，否则，将视为承包人违约。

（2）工程在施工中应加强生态环境保护，其环保工程除严格按设计要求及技术规范执行外，还应特别注意工程废料和建筑垃圾的处理，不得任意弃置，并做好水土保持工作。

（3）施工环保水保费：按招标文件规定报价，包干使用。若未按规定报价，评标时予以修正。承包人应充分考虑由此可能发生的费用，如实报列。若在施工过程中，此项实际发生费用超过其投标报价的部分，由承包人自行承担，发包人不再另行支付。

（4）施工环保水保费的支付：按施工进度及施工环保工作落实情况分期支付，施工进度每达到1/3工期支付不超过报价总额的30%，剩余报价总额的10%在最后一次支付在本项目全部工程完工并颁发交工验收证书后14日内支付剩余施工环保费。

9.5事故处理

本条款最后增加：“事故报告必须按交通运输部《公路工程质量管理办法》（交公路发[1999]90号）附件《公路工程质量事故等级划分和报告制度》的要求办理及四川省有关规定的质量安全报告程序进行”。

10.1合同进度计划

承包人编制施工方案的内容：工程进度计划提交时间为承包人在与发包人签订合同协议书后的28天内提交给监理人。监理人应在收到施工组织设计14天内审核或提出修改意见，并报送发包人审批。经发包人批准的施工进度计划称合同进度计划，是控制合同工程进度的依据。承包人还应根据合同进度计划，编制更为详细的分阶段或分项进度计划，报监理人审核，并报发包人审批。

11.4异常恶劣的气候条件

异常恶劣的气候条件的范围：六级以上地震，以20年一遇频率计算的平均气候还要恶劣的异常气候时,当日3小时内降雨量达150毫米以上，或者已达150毫米以上且降雨可能持续,需提供气象部门的证明。由监理人和发包人根据承包人提交的证明予以评定，由此导致工期延误的，承包人有权要求发包人延长工期。

12.1承包人暂停施工的责任

12.1（6）由承包人承担的其他暂停施工：环境保护、安全文明等引起的暂停施工。

14. 试验和检验

14.2现场材料试验最后增加：

（1）承包人应按填报的人员和试验检测设备并按照交通部2005第12号令所颁布的《公路水运工程试验检测管理办法》组建工地试验室（承包人工地试验室母体须具有相应资质）并通

过建设管理单位的验收。承包人的工地试验室不能进行的试验项目必须委托具有相应资质并经监理人、建设管理单位批准的试验室完成，费用由承包人承担。

（2）如果承包人的工地试验室的试验检测工作环境或质量不能满足有关规范、规程的要求和标准时，监理人和建设管理单位有权强制要求该项试验检测工作由有资质的试验室完成，费用由承包人承担。

15. 变更

15.3.4最后增加

①因工程数量的增减出现的变更，按变更办法办理，承包人不得以工程数量的变化为理由，提出索赔。

15.4变更的估价原则最后增加：/。

17.2预付款

17.2.1（1）开工预付款金额:按签约合同价（扣除暂列金）的10%。

17.2.3预付款的扣回与还清

将原条款修改为：开工预付款在进度付款证书的累计金额未达到签约合同价的40%之前不予扣回，在达到签约合同价40%时扣回预付款的20%，在达到签约合同价50%时扣回预付款的40%，在达到签约合同价60%时扣回预付款的60%，在达到签约合同价70%时扣回预付款的80%，在达到签约合同价80%时扣回预付款的100%。

17.3工程进度付款

17.3.1付款周期：付款周期同计量周期。工程款（进度款）按月计量支付，每次支付计量部分的85%，交工验收合格、办理工程结算后支付结算总价的97%。剩余3%在质量缺陷责任期结束后，一次性支付。最终结算金额以审定金额为准。

17.3.3进度付款证书和支付时间

（1）如果该付款周期应结算的价款经扣留和扣回后的款额少于项目专用合同条款数据表中列明的进度付款证书的最低金额200万元时，则该付款周期监理人可不核证支付，上述款额将按付款周期结转，直至累计应支付的款额达到项目专用合同条款数据表中列明的进度付款证书的最低金额为止。

（2）发包人应在监理人收到进度付款申请单且承包人提交了合格的增值税专用发票后的28天内，将进度应付款支付给承包人。

17.4质量保证金

17.4.1质量保证金金额：3%合同价格，质量保证金不计利息。

19.缺陷责任与保修责任

19.2缺陷责任期：从实际交工日期起计算2年。

19.7（1）保修期：自实际交工日期起计算5年。

20. 保险

20.1工程保险

本款补充：保险金额：建筑工程一切险，承包人必须投保。其所确定投保的保险费由承包人承担和支付，承包人应以发包人和承包人的共同名义向双方同意的保险人投保建筑工程一切险。建筑工程一切险的保险费按招标文件规定报价，包干使用。若未按规定报价，评标时予以修正。

20.2人员工伤事故的保险

本款补充：承包人须单独为本项目实施期间为履行合同所雇佣的全部人员，缴纳工伤保险费。该部分保险费用承包人必须投保，其费用已包含在工程量清单相关单价及总额价中，不单独报价。

20.3人身意外伤害险

本款补充：承包人须单独为本项目实施期间为履行合同所雇佣的全部人员，缴纳人身意外伤害险。该部分保险费用承包人必须投保，其费用已包含在工程量清单相关单价及总额价，不单独报价。

20.4第三者责任险

20.4.2本款补充：第三者责任险：最低赔付金额不低于100万元人民币，事故次数不限（不计免赔额）。该部分保险费用由承包人自行与保险公司商谈，并在工程量清单第100章中单独报价，包干使用。

20.5其他保险

本项目施工条件艰苦，且自然条件特殊属高海拔、高寒地区，故要求承包人根据合同工程以及自身情况考虑为其施工设备、进场材料和工程设备等办理保险并承担相应费用。其保险费费用分摊入相关单价及总额价格中，不单独计列。

20.6对各项保险的一般要求

20.6.1保险凭证

原条款修改为：承包人向建设管理单位提交各项保险生效的证据和保险单副本的期限：开工后14天内。建设管理单位据此进行相应的支付（上述某项保险费用超过投标人投标文件中所列费用的部分由承包人自行承担）。否则，建设管理单位有权代办该项投保，保险费用全部由承包人承担；同时不免除承包人责任。

20.6.4保险金不足的补偿

原条款修改为：当工程一切险及第三方责任险不足以补偿损失时，应根据第2条发包人的义务、第4条承包人的义务的规定，由发包人或承包人承担。但是由于第20.6.5款及承包人未按保险单规定的条件和期限及时向承保人报告事故情况的，由承包人承担全部责任。

20.6.6在本项末尾补充：

同时，应立即向监理人和发包人汇报。

20.6.7遵守保险单的条件（新增）

如果承包人或建设管理单位未能遵守根据合同生效的保险单规定的条件，一方应保障另一方不受由于未能遵守保险单的条件而造成的全部损失和索赔。

20.6.8 未能取得保险赔偿的责任（新增）

任何未予投保的金额或不能从保险人处收回的偿额（包括免赔额和超过赔偿限额的部分），应根据21.3款对建设管理单位和承包人责任的规定，由建设管理单位或承包人承担。但是，由于下列情况本应却未能从保险人处收回偿额，应由承包人承担全部责任：

（1）承包人未按保险单规定的条件和期限及时向保险人报告事故情况；

（2）承包人未按20.6.1项要求的期限投保；

（3）承包人未按20.6.2项要求投保足够的保险额。

22.1承包人违约

22.1.2当承包人发生第22.1.1项约定的违约情况时，发包人有权向承包人课以违约金，具体约定如下：（1）项目经理每月在施工现场的时间要求：不少于22天(由发包人代表考勤)，重点及关键部位施工必须在场；在发包人向承包人颁发(出具)工程接收证书前，不得在任何其他工程项目兼职，不得委托其他人代理行使其职责。项目经理未经批准，擅自离开施工现场的违约责任：离开施工现场必须经监理人、发包人书面批准（1天以内由监理人批准并告知发包人，1天以上需监理人、发包人共同批准）；未经书面批准离开现场的，承包人按2000元/天的标准向发包人承担违约金 ，擅自离开施工现场累计超过30天或十次以上（含十次） 的，发包人有权解除合同，并由承包人按合同总价的20%向发包人承担违约金。

（2）承包人若在交工后3个月内未能提交完整合格的竣工文件，将视为承包人违约，承包人按（签约时具体约定）2000元/日向发包人交纳违约金，累计金额不超过50000元。

（3）如果承包人发生下列违约情况，发包人将按合同规定分别扣缴承包人违约金：

a.承包人在收到监理人签发的开工令前，投标书所列的工地人员必须在监理人指定的日期内进场，以保证项目管理机构的有效运转。承包人没有按投标文件对未经监理人同意并报发包人批准，没有按时进场或未经批准离开工地的项目经理或技术负责人，发包人将按（签约时具体约定）2000-10000元/人·天扣缴违约金，同时，项目经理和技术负责人每月在工地的时间不得少于22天；对未按时进场或未经批准离开工地的项目经理部的其他主要管理或技术人员，发包人将按（签约时具体约定）2000-10000元/人·天扣缴违约金，直至缺员进场为止。

b.承包人在收到监理人签发的开工令前，必须保证投标书所列的主要施工机械设备和材料检验、质检仪器设备在监理人指定的日期内到场，以保证工程顺利开工。对未经监理人同意并报发包人批准，所列施工机械设备不能按时进场，发包人将按（签约时具体约定）5000-

10000元/台·天扣缴违约金，直到设备进场为止。未经监理人同意并报发包人批准，所列材料试验、质检仪器设备不能按时进场，发包人将按（签约时具体约定）2000-10000元/台·天扣缴违约金，直到设备进场为止。

c.在工程实施期间，未经监理人批准，承包人进场的施工机械和材料试验、质检仪器设备不得撤离现场。否则，发包人将按该设备的重置价值从工程期中支付款中扣缴违约金。

d.工程实施期间，承包人应制定阶段性工期目标并提交监理人批准，并努力完成总工期目标。若承包人不能完成总工期目标，每延迟一天则按（签约时具体约定）1000元/天标准扣缴承包人的违约金，累计金额不超过50000元。

e.在施工期间，承包人若违反施工操作规程及管理程序，一经发包人发现，则按（签约时具体约定）1000-5000元/次标准扣缴承包人的违约金，由此造成的一切后果均由承包人自行负责。

f.在工程实施期间，未经发包人批准，承包人的施工人员缺员30%以上，在监理人发出3次书面警告14天后仍没有整改合格，发包人将根据合同条款的有关规定终止合同。

g.承包人在施工期间如果在各种报表及检查试验记录中作假或诱导监理人作假，一经查实，视其严重情况和影响程度，发包人将按（签约时具体约定）元/次扣缴承包人的违约金。

h.承包人必须建立农民工、机械租赁和工资发放台帐，及农民工工资兑付办法，每月将农民工工资按月足额发放到农民工手中，工资发放表在项目部及各个作业工区每月定期公示，公示时间不得少于7天。承包人将工资发放原始记录表于每月20日前经驻地监理现场核查签字后上报发包人，发包人组织人员进行抽查，无误后签认当月价款。如果检查发现没有足额兑付、拖欠农民工工资，发包人将从承包人农民工工资保障金专户中直接代付，发现第一次提出警告并责令改正，第二次承包人承担1万元违约金，第三次承包人承担（签约时具体约定）元违约金。

i．承包人不得将工程违规分包、转包，否则承包人承担违约金（签约时具体约定）万元，并限期整改。情节特别恶劣的，发包人将解除合同并报请上级部门处理，所有责任均由承包人自行承担。

j．承包人要提高安全意识，做好施工中的安全生产，积极消除各类安全隐患。施工组织计划中安全技术措施及专项施工方案必须符合安全标准，并配备专职安全人员。承包人在开工令下达之日起15日内，将安全施工的保证措施和应急预案报送监理工程师审查，报送发包人备案。施工过程中发生的安全事故所引起的一切后果由承包人自行解决，并必须在24小时内按照有关程序逐级向有关部门和地方安检部门汇报，内容详实，若发现由于承包人未能及时据实上报安全事故，隐瞒私自处理、虚报等行为造成不良后果的，承包人承担10万元违约金。

k.承包人要切实做好施工中的保通工作，真正做到文明施工，树立良好的施工形象。若因承包人施工现场管理混乱造成交通拥堵、中断、恶意设置路障，违法收取过路费等在社会上产生不良影响，投诉、举报到发包人、交通局、公路局、州政府有关部门等，经核查无误后，视承包人违约，除没收非法所得外，承包人承担5万元违约金。投诉、举报到省公路局、交通厅及省政府有关部门、新闻单位的，除没收非法所得外，承包人承担（签约时具体约定）5万元违约金。

L.承包人要高度重视安全、质量，严格按规范施工，加强对人员的培训，所有技术人员和施工人员均须服从发包人、监理单位的管理，不得出现安全质量事故或隐患，否则每次承包人承担违约金（签约时具体约定）5万元。

本合同未尽事宜在中标后合同谈判中约定。

第三节　合同附件格式

附件一 合同协议书

合 同 协 议 书

_____（发包人名称，以下简称“发包人”）为实施_____（项目名称），已接受_____（承包人名称，以下简称“承包人”）对该项目_____标段施工的投标。发包人和承包人共同达成如下协议。

1．第____标段由K____＋____至K____＋____，长约____km，公路等级为____，设计速度为____，____路面，有____立交____处；特大桥____座，计长____m；大中桥____座，计长____m；隧道____座，计长____m以及其他构造物工程等。

2．下列文件应视为构成合同文件的组成部分：

(1)本协议书及各种合同附件（含评标期间和合同谈判过程中的澄清文件和补充资料）；

(2)中标通知书；

(3)投标函及投标函附录；

(4)项目专用合同条款；

(5)公路工程专用合同条款；

(6)通用合同条款；

(7)工程量清单计量规则；

(8)技术规范；

(9)图纸；

(10)已标价工程量清单；

(11)承包人有关人员、设备投入的承诺及投标文件中的施工组织设计；

(12)其他合同文件。

上述合同文件互相补充和解释。如果合同文件之间存在矛盾或不一致之处，以上述文件的排列顺序在先者为准。

3．根据工程量清单所列的预计数量和单价或总额价计算的签约合同价：人民币（大写）____元（¥____）。

4．承包人项目经理：_____。承包人项目总工：_____。

5．工程质量符合_____标准。工程安全目标：_____。

6．承包人承诺按合同约定承担工程的实施、完成及缺陷修复。

7．发包人承诺按合同约定的条件、时间和方式向承包人支付合同价款。

8．承包人应按照监理人指示开工，工期为____日历天。

9．本协议书在承包人提供履约保证金后，由双方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署并加盖单位章后生效。全部工程完工后经交工验收合格、缺陷责任期满签发缺陷责任终止证书后失效。

10．本协议书正本二份、副本____份，合同双方各执正本一份，副本____份，当正本与副本的内容不一致时，以正本为准。

11．合同未尽事宜，双方另行签订补充协议。补充协议是合同的组成部分。

发包人：_____（盖单位章）　　承包人：_____（盖单位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____（签字）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___（签字）

____年____月____日　　____年____月____日

附件二 廉政合同

廉 政 合 同

根据《关于在交通基础设施建设中加强廉政建设的若干意见》以及有关工程建设、廉政建设的规定，为做好工程建设中的党风廉政建设，保证工程建设高效优质，保证建设资金的安全和有效使用以及投资效益，_____（项目名称）的项目法人_____（项目法人名称，以下简称“发包人”）与该项目_____标段的施工单位_____（施工单位名称，以下简称“承包人”），特订立如下合同。

1.发包人和承包人双方的权利和义务

(1)严格遵守党的政策规定和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及交通运输部的有关规定。

(2)严格执行_____（项目名称）_____标段施工合同文件，自觉按合同办事。

(3)双方的业务活动坚持公开、公正、诚信、透明的原则（法律认定的商业秘密和合同文件另有规定除外），不得损害国家和集体利益，不得违反工程建设管理规章制度。

(4)建立健全廉政制度，开展廉政教育，设立廉政告示牌，公布举报电话，监督并认真查处违法违纪行为。

(5)发现对方在业务活动中有违反廉政规定的行为，有及时提醒对方纠正的权利和义务。

(6)发现对方严重违反本合同义务条款的行为，有向其上级有关部门举报、建议给予处理并要求告知处理结果的权利。

2.发包人的义务

(1)发包人及其工作人员不得索要或接受承包人的礼金、有价证券和贵重物品，不得让承包人报销任何应由发包人或发包人工作人员个人支付的费用等。

(2)发包人工作人员不得参加承包人安排的超标准宴请和娱乐活动；不得接受承包人提供的通信工具、交通工具和高档办公用品等。

(3)发包人及其工作人员不得要求或者接受承包人为其住房装修、婚丧嫁娶活动、配偶子女的工作安排以及出国出境、旅游等提供方便等。

(4)发包人工作人员及其配偶、子女不得从事与发包人工程有关的材料设备供应、工程分包、劳务等经济活动等。

(5)发包人及其工作人员不得以任何理由向承包人推荐分包单位或推销材料，不得

要求承包人购买合同规定外的材料和设备。

(6)发包人工作人员要秉公办事，不准营私舞弊，不准利用职权从事各种个人有偿中介活动和安排个人施工队伍。

3.承包人的义务

(1)承包人不得以任何理由向发包人及其工作人员行贿或馈赠礼金、有价证券、贵重礼品。

(2)承包人不得以任何名义为发包人及其工作人员报销应由发包人单位或个人支付的任何费用。

(3)承包人不得以任何理由安排发包人工作人员参加超标准宴请及娱乐活动。

(4)承包人不得为发包人单位和个人购置或提供通信工具、交通工具和高档办公用品等。

4.违约责任

(1)发包人及其工作人员违反本合同第 1、2 条，按管理权限，依据有关规定给予党纪、政纪或组织处理；涉嫌犯罪的，移交司法机关追究刑事责任；给承包人单位造成经济损失的，应予以赔偿。

(2)承包人及其工作人员违反本合同第 1、3 条，按管理权限，依据有关规定给予党纪、政纪或组织处理；给发包人单位造成经济损失的，应予以赔偿；情节严重的，发包人建议交通运输主管部门给予承包人一至三年内不得进入其主管的公路建设市场的处罚。

5.双方约定：本合同由双方或双方上级单位的纪检监察部门负责监督执行。由发包人或发包人上级单位的纪检监察部门约请承包人或承包人上级单位纪检监察部门对本合同执行情况进行检查，提出在本合同规定范围内的裁定意见。

6.本合同有效期为发包人和承包人签署之日起至该工程项目竣工验收后止。

7.本合同作为_____（项目名称）_____标段施工合同的附件，与工程施工合同具有同等的法律效力，经合同双方签署后立即生效。

8.本合同一式四份，由发包人和承包人各执一份，送交发包人和承包人的监督单位各一份。

发包人：_____（盖单位章）　　承包人：_____（盖单位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____（签字）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____（签字）

_____年____月____日　　_____年____月____日

发包人监督单位：（全称）（盖单位章）　承包人监督单位：（全称）（盖单位章）

附件三 安全生产合同

安全生产合同

为在_____（项目名称）_____标段施工合同的实施过程中创造安全、高效的施工环境，切实搞好本项目的安全管理工作，本项目发包人_____（发包人名称，以下简称“发包人”）与承包人_____（承包人名称，以下简称“承包人”）特此签订安全生产合同。

1．发包人职责

(1)严格遵守国家有关安全生产的法律法规，认真执行工程承包合同中的有关安全要求。

(2)按照“安全第一、预防为主、综合治理”和坚持“管生产必须管安全”的原则进行安全生产管理，做到生产与安全工作同时计划、布置、检查、总结和评比。

(3)重要的安全设施必须坚持与主体工程“三同时”的原则，即：同时设计、审批，同时施工，同时验收，投入使用。

(4)定期召开安全生产调度会，及时传达中央及地方有关安全生产的精神。

(5)组织对承包人施工现场进行安全生产检查，监督承包人及时处理发现的各种安全隐患。

2．承包人职责

(1)严格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安全生产法》《建设工程安全生产管理条例》等国家有关安全生产的法律法规、《公路水运工程安全生产监督管理办法》和《公路工程施工安全技术规范》等有关安全生产的规定。认真执行工程承包合同中的有关安全要求。

(2)坚持“安全第一、预防为主、综合治理”和“管生产必须管安全”的原则，加强安全生产宣传教育，增强全员安全生产意识，建立健全各项安全生产的管理机构和安全生产管理制度，配备专职及兼职安全检查人员，有组织有领导地开展安全生产活动。各级领导、工程技术人员、生产管理人员和具体操作人员，必须熟悉和遵守本合同的各项规定，做到生产与安全工作同时计划、布置、检查、总结和评比。

(3)建立健全安全生产责任制。从派往项目实施的项目经理到生产工人（包括临时雇请的民工）的安全生产管理系统必须做到纵向到底，一环不漏；各职能部门、人员的安全生产责任制做到横向到边，人人有责。项目经理是安全生产的第一责任人。现

场设置的安全机构，应按《公路水运工程安全生产监督管理办法》规定的最低数量和资质条件配备专职安全生产管理人员，专职负责所有员工的安全和治安保卫工作及预防事故的发生。安全机构人员有权按有关规定发布指令，并采取保护性措施防止事故发生。

(4)承包人在任何时候都应采取各种合理的预防措施，防止其员工发生任何违法、违禁、暴力或妨碍治安的行为。

(5)承包人必须具有劳动安全管理部门颁发的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参加施工的人员，必须接受安全技术教育，熟知和遵守本工种的各项安全技术操作规程，定期进行安全技术考核，合格者方准上岗操作。对于从事电气、起重、建筑登高架设作业、锅炉、压力容器、焊接、机动车船艇驾驶、爆破、潜水、瓦斯检验等特殊工种的人员，经过专业培训，获得《安全操作合格证》后，方准持证上岗。施工现场如出现特种作业无证操作现象时，项目经理必须承担管理责任。

(6)对于易燃易爆的材料除应专门妥善保管之外，还应配备有足够的消防设施，所有施工人员都应熟悉消防设备的性能和使用方法；承包人不得将任何种类的爆炸物给予、易货或以其他方式转让给任何其他人，或允许、容忍上述同样行为。

(7)操作人员上岗，必须按规定穿戴防护用品。施工负责人和安全检查员应随时检查劳动防护用品的穿戴情况，不按规定穿戴防护用品的人员不得上岗。

(8)所有施工机具设备和高空作业的设备均应定期检查，并有安全员的签字记录，保证其经常处于完好状态；不合格的机具、设备和劳动保护用品严禁使用。

(9)施工中采用新技术、新工艺、新设备、新材料时，必须制定相应的安全技术措施，施工现场必须具有相关的安全标志牌。

(10)承包人必须按照本工程项目特点，组织制定本工程实施中的生产安全事故应急救援预案；如果发生安全事故，应按照《国务院关于特大安全事故行政责任追究的规定》以及其他有关规定，及时上报有关部门，并坚持“四不放过”的原则，严肃处理相关责任人。

(11)安全生产费用按照《公路水运工程安全生产监督管理办法》的相关规定使用和管理。

3．违约责任

如因发包人或承包人违约造成安全事故，将依法追究责任。

4.本合同由双方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的代理人签署并加盖单位章后生效，全部工

程竣工验收后失效。

5.本合同正本二份、副本____份，合同双方各执正本一份，副本____份，当正本与副本的内容不一致时，以正本为准。

发包人：_____（盖单位章）　　承包人：_____（盖单位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____（签字）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____（签字）

_____年____月____日　　_____年____月____日

附件四 其他管理和技术人员最低要求[①]

人 员	数 量	资 格 要 求

[①] a.招标人应在招标文件中规定若投标人在所投标段中标需派驻的其他管理和技术人员（例如项目副经理、专业工程师等）。上述人员的具体人选由招标人和中标人在合同谈判阶段确定，且经招标人审批后作为派驻本标段的项目管理机构主要人员，不允许更换。如中标人拟派驻的人员数量和资格条件不满足本表要求，招标人应取消其中标资格。

b.本表不适用于已按资格预审文件或招标文件要求提供了其他管理和技术人员的特别复杂的特大桥梁和特长隧道项目主体工程以及其他有特殊要求的工程。

附件五 主要机械设备和试验检测设备最低要求[①]

设备名称	规格、功率及容量	单位	最低数量要求

[①] a. 招标人应在招标文件中规定若投标人在所投标段中标需提供的主要机械设备和试验检测设备。招标人将在合同谈判阶段要求中标人按照本表的最低要求填报为本标段配备的主要设备，在经招标人审批后作为投入本标段的主要设备且不允许更换。如招标人拟提供的设备数量和规格指标等不满足本表要求，招标人应取消其中标资格。

b.本表不适用于已按资格预审文件或招标文件要求提供了主要机械设备和试验检测设备的特别复杂的特大桥梁和特长隧道项目主体工程以及其他有特殊要求的工程。

附件六 项目经理委任书

（承包人全称）

（合同工程名称） 项目经理委任书

致：（发包人全称）

（承包人全称）法定代表人（职务、姓名） 代表本单位委任（职务、姓名）为（合同工程名称）的项目经理。凡本合同执行中的有关技术、工程进度、现场管理、质量检验、结算与支付等方面工作，由（姓名） 代表本单位全面负责。

承包人：_____（盖单位章）

法定代表人：_____（职务）_____

_____（姓名）_____

_____（签字）_____

_____年____月____日

抄送：_____（监理人）

附件七 履约保证金格式

如采用银行保函，格式如下。

履约保证金

_____（发包人名称）：

鉴于_____（发包人名称，以下简称“发包人”）接受_____（承包人名称，以下简称“承包人”）于_____年____月____日参加_____（项目名称）_____标段施工的投标。我方愿意无条件地、不可撤销地就承包人履行与你方订立的合同，向你方提供担保。

1．担保金额人民币（大写）_____元（¥_____）。

2．担保有效期自发包人与承包人签订的合同生效之日起至发包人签发交工验收证书且承包人按照合同约定缴纳质量保证金之日止。[①]

3．在本担保有效期内，因承包人违反合同约定的义务给你方造成经济损失时，我方在收到你方以书面形式提出的在担保金额内的赔偿要求后，在 7 日内无条件支付，无须你方出具证明或陈述理由。

4．发包人和承包人按合同条款第 15 条变更合同时，无论我方是否收到该变更，我方承担本担保规定的义务不变。

担保人名称：_____（盖单位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_（签字）_

地　　址：_____

邮政编码：_____

电　　话：_____

传　　真：_____

_____年____月____日

[①]本条内容可修改为：“本担保自___（生效日期）之日起生效，至_____（失效日期）之日失效。”如发包人接受履约保函采用固定有效期，在项目专用合同条款中应增加保证承包人在履约保函失效日前向发包人出具后续阶段履约保函的约束性条款，直至发包人签发交工验收证书且承包人按照合同约定缴纳质量保证金之日为止。

附件八 工程资金监管协议格式

（发包人与承包人签订合同协议书时应与发包人指定的银行签署工程资金监管协议，工程资金监管协议内容在保证本项目资金有效监管的前提下由三方共同商定）

工程资金监管协议

发包人：_____（以下简称“甲方”）

承包人：_____（以下简称“乙方”）

经办银行：_____（以下简称“丙方”）

为了促进_____（项目名称）的顺利实施，管好用好建设资金，确保工程资金专款专用，同时为承包人提供便捷有效的银行业务服务，根据_____（项目名称）合同条款有关规定，经甲、乙、丙三方协商，达成协议如下：

1.资金管理的内容

(1)乙方为完成_____（项目名称）工程成立的项目经理部在丙方开设基本结算户；

(2)甲方应按合同规定将工程款汇入乙方在丙方开设的账户；

(3)乙方应将流动资金及甲方所拨付资金专项用于_____（项目名称）；

(4)丙方应为乙方提供便捷有效的银行业务服务，并接受甲方委托对乙方在丙方开设的基本结算户资金使用情况进行监督。

2.甲方的权责

(1)按照_____（项目名称）合同有关条款规定的时间和方式，向乙方支付工程款；

(2)在发现乙方将本项目资金挪用、转移时，甲方有权中止工程支付，直至 乙方改正为止；

(3)不定期审查丙方对乙方的资金使用监督情况，如丙方不能履行其责任， 甲方有权随时终止本协议；

(4)在乙、丙双方发生争议时，甲方应负责协调、解决。

3.乙方的权责

(1)项目经理部成立以后，乙方应尽快在丙方开设基本结算户；

(2)确保本项目资金专款专用，不发生挪用、转移资金的现象；保证不通过 权益转让、抵押、担保承担债务等任何其他方式使用基本结算户的资金；

(3)办理材料、设备等采购业务金额在____万元以上的，应出示购货合同、协议和发票；在办理总额超过____万元以上的采购业务时，应将合同、协议和发票复印件送丙方备案；购买应急材料、设备时可先办理支付手续，但事后必须补备有关资料；

(4)用银行转账支票办理支付款项时，必须将转账支票送交丙方，由丙方负责办理支票转付手续；

(5)向分包单位支付工程进度款时，应附甲方批准分包的文件；

(6)向上级单位缴纳管理费、机械设备及周转材料租赁摊销费等款项时，应附上级单位出具的转账通知等有关资料，以确保资金专款专用。

4.丙方的权责

(1)成立_____（项目名称）工程资金管理服务小组，明确业务流程，提高工作效率，杜绝“压票”现象；

(2)根据乙方提供的购货合同、协议和发票，检查其所购材料、设备是否用于_____（项目名称）工程建设，对本标段以外的购货款项，有权拒绝办理，并及时报告甲方；

(3)根据乙方与分包单位签订的合同及支付文件，检查其支付款项是否符合有关条件，向分包单位以外单位的支付有权拒绝办理，并及时报告甲方；

(4)根据乙方提供的上级单位出具的转账通知等有关资料，办理管理费、机械设备及周转材料租赁摊销费等款项的支付；对超出转账通知等有关资料以外的支付， 有权拒绝办理，并及时报告甲方；

(5)定期将乙方前一个周期的支付情况，整理后书面报送甲方；乙方复印备案的材料一并送甲方。

5.甲、乙、丙三方都应履行保密责任，不得将其他两方的业务情况透露给三方以外的其他单位或个人。

6.本协议有效期自乙方在丙方开户起，至工程交工验收甲方向乙方颁发交工验收证书后结束。

7.本协议未尽事宜，由甲方牵头，三方协商解决。

8.本协议正本三份、副本____份。合同三方各执正本一份、副本____份，当正本

与副本内容不一致时，以正本为准。

发包人：_____（盖单位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_（签字）

_____年____月____日

承包人：_____（盖单位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_（签字）

_____年____月____日

经办银行：_____（盖单位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_（签字）

_____年____月____日

第五章　工程量清单

1.工程量清单说明

1.1 本工程量清单是根据招标文件中包括的有合同约束力的工程量清单计量规则、图纸以及有关工程量清单的国家标准、行业标准、合同条款中约定的其他规则编制。约定计量规则中没有的子目，其工程量按照有合同约束力的图纸所标示尺寸的理论净量计算。计量采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定计量单位。

1.2 本工程量清单应与招标文件中的投标人须知、通用合同条款、专用合同条款、工程量清单计量规则、技术规范及图纸等一起阅读和理解。

1.3 本工程量清单中所列工程数量是估算的或设计的预计数量，仅作为投标报价的共同基础，不能作为最终结算与支付的依据。实际支付应按实际完成的工程量， 由承包人按工程量清单计量规则规定的计量方法，以监理人认可的尺寸、断面计量， 按本工程量清单的单价和总额价计算支付金额；或根据具体情况，按合同条款第 15.4 款的规定，按监理人确定的单价或总额价计算支付额。

1.4 工程量清单各章是按第八章“工程量清单计量规则”、第七章“技术规范”的相应章次编号的，因此，工程量清单中各章的工程子目的范围与计量等应与“工程量清单计量规则” “技术规范”相应章节的范围、计量与支付条款结合起来理解或解释。

1.5 对作业和材料的一般说明或规定，未重复写入工程量清单内，在给工程量清单各子目标价前，应参阅第七章“技术规范”的有关内容。

1.6 工程量清单中所列工程量的变动，丝毫不会降低或影响合同条款的效力， 也不免除承包人按规定的标准进行施工和修复缺陷的责任。

1.7 图纸中所列的工程数量表及数量汇总表仅是提供资料，不是工程量清单的外延。当图纸与工程量清单所列数量不一致时，以工程量清单所列数量作为报价的依据。

2.投标报价说明

2.1 工程量清单中的每一子目须填入单价或价格，且只允许有一个报价。

2.2 除非合同另有规定，工程量清单中有标价的单价和总额价均已包括了为实施和完成合同工程所需的劳务、材料、机械、质检（自检）、安装、缺陷修复、管理、保险、税费、利润等费用，以及合同明示或暗示的所有责任、义务和一般风险。

2.3 工程量清单中投标人没有填入单价或价格的子目，其费用视为已分摊在工程量清单中其他相关子目的单价或价格之中。承包人必须按监理人指令完成工程量清单中未填入单价或价格的子目，但不能得到结算与支付。

2.4 符合合同条款规定的全部费用应认为已被计入有标价的工程量清单所列各子目之中，未列子目不予计量的工作，其费用应视为已分摊在本合同工程的有关子目的单价或总额价之中。

2.5 承包人用于本合同工程的各类装备的提供、运输、维护、拆卸、拼装等支付的费用，已包括在工程量清单的单价与总额价之中。

2.6 工程量清单中各项金额均以人民币（元）结算。

2.7 暂列金额（不含计日工总额）的数量及拟用子目的说明：__/__。

2.8 暂估价的数量及拟用子目的说明：__/__。

3.计日工说明

3.1 总则

(1)本说明应参照通用合同条款第 15.7 款一并理解。

(2)未经监理人书面指令，任何工程不得按计日工施工；接到监理人按计日工施工的书面指令，承包人也不得拒绝。

(3)投标人应在计日工单价表中填列计日工子目的基本单价或租价，该基本单价或租价适用于监理人指令的任何数量的计日工的结算与支付。计日工的劳务、材料和施工机械由招标人（或发包人）列出正常的估计数量，投标人报出单价，计算出计日工总额后列入工程量清单汇总表中并进入评标价。

(4)计日工不调价。

3.2 计日工劳务

(1)在计算应付给承包人的计日工工资时，工时应从工人到达施工现场，并开始从事指定的工作算起，到返回原出发地点为止，扣去用餐和休息的时间。只有直接从事指定的工作，且能胜任该工作的工人才能计工，随同工人一起做工的班长应计算在内，但不包括领工（工长）和其他质检管理人员。

(2)承包人可以得到用于计日工劳务的全部工时的支付，此支付按承包人填报的“计日工劳务单价表”所列单价计算，该单价应包括基本单价及承包人的管理费、税

费、利润等所有附加费，说明如下：

a.劳务基本单价包括：承包人劳务的全部直接费用，如：工资、加班费、津贴、福利费及劳动保护费等。

b.承包人的利润、管理、质检、保险、税费；易耗品的使用，水电及照明费， 工作台、脚手架、临时设施费，手动机具与工具的使用及维修，以及上述各项伴随而来的费用。

3.3 计日工材料

承包人可以得到计日工使用的材料费用（上述 3.2 款已计入劳务费内的材料费用除外）的支付，此费用按承包人“计日工材料单价表”中所填报的单价计算，该单价应包括基本单价及承包人的管理费、税费、利润等所有附加费，说明如下：

(1)材料基本单价按供货价加运杂费（到达承包人现场仓库）、保险费、仓库管理费以及运输损耗等计算；

(2)承包人的利润、管理、质检、保险、税费及其他附加费；

(3)从现场运至使用地点的人工费和施工机械使用费不包括在上述基本单价内。

3.4 计日工施工机械

(1)承包人可以得到用于计日工作业的施工机械费用的支付，该费用按承包人填报的“计日工施工机械单价表”中的租价计算。该租价应包括施工机械的折旧、利息、维修、保养、零配件、油燃料、保险和其他消耗品的费用以及全部有关使用这些机械的管理费、税费、利润和司机与助手的劳务费等费用。

(2)在计日工作业中，承包人计算所用的施工机械费用时，应按实际工作小时支付。除非经监理人的同意，计算的工作小时才能将施工机械从现场某处运到监理人指令的计日工作业的另一现场往返运送时间包括在内。

4.其他说明

/

5.工程量清单

5.1 工程量清单表

工 程 量 清 单

清单　第 100 章 总 则					
子目号	子 目 名 称	单位	数量	单价	合价
101	通则				
101-1	保险费				
-a	按合同条款规定，提供建筑工程一切险	总额			
-b	按合同条款规定，提供第三者责任险	总额			
102	工程管理				
102-1	竣工文件	总额			
102-2	施工环保费	总额			
102-3	安全生产费	总额			
102-4	信息化系统（暂估价）	总额			
103	临时工程与设施				
103-1	临时道路修建、养护与拆除（包括原道路的养护）	总额			
103-2	临时占地	总额			
103-3	临时供电设施架设、维护与拆除	总额			
103-4	电信设施的提供、维修与拆除	总额			
103-5	临时供水与排污设施	总额			
104	承包人驻地建设				
104-1	承包人驻地建设	总额			
105	施工标准化				
105-1	施工驻地	总额			
105-2	工地试验室	总额			
105-3	拌和站	总额			
105-4	钢筋加工场	总额			
105-5	预制场	总额			
105-6	仓储存放地	总额			

105-7	各场（厂）区、作业区连接道路及施工主便道	总额			
清单第 100 章合计			人民币_____		

工 程 量 清 单

清单　第 200 章 路 基					
子目号	子 目 名 称	单位	数量	单价	合价
202	场地清理				
202-1	清理与掘除				
-a	清理现场	m2			
-b	砍伐树木	棵			
-c	挖除树根	棵			
202-2	挖除旧路面				
-a	水泥混凝土路面	m3			
-b	沥青混凝土路面	m3			
-c	碎石路面	m3			
202-3	拆除结构物				
-a	钢筋混凝土结构	m3			
-b	混凝土结构	m3			
-c	砖、石及其他砌体结构	m3			
-d	金属结构	kg			
202-4	植物移栽				
-a	移栽乔（灌）木	棵			
-b	移栽草皮	m2			
203	挖方路基				
203-1	路基挖方				
-a	挖土方	m3			
-b	挖石方	m3			
-c	挖除非适用材料（不含淤泥、岩盐、冻土）	m3			
-d	挖淤泥	m3			
-e	挖岩盐	m3			
-f	挖冻土	m3			
203-2	改河、改渠、改路挖方				

-a	挖土方	m3			
-b	挖石方	m3			
-c	挖除非适用材料（不含淤泥、岩盐、冻土）	m3			
-d	挖淤泥	m3			
-e	挖岩盐	m3			
-f	挖冻土	m3			

续上表

清单　第 200 章 路 基					
子目号	子 目 名 称	单位	数量	单价	合价
204	填方路基				
204-1	路基填筑（包括填前压实）				
-a	利用土方	m3			
-b	利用石方	m3			
-c	利用土石混填	m3			
-d	借土填方	m3			
-e	粉煤灰及矿渣路堤	m3			
-f	吹填砂路堤	m3			
-g	EPS 路堤	m3			
-h	结构物台背回填	m3			
-i	锥坡及台前溜坡填土	m3			
204-2	改河、改渠、改路填筑				
-a	利用土方	m3			
-b	利用石方	m3			
-c	利用土石混填	m3			
-d	借土填方	m3			
205	特殊地区路基处理				
205-1	软土路基处理				
-a	抛石挤淤	m3			
-b	爆炸挤淤	m3			
-c	垫层				
-c-1	砂垫层	m3			
-c-2	砂砾垫层	m3			
-c-3	碎石垫层	m3			
-c-4	碎石土垫层	m3			
-c-5	灰土垫层	m3			
-d	土工合成材料				

-d-1	反滤土工布	m2			
-d-2	防渗土工膜	m2			
-d-3	土工格栅	m2			
-d-4	土工格室	m2			
-e	预压与超载预压				

续上表

清单　第 200 章 路 基					
子目号	子 目 名 称	单位	数量	单价	合价
-e-1	真空预压	m2			
-e-2	超载预压	m3			
-f	袋装砂井	m			
-g	塑料排水板	m			
-h	粒料桩				
-h-1	砂桩	m			
-h-2	碎石桩	m			
-i	加固土桩				
-i-1	粉喷桩	m			
-i-2	浆喷桩	m			
-j	CFG 桩	m			
-k	Y 形沉管灌注桩	m			
-l	薄壁筒型沉管灌注桩	m			
-m	静压管桩	m			
-n	强夯及强夯置换				
-n-1	强夯	m2			
-n-2	强夯置换	m3			
205-2	红黏土及膨胀土路基处理				
-a	石灰改良土	m3			
-b	水泥改良土	m3			
205-3	滑坡处理				
-a	清除滑坡体	m3			
205-4	岩溶洞处理				
-a	回填	m3			
205-5	湿陷性黄土路基处理				
-a	陷穴处理				
-a-1	灌砂	m3			

-a-2	灌水泥砂浆	m3			
-b	强夯及强夯置换				
-b-1	强夯	m2			
-b-2	强夯置换	m3			
-c	石灰改良土	m3			
-d	灰土桩	m			

续上表

清单　第 200 章 路 基					
子目号	子 目 名 称	单位	数量	单价	合价
205-6	盐渍土路基处理				
-a	垫层				
-a-1	砂垫层	m3			
-a-2	砂砾垫层	m3			
-b	土工合成材料				
-b-1	防渗土工膜	m2			
-b-2	土工格栅	m2			
205-7	风积沙路基处理				
-a	土工合成材料				
-a-1	土工格栅	m2			
-a-2	土工格室	m2			
-a-3	蜂窝式塑料网	m2			
205-8	冻土路基处理				
-a	隔热层				
-a-1	XPS 保温板	m2			
-b	通风管	m			
-c	热棒	根			
207	坡面排水				
207-1	边沟				
-a	浆砌片石	m3			
-b	浆砌块石	m3			
-c	现浇混凝土	m3			
-d	预制安装混凝土	m3			
-e	预制安装混凝土盖板	m3			
-f	干砌片石	m3			
207-2	排水沟				
-a	浆砌片石	m3			

-b	浆砌块石	m3			
-c	现浇混凝土	m3			
-d	预制安装混凝土	m3			
-e	预制安装混凝土盖板	m3			
-f	干砌片石	m3			
207-3	截水沟				

续上表

清单　第 200 章 路 基					
子目号	子 目 名 称	单位	数量	单价	合价
-a	浆砌片石	m3			
-b	浆砌块石	m3			
-c	现浇混凝土	m3			
-d	预制安装混凝土	m3			
-e	干砌片石	m3			
207-4	跌水与急流槽				
-a	干砌片石	m3			
-b	浆砌片石	m3			
-c	现浇混凝土	m3			
-d	预制安装混凝土	m3			
207-5	渗沟	m			
207-6	蒸发池				
-a	挖土（石）方	m3			
-b	圬工	m3			
207-7	涵洞上下游改沟、改渠铺砌				
-a	浆砌片石铺砌	m3			
-b	现浇混凝土铺砌	m3			
-c	预制混凝土铺砌	m3			
207-8	现浇混凝土坡面排水结构物	m3			
207-9	预制混凝土坡面排水结构物	m3			
207-10	仰斜式排水孔				
-a	钻孔	m			
-b	排水管	m			
-c	软式透水管	m			
208	护坡、护面墙				
208-1	护坡垫层	m3			
208-2	干砌片石护坡	m3			

208-3	浆砌片石护坡				
-a	满铺浆砌片石护坡	m3			
-b	浆砌骨架护坡	m3			
-c	现浇混凝土	m3			
208-4	混凝土护坡				
-a	现浇混凝土满铺护坡	m3			

续上表

清单　第 200 章 路 基					
子目号	子 目 名 称	单位	数量	单价	合价
-b	混凝土预制件满铺护坡	m3			
-c	现浇混凝土骨架护坡	m3			
-d	混凝土预制件骨架护坡	m3			
-e	浆砌片石	m3			
208-5	护面墙				
-a	浆砌片（块）石护面墙	m3			
-b	现浇混凝土护面墙	m3			
-c	预制安装混凝土护面墙	m3			
208-6	封面				
-a	封面	m2			
208-7	捶面				
-a	捶面	m2			
208-8	坡面柔性防护				
-a	主动防护系统	m2			
-b	被动防护系统	m2			
209	挡土墙				
209-1	垫层	m3			
209-2	基础				
-a	浆砌片（块）石基础	m3			
-b	混凝土基础	m3			
209-3	砌体挡土墙				
-a	浆砌片（块）石	m3			
209-4	干砌挡土墙	m3			
209-5	混凝土挡土墙				
-a	混凝土	m3			
-b	钢筋	kg			
210	锚杆、锚定板挡土墙				

210-1	锚杆挡土墙				
-a	现浇混凝土立柱	m3			
-b	预制安装混凝土立柱	m3			
-c	预制安装混凝土挡板	m3			
210-2	锚定板挡土墙				
-a	现浇混凝土肋柱	m3			

续上表

清单　第 200 章 路 基					
子目号	子 目 名 称	单位	数量	单价	合价
-b	预制安装混凝土肋柱	m3			
-c	预制安装混凝土锚定板	m3			
210-3	现浇墙身混凝土、附属部位混凝土				
-a	现浇混凝土墙身	m3			
-b	现浇附属部位混凝土	m3			
210-4	现浇桩基混凝土	m3			
210-5	锚杆及拉杆				
-a	锚杆	kg			
-b	拉杆	kg			
210-6	钢筋	kg			
211	加筋土挡土墙				
211-1	基础				
-a	浆砌片石基础	m3			
-b	混凝土基础	m3			
211-2	混凝土帽石				
-a	现浇帽石混凝土	m3			
211-3	预制安装混凝土墙面板	m3			
211-4	加筋带				
-a	扁钢带	kg			
-b	钢筋混凝土带	m3			
-c	塑钢复合带	kg			
-d	塑料土工格栅	m2			
-e	聚丙烯土工带	kg			
211-5	钢筋	kg			
212	喷射混凝土和喷浆边坡防护				
212-1	挂网土工格栅喷浆防护边坡				
-a	喷浆防护边坡	m2			

-b	铁丝网	kg			
-c	土工格栅	m2			
-d	锚杆	kg			
212-2	挂网锚喷混凝土防护边坡（全坡面）				
-a	喷射混凝土防护边坡	m2			
-b	钢筋网	kg			

续上表

清单　第 200 章 路 基					
子目号	子 目 名 称	单位	数量	单价	合价
-c	铁丝网	kg			
-d	土工格栅	m2			
-e	锚杆	kg			
212-3	坡面防护				
-a	喷浆边坡防护	m2			
-b	喷射混凝土边坡防护	m2			
212-4	土钉支护				
-a	钻孔注浆钉	m			
-b	击入钉	kg			
-c	喷射混凝土	m2			
-d	钢筋	kg			
-e	钢筋网	kg			
-f	网格梁、立柱、挡土板	m3			
-g	土工格栅	m2			
213	预应力锚索边坡加固				
213-1	预应力钢绞线	m			
213-2	无黏结预应力钢绞线	m			
213-3	锚杆				
-a	钢筋锚杆	kg			
-b	预应力钢筋锚杆	kg			
213-4	混凝土框格梁	m3			
213-5	混凝土锚固板	m3			
213-6	钢筋	kg			
214	抗滑桩				
214-1	现浇混凝土桩				
-a	混凝土	m3			
214-2	桩板式抗滑挡墙				

-a	挡土板	m3			
214-3	钢筋	kg			
215	河道防护				
215-1	河床铺砌				
-a	浆砌片石铺砌	m3			
-b	混凝土铺砌	m3			

续上表

清单　第 200 章 路 基					
子目号	子 目 名 称	单位	数量	单价	合价
215-2	导流设施（护岸墙、顺坝、丁坝、调水坝、锥坡）				
-a	浆砌片石	m3			
-b	混凝土	m3			
-c	石笼	m3			
215-3	抛石防护	m3			
清单第 200 章合计　　人民币_____					

工 程 量 清 单

清单　第 300 章 路 面					
子目号	子 目 名 称	单位	数量	单价	合价
302	垫层				
302-1	碎石垫层				
-a	厚…mm	m2			
302-2	砂砾垫层				
-a	厚…mm	m2			
302-3	水泥稳定土垫层				
-a	厚…mm	m2			
302-4	石灰稳定土垫层				
-a	厚…mm	m2			
303	石灰稳定土底基层、基层				
303-1	石灰稳定土底基层				
-a	厚…mm	m2			
303-2	搭板、埋板下石灰稳定土底基层	m3			
303-3	石灰稳定土基层				
-a	厚…mm	m2			
304	水泥稳定土底基层、基层				
304-1	水泥稳定土底基层				
-a	厚…mm	m2			
304-2	搭板、埋板下水泥稳定土底基层	m3			
304-3	水泥稳定土基层				
-a	厚…mm	m2			
305	石灰粉煤灰稳定土底基层、基层				
305-1	石灰粉煤灰稳定土底基层				
-a	厚…mm	m2			
305-2	搭板、埋板下石灰粉煤灰稳定土底基层	m3			
305-3	石灰粉煤灰稳定土基层				

-a	厚…mm	m2			
305-4	石灰煤渣稳定土基层				
-a	厚…mm	m2			
306	级配碎（砾）石底基层、基层				
306-1	级配碎石底基层				
-a	厚…mm	m2			

续上表

清单　　第 300 章　路　面					
子目号	子　目　名　称	单位	数量	单价	合价
306-2	搭板、埋板下级配碎石底基层	m3			
306-3	级配碎石基层				
-a	厚…mm	m2			
306-4	级配砾石底基层				
-a	厚…mm	m2			
306-5	搭板、埋板下级配砾石底基层	m3			
306-6	级配砾石基层				
-a	厚…mm	m2			
307	沥青稳定碎石基层（ATB）				
307-1	沥青稳定碎石基层（ATB）				
-a	厚…mm	m2			
-b	厚…mm	m2			
308	透层和黏层				
308-1	透层	m2			
308-2	黏层	m2			
309	热拌沥青混合料面层				
309-1	细粒式沥青混凝土				
-a	厚…mm	m2			
-b	厚…mm	m2			
309-2	中粒式沥青混凝土				
-a	厚…mm	m2			
-b	厚…mm	m2			
309-3	粗粒式沥青混凝土				
-a	厚…mm	m2			
-b	厚…mm	m2			
310	沥青表面处置与封层				
310-1	沥青表面处置				

-a	厚…mm	m2			
-b	厚…mm	m2			
310-2	封层	m2			
311	改性沥青及改性沥青混合料				
311-1	细粒式改性沥青混合料路面				
-a	厚…mm	m2			

清单　　第 300 章　路　面

子目号	子　目　名　称	单位	数量	单价	合价
-b	厚…mm	m2			
311-2	中粒式改性沥青混合料路面				
-a	厚…mm	m2			
-b	厚…mm	m2			
311-3	SMA 路面				
-a	厚…mm	m2			
-b	厚…mm	m2			
312	水泥混凝土面板				
312-1	水泥混凝土面板				
-a	厚…mm （混凝土弯拉强度…MPa）	m3			
-b	厚…mm （混凝土弯拉强度…MPa）	m3			
312-2	钢筋				
-a	光圆钢筋（HPB235、HPB300）	kg			
-b	带肋钢筋（HRB335、HRB400）	kg			
313	路肩培土、中央分隔带回填土、土路肩加固及路缘石				
313-1	路肩培土	m3			
313-2	中央分隔带回填土	m3			
313-3	现浇混凝土加固土路肩	m3			
313-4	混凝土预制块加固土路肩	m3			
313-5	混凝土预制块路缘石	m3			
314	路面及中央分隔带排水				
314-1	排水管	m			
314-2	纵向雨水沟（管）	m			
314-3	集水井	座			
314-4	中央分隔带渗沟	m			
314-5	沥青油毡防水层	m2			

314-6	路肩排水沟	m			
314-7	拦水带				
-a	沥青混凝土拦水带	m			
-b	水泥混凝土拦水带	m			
清单第 300 章合计		人民币_____			

工 程 量 清 单

清单　　第 400 章　桥梁、涵洞					
子目号	子　目　名　称	单位	数量	单价	合价
401	通则				
401-1	桥梁荷载试验（暂估价）	总额			
401-2	桥梁施工监控（暂估价）	总额			
401-3	地质钻探及取样试验（暂定工程量）				
-a	Φ70mm	m			
-b	Φ110mm	m			
403	钢筋				
403-1	基础钢筋（含灌注桩、承台、桩系梁、沉桩、沉井等）				
-a	光圆钢筋（HPB235、HPB300）	kg			
-b	带肋钢筋（HRB335、HRB400）	kg			
403-2	下部结构钢筋				
-a	光圆钢筋（HPB235、HPB300）	kg			
-b	带肋钢筋（HRB335、HRB400）	kg			
403-3	上部结构钢筋				
-a	光圆钢筋（HPB235、HPB300）	kg			
-b	带肋钢筋（HRB335、HRB400）	kg			
403-4	附属结构钢筋				
-a	光圆钢筋（HPB235、HPB300）	kg			
-b	带肋钢筋（HRB335、HRB400）	kg			
404	基坑开挖及回填				
404-1	干处挖土方	m3			
404-2	水下挖土方	m3			
404-3	干处挖石方	m3			
404-4	水下挖石方	m3			
405	钻孔灌注桩				
405-1	钻孔灌注桩				

-a	陆上钻孔灌注桩	m			
-b	水中钻孔灌注桩	m			
405-2	钻取混凝土芯样检测（暂定工程量）	m			
405-3	破坏荷载试验用桩（暂定工程量）	m			
406	沉桩				
406-1	钢筋混凝土沉桩	m			

续上表

清单　　第 400 章　桥梁、涵洞					
子目号	子　目　名　称	单位	数量	单价	合价
406-2	预应力混凝土沉桩	m			
406-3	试桩（暂定工程量）	m			
407	挖孔灌注桩				
407-1	挖孔灌注桩	m			
407-2	钻取混凝土芯样检测（暂定工程量）	m			
407-3	破坏荷载试验用桩（暂定工程量）	m			
408	桩的垂直静荷载试验				
408-1	桩的检验荷载试验（暂定工程量）	每一试桩			
408-2	桩的破坏荷载试验（暂定工程量）	每一试桩			
409	沉井				
409-1	钢筋混凝土沉井				
-a	井壁混凝土	m^3			
-b	封底混凝土	m^3			
-c	填芯混凝土	m^3			
-d	顶板混凝土	m^3			
410	结构混凝土工程				
410-1	混凝土基础（包括支撑梁、桩基承台、桩系梁，但不包括桩基）	m^3			
410-2	混凝土下部结构				
-a	桥台混凝土	m^3			
-b	桥墩混凝土	m^3			
-c	盖梁混凝土	m^3			
-d	台帽混凝土	m^3			
410-3	现浇混凝土上部结构	m^3			
410-4	预制混凝土上部结构	m^3			

410-5	桥梁上部结构现浇整体化混凝土	m^3			
410-6	现浇混凝土附属结构	m^3			
410-7	预制混凝土附属结构	m^3			
411	预应力混凝土工程				
411-1	先张法预应力钢丝	kg			
411-2	先张法预应力钢绞线	kg			

清单　　第 400 章　桥梁、涵洞					
子目号	子　目　名　称	单位	数量	单价	合价
411-3	先张法预应力钢筋	kg			
411-4	后张法预应力钢丝	kg			
411-5	后张法预应力钢绞线	kg			
411-6	后张法预应力钢筋	kg			
411-7	现浇预应力混凝土上部结构	m³			
411-8	预制预应力混凝土上部结构	m³			
413	砌石工程				
413-1	浆砌片石				
-a	M…	m3			
413-2	浆砌块石				
-a	M…	m3			
413-3	浆砌料石				
-a	M…	m3			
413-4	浆砌预制混凝土块				
-a	M…	m3			
415	桥面铺装				
415-1	沥青混凝土桥面铺装	m3			
415-2	水泥混凝土桥面铺装	m3			
415-3	防水层				
-a	桥面混凝土表面处理	m2			
-b	铺设防水层	m²			
415-4	桥面排水				
-a	竖、横向集中排水管				
-a-1	铸铁管	kg			
-a-2	钢管	kg			
-a-3	PVC 管	m			
-b	桥面边部碎石盲沟	m3			

416	桥梁支座				
416-1	板式橡胶支座	dm^3			
416-2	盆式支座	个			
416-3	隔震橡胶支座	个			
416-4	球形支座	个			
417	桥梁接缝和伸缩装置				
417-1	橡胶伸缩装置	m			

清单　　第 400 章　桥梁、涵洞					
子目号	子　目　名　称	单位	数量	单价	合价
417-2	模数式伸缩装置	m			
417-3	梳齿板式伸缩装置	m			
417-4	填充式材料伸缩装置	m			
419	圆管涵及倒虹吸管涵				
419-1	单孔钢筋混凝土圆管涵	m			
419-2	双孔钢筋混凝土圆管涵	m			
419-3	钢筋混凝土圆管倒虹吸管涵	m			
420	盖板涵、箱涵				
420-1	钢筋混凝土盖板涵	m			
420-2	钢筋混凝土箱涵	m			
420-3	钢筋混凝土盖板通道涵	m			
420-4	钢筋混凝土箱形通道涵	m			
421	拱涵				
421-1	拱涵				
-a	石拱涵	m			
-b	混凝土拱涵	m			
421-2	拱形通道涵				
-a	石拱通道涵	m			
-b	混凝土拱通道涵	m			
清单第 400 章合计　　人民币_____					

工 程 量 清 单

清单　　第 500 章　隧　道					
子目号	子　目　名　称	单位	数量	单价	合价
502	洞口与明洞工程				
502-1	洞口、明洞开挖				
-a	土方	m3			
-b	石方	m3			
502-2	防水与排水				
-a	石砌截水沟、排水沟	m^3			
-b	现浇混凝土沟槽	m^3			
-c	预制安装混凝土沟槽	m^3			
-d	预制安装混凝土沟槽盖板	m^3			
-e	土工合成材料	m^2			
-f	渗沟	m^3			
-g	钢筋	kg			
502-3	洞口坡面防护				
-a	浆砌片石护坡	m^3			
-b	现浇混凝土护坡	m^3			
-c	预制安装混凝土护坡	m^3			
-d	喷射混凝土护坡	m^3			
-e	浆砌护面墙	m^3			
-f	现浇混凝土护面墙	m3			
-g	混凝土挡土墙	m^3			
-h	地表注浆	m^3			
-i	钢筋	kg			
-j	锚杆	m			
-k	主动防护系统	m2			
-l	被动防护系统	m2			
502-4	洞门建筑				

-a	现浇混凝土	m^3			
-b	预制安装混凝土块	m^3			
-c	浆砌片粗料石（块石）	m^3			
-d	洞门墙装修	m^2			
-e	钢筋	kg			
-f	隧道铭牌	处			

续上表

清单　　第 500 章　隧　道					
子目号	子　目　名　称	单位	数量	单价	合价
502-5	明洞衬砌				
-a	现浇混凝土	m^3			
-b	钢筋	kg			
502-6	遮光棚（板）	m^2			
502-7	洞顶回填				
-a	防水层				
-a-1	黏土防水层	m^3			
-a-2	土工合成材料	m^2			
-b	回填	m^3			
503	洞身开挖				
503-1	洞身开挖				
-a	洞身开挖（不含竖井、斜井）	m^3			
-b	竖井洞身开挖	m^3			
-c	斜井洞身开挖	m^3			
503-2	洞身支护				
-a	管棚支护				
-a-1	基础钢管桩	m			
-a-2	套拱混凝土	m3			
-a-3	孔口管	m			
-a-4	套拱钢架	kg			
-a-5	钢筋	kg			
-a-6	管棚	m			
-b	注浆小导管	m			
-c	锚杆支护				
-c-1	砂浆锚杆	m			
-c-2	药包锚杆	m			
-c-3	中空注浆锚杆	m			

-c-4	自进式锚杆	m			
-c-5	预应力锚杆	m			
-d	喷射混凝土支护				
-d-1	钢筋网	kg			
-d-2	喷射混凝土	m^3			
-e	钢支架支护				
-e-1	型钢支架	kg			

续上表

清单　　第 500 章　隧　道					
子目号	子　目　名　称	单位	数量	单价	合价
-e-2	钢筋格栅	kg			
504	洞身衬砌				
504-1	洞身衬砌				
-a	钢筋	kg			
-b	现浇混凝土	m^3			
504-2	仰拱、铺底混凝土				
-a	现浇混凝土仰拱	m^3			
-b	现浇混凝土仰拱回填	m^3			
504-3	边沟、电缆沟混凝土				
-a	现浇混凝土沟槽	m^3			
-b	预制安装混凝土沟槽	m^3			
-c	预制安装混凝土沟槽盖板	m^3			
-d	钢筋	kg			
-e	铸铁盖板	kg			
504-4	洞室门	个			
504-5	洞内路面				
-a	钢筋	kg			
-b	现浇混凝土	m^3			
505	防水与排水				
505-1	防水与排水				
-a	金属材料	kg			
-b	排水管				
-b-1	钢筋混凝土排水管	m			
-b-2	PVC 排水管	m			
-b-3	U 形排水管	m			
-b-4	Ω 形排水管	m			

-c	防水板	m^2			
-d	止水带	m			
-e	止水条	m			
-f	涂料防水层	m^2			
-g	注浆				
-g-1	水泥	t			
-g-2	水玻璃原液	m^3			
505-2	保温				
-a	保温层	m2			

续上表

清单　　第 500 章　隧　道					
子目号	子　目　名　称	单位	数量	单价	合价
-b	洞口排水保温				
-b-1	洞口排水沟保温层	m2			
-b-2	保温出水口暗管	m			
-b-3	保温出水口	处			
506	洞内防火涂料和装饰工程				
506-1	洞内防火涂料	m^2			
506-2	洞内装饰工程				
-a	墙面装饰	m^2			
-b	喷涂混凝土专用漆	m^2			
-c	吊顶	m^2			
508	监控量测				
508-1	监控量测				
-a	必测项目	总额			
-b	选测项目	总额			
509	特殊地质地段的施工与地质预报				
509-1	地质预报	总额			
510	洞内机电设施预埋件和消防设施				
510-1	预埋件				
-a	通风设施预埋件	kg			
-b	通信设施预埋件	kg			
-c	照明设施预埋件	kg			
-d	监控设施预埋件	kg			
-e	供配电设施预埋件	kg			
	……				
510-2	消防设施				
-a	供水钢管（Φ…mm）	m			
-b	消防洞室防火门	套			

-c	集水池	座			
-d	蓄水池	座			
-e	泵房	座			
	……				
清单第 500 章合计		人民币_____			

工 程 量 清 单

清单　　第 600 章　安全设施及预埋管线					
子目号	子　目　名　称	单位	数量	单价	合价
602	护栏				
602-1	混凝土护栏（护墙、立柱）				
-a	现浇混凝土护栏	m3			
-b	预制安装混凝土护栏	m3			
-c	现浇混凝土基础	m3			
-d	钢筋	kg			
602-2	石砌护墙	m3			
602-3	波形梁钢护栏				
-a	路侧波形梁钢护栏	m			
-b	中央分隔带波形梁钢护栏	m			
-c	波形梁钢护栏端头	个			
602-4	缆索护栏				
-a	路侧缆索护栏	m			
-b	中央分隔带缆索护栏	m			
602-5	中央分隔带活动护栏				
-a	钢质插拔式	m			
-b	钢质伸缩式	m			
-c	钢管预应力索防撞活动护栏	m			
603	隔离栅和防落物网				
603-1	钢板网隔离栅	m			
603-2	编织网隔离栅	m			
603-3	焊接网隔离栅	m			
603-4	刺钢丝网隔离栅	m			
603-5	防落物网	m			
604	道路交通标志				
604-1	单柱式交通标志	个			

604-2	双柱式交通标志	个			
604-3	三柱式交通标志	个			
604-4	门架式交通标志	个			
604-5	单悬臂式交通标志	个			
604-6	双悬臂式交通标志	个			
604-7	附着式交通标志	个			

续上表

清单　　第 600 章　安全设施及预埋管线					
子目号	子　目　名　称	单位	数量	单价	合价
604-8	里程碑	个			
604-9	公路界碑	个			
604-10	百米桩	个			
604-11	防撞桶	个			
604-12	锥形桶	个			
604-13	道路反光镜	个			
605	道路交通标线				
605-1	热熔型涂料路面标线				
-a	……	m2			
605-2	溶剂型涂料路面标线				
-a	……	m2			
605-3	预成型标线带				
-a	……	m2			
605-4	突起路标	个			
605-5	轮廓标				
-a	柱式轮廓标	个			
-b	附着式轮廓标	个			
605-6	立面标记	处			
605-7	锥形路标	个			
605-8	减速带	m			
605-9	铲除原有路面标线	m2			
606	防眩设施				
606-1	防眩板	块			
606-2	防眩网	m			
607	通信和电力管道与预埋（预留）基础				
607-1	人（手）孔	个			

607-2	紧急电话平台	个			
607-3	管道工程				
608	收费设施及地下管道				
608-1	收费亭				
-a	单人收费亭	个			
-b	双人收费亭	个			
608-2	收费天棚	m2			

清单　　第 600 章　安全设施及预埋管线					
子目号	子　目　名　称	单位	数量	单价	合价
608-3	收费岛				
-a	单向收费岛	个			
-b	双向收费岛	个			
608-4	地下通道	m			
608-5	预埋管线				
-a	（管线规格）	m			
-b	（管线规格）	m			
608-6	架设管线				
-a	（管线规格）	m			
-b	（管线规格）	m			
清单第 600 章合计　　人民币_____					

工 程 量 清 单

清单　　第 700 章　绿化及环境保护设施					
子目号	子　目　名　称	单位	数量	单价	合价
702	铺设表土				
702-1	开挖并铺设表土	m3			
702-2	铺设利用的表土	m3			
703	撒播草种和铺植草皮				
703-1	撒播草种（含喷播）	m2			
703-2	撒播草种及花卉、灌木籽（含喷播）	m2			
703-3	先点播灌木后喷播草种	m2			
703-4	铺植草皮				
-a	马尼拉草皮	m2			
-b	美国二号草皮	m2			
	……				
703-5	三维土工网植草	m2			
703-6	客土喷播	m2			
703-7	植生袋	m2			
703-8	绿地喷灌管道	m			
704	种植乔木、灌木和攀缘植物				
704-1	人工种植乔木				
-a	香樟	棵			
-b	大叶樟	棵			
-c	杜英	棵			
	……				
704-2	人工种植灌木				
-a	夹竹桃	棵			
-b	木芙蓉	棵			
-c	春杜鹃	棵			
	……				
704-3	人工种植攀缘植物	棵			

704-4	人工种植竹类	棵			
706	声屏障				
706-1	吸、隔声板声屏障	m			
706-2	吸声砖声屏障	m3			
706-3	砖墙声屏障	m3			
清单第 700 章合计　　人民币_____					

5.2 计日工表

5.2.1 劳务

编号	子目名称	单位	暂定数量	单价	合价
101	班长	h			
102	普通工	h			
103	焊工	h			
104	电工	h			
105	混凝土工	h			
106	木工	h			
107	钢筋工	h			
	……				
劳务小计金额： （计入“计日工汇总表”）					

5.2.2 材料

编号	子目名称	单位	暂定数量	单价	合价
201	水泥	t			
202	钢筋	t			
203	钢绞线	t			
204	沥青	t			
205	木材	m3			
206	砂	m3			
207	碎石	m3			
208	片石	m3			
	……				
材料小计金额： （计入“计日工汇总表”）					

5.2.3 施工机械

编号	子目名称	单位	暂定数量	单价	合价
301	装载机				
301-1	1.5m^3 以下	h			
301-2	1.5～2.5 m^3	h			
301-3	2.5 m^3 以上	h			
302	推土机				
302-1	90kW 以下	h			
302-2	90～180kW	h			
302-3	180kW 以上	h			
	……				
施工机械小计金额： （计入“计日工汇总表”）					

5.2.4 计日工汇总表

名称	金额	备注
劳务		
材料		
施工机械		
计日工总计： （计入“投标报价汇总表”）		

5.3 暂估价表

5.3.1 材料暂估价表

序号	名称	单位	数量	单价	合价	备注

5.3.2 工程设备暂估价表

序号	名称	单位	数量	单价	合价	备注

5.3.3 专业工程暂估价表

序号	专业工程名称	工程内容	金额
小计：			

5.4 投标报价汇总表

_____（项目名称）_____标段

序号	章次	科目名称	金额（元）
1	100	总则	
2	200	路基	
3	300	路面	
4	400	桥梁、涵洞	
5	500	隧道	
6	600	安全设施及预埋管线	
7	700	绿化及环境保护设施	
8	第 100 章~700 章清单合计		
9	已包含在清单合计中的材料、工程设备、专业工程暂估价合计		
10	清单合计减去材料、工程设备、专业工程暂估价合计（即 8-9=10）		
11	计日工合计		
12	暂列金额（不含计日工总额）[①]		
13	投标报价（即 8+11+12=13）		

注：材料、工程设备、专业工程暂估价已包括在清单合计中，不应重复计入投标报价。

[①]暂列金额的设置不宜超过工程量清单第 100 章~700 章合计金额的 3%。

5.5 工程量清单单价分析表

序号	编码	子目名称	人工费			材料费						机械使用费	其他	管理费	税费	利润	综合单价
			工日	单价	金额	主材				辅材费	金额						
						主材耗量	单位	单价	主材费								

第 二 卷

第六章　图纸（另册）

第 三 卷

第七章　技术规范（另册）

第八章　工程量清单计量规则

（另册）

第 四 卷

第九章　投标文件格式[①]

阿坝藏族羌族自治州

_____（项目名称）_____标段施工招标

投 标 文 件

（商务及技术文件）

投标人：_____（盖单位电子印章）

_____年____月____日

[①]招标人可结合招标项目具体特点和实际需要，对本章内容进行补充、细化。

目　录

一、投标函及投标函附录
二、授权委托书或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
三、联合体协议书
四、投标保证金
五、施工组织设计
六、项目管理机构
七、拟分包项目情况表
八、资格审查资料
九、其他资料

一、投标函及投标函附录

（一） 投 标 函

_____（招标人名称）：

1.我方已仔细研究_____（项目名称）_____标段施工招标文件的全部内容（含补遗书第____号至第____号），在考察工程现场后，愿意以第二个信封（报价文件）中的投标总报价（或根据招标文件规定修正核实后确定的另一金额），按合同约定实施和完成承包工程，修补工程中的任何缺陷。

2.我方承诺在招标文件规定的投标有效期内不撤销投标文件。

3.工程质量：_____，安全目标：_____，工期：____日历天。

4.如我方中标，我方承诺：

(1)在收到中标通知书后，在中标通知书规定的期限内与你方签订合同；

(2)在签订合同时不向你方提出附加条件；

(3)按照招标文件要求提交履约保证金；

(4)在合同约定的期限内完成合同规定的全部义务；

(5)在你方和我方进行合同谈判之前，我方将按照合同附件提出的最低要求填报派驻本标段的其他管理和技术人员及主要机械设备和试验检测设备，经你方审批后作为派驻本标段的项目管理机构主要人员和主要设备且不进行更换。如我方拟派驻的人员和设备不满足合同附件要求，你方有权取消我方中标资格。[①]

5.我方在此声明，所递交的投标文件及有关资料内容完整、真实和准确，且不存在招标文件第二章“投标人须知”第 1.4.3 项和第 1.4.4 项规定的任何一种情形。

6.在合同协议书正式签署生效之前，本投标函连同你方的中标通知书将构成我们双方之间共同遵守的文件，对双方具有约束力。

7. _____（其他补充说明）。

投 标 人：_____（盖单位电子印章）[②]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_（签字）

[①]本条款不适用于已按资格预审文件或招标文件要求提供了其他管理和技术人员、主要机械设备和试验检测设备的项目。

[②]投标人仅须在投标函上加盖单位章，或由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字。

地址：_____

网址：_____

电话：_____

传真：_____

邮政编码：_____

_____年____月____日

（二）投标函附录

序号	条款名称	合同条目号	约定内容	备注
1	缺陷责任期	1.1.4.5	自实际交工日期起计算____年	
2	逾期交工违约金	11.5(3)	____元/天	
3	逾期交工违约金限额	11.5(3)	____%签约合同价	
4	提前交工的奖金	11.6	____元/天	
5	提前交工的奖金限额	11.6	____%签约合同价	
6	价格调整的差额计算	16.1.1	见价格指数和权重表	
7	开工预付款金额	17.2.1(1)	____%签约合同价	
8	材料、设备预付款比例	17.2.1(2)	____等主要材料、设备单据所列费用的____%	
9	进度付款证书最低限额	17.3.3(1)	____%签约合同价或____万元	
10	逾期付款违约金的利率	17.3.3(2)	____‰/天	
11	质量保证金金额	17.4.1	____%合同价格，若交工验收时承包人具备被招标项目所在地省级交通运输主管部门评定的最高信用等级，发包人给予____%合同价格质量保证金的优惠	
12	保修期	19.7(1)	自实际交工日期起计算____年	

价格指数和权重表

名称		基本价格指数		权 重			价格指数来源
		代号	指数值	代号	允许范围	投标人建议值	
定值部分				A			
变值部分	人工费	F01		B1	____至____		
	钢材	F02		B2	____至____		
	水泥	F03		B3	____至____		
	……	……		……	……		
合 计						1.00	

二、授权委托书或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

（一）授权委托书[①]

本人_____（姓名）系_____（投标人名称）的法定代表人，现委托_____（姓名）为我方代理人。代理人根据授权，以我方名义签署、澄清确认、递交、撤回、修改_____（项目名称）_____标段施工投标文件、签订合同和处理有关事宜，其法律后果由我方承担。

委托期限：自本委托书签署之日起至投标有效期期满。代理人无转委托权。

附：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及委托代理人身份证复印件。

投标人：_____（盖单位电子印章）

法定代表人：_____（签字）

身份证号码：_____

委托代理人：_____（签字）

身份证号码：_____

_____年____月____日

注：

1.法定代表人和委托代理人必须在授权委托书上亲笔签名，不得使用印章、签名章或其他电子制版签名代替；

2.以联合体形式投标的，本授权委托书应由联合体牵头人的法定代表人按上述规定签署。

[①]如果由投标人的法定代表人签署投标文件，则无须提交授权委托书。

（二）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

投标人名称：_____

姓名：_____（法定代表人亲笔签字） 性别：____年龄：____职务：_____

系_____（投标人名称）的法定代表人。

特此证明。

附：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

投标人：_____（盖单位电子印章）

_____年____月____日

注：法定代表人的签字必须是亲笔签名，不得使用印章、签名章或其他电子制版签名代替。

三、联合体协议书[①]

_____（所有成员单位名称）自愿组成_____（联合体名称）联合体，共同参加_____（项目名称）_____标段施工投标。现就联合体投标事宜订立如下协议。

1._____（某成员单位名称）为_____（联合体名称）牵头人。

2.联合体各成员授权牵头人代表联合体参加投标活动，签署文件，提交和接收相关的资料、信息及指示，进行合同谈判活动，负责合同实施阶段的组织和协调工作，以及处理与本招标项目有关的一切事宜。

3.联合体牵头人在本项目中签署的一切文件和处理的一切事宜，联合体各成员均予以承认。联合体各成员将严格按照招标文件、投标文件和合同的要求全面履行义务，并向招标人承担连带责任。

4.联合体各成员单位内部的职责分工如下：（牵头人名称）承担_____专业工程，占总工程量的_____%；（成员一名称）承担_____专业工程，占总工程量的_____%；……。

5.投标工作和联合体在中标后工程实施过程中的有关费用按各自承担的工作量分摊。

6.本协议书自所有成员单位法定代表人签字并加盖单位章之日起生效，合同履行完毕后自动失效。

7.本协议书一式____份，联合体成员和招标人各执一份。

联合体牵头人名称：_____（盖单位电子印章）

法定代表人：_____（签字）

联合体成员名称：_____（盖单位章）

法定代表人：_____（签字）

联合体成员名称：_____（盖单位章）

[①]本联合体协议书格式适用于未进行资格预审的情况。如果采用资格预审，投标人应在此提供资格预审申请文件中所附的联合体协议书复印件。

法定代表人：_____（签字）

……

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四、投标保证金

（1）采用现金缴纳投标保证金，投标人应在此提供交易系统内生成的“建设工程投标保证金缴纳回执”的扫描件。

（2）若采用银行电子保函或专业担保公司电子保函或电子保险合同方式，投标人应附投标人给开立人付款凭证扫描件（加盖单位公章），人民银行颁发的基本存款账户开户许可证或基本存款账户信息证明材料扫描件。

（3） 银行电子保函或专业担保公司电子保函或电子保险合同格式详见评标系统“查看电子保函保单”。

五、施工组织设计

（适用于合理低价法和经评审的最低投标价法）

投标人应按以下要点编制施工组织设计（文字宜精炼、内容具有针对性）：

1.总体施工组织布置及规划

2.重点、关键和难点工程的施工方案

3.工期关键线路图及保证措施

4.关键工程质量保证措施

5.安全保证措施

6.环境保护、水土保持、文明施工、文物保护保证措施

7.项目风险预测与防范，事故应急预案

8.其他应说明的事项

五、施工组织设计

（适用于技术评分最低标价法和综合评分法）

1 投标人应按以下要点编制施工组织设计（文字宜精炼、内容具有针对性）：

(1)总体施工组织布置及规划

(2)主要工程项目的施工方案、方法与技术措施（尤其对重点、关键和难点工程的施工方案、方法及措施）

(3)工期保证体系及保证措施

(4)工程质量管理体系及保证措施

(5)安全生产管理体系及保证措施

(6)环境保护、水土保持保证体系及保证措施

(7)文明施工、文物保护保证体系及保证措施

(8)项目风险预测与防范，事故应急预案

(9)其他应说明的事项

2.施工组织设计除采用文字表述外可附下列图表，图表及格式要求附后。

附表一　施工总体计划表

附表二　分项工程进度率计划（斜率图）

附表三　工程管理曲线

附表四　分项工程生产率和施工周期表

附表五　施工总平面图

附表六　劳动力计划表

附表七　临时占地计划表

附表八　外供电力需求计划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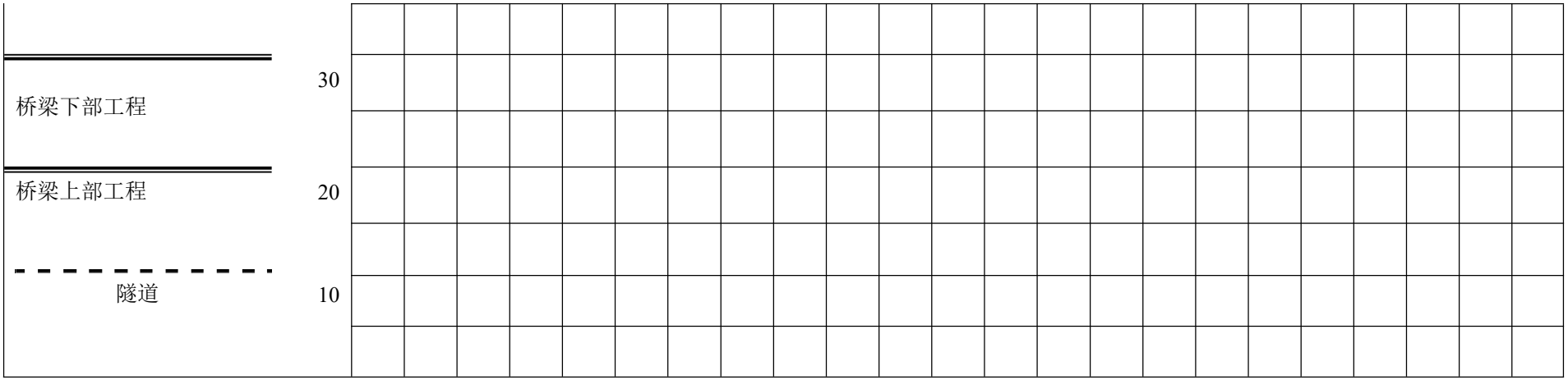
附表一 施工总体计划表

年 度	____年												____年												____年				
主要工程项目 月份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1	2	3	4	…
1.施工准备																													
2.路基处理																													
3.路基填筑																													
4.涵洞																													
5.通道																													
6.防护及排水																													
7.路面基层																													
(1)底基层																													
(2)基层																													
8.路面铺筑																													
9.路面标志标线																													
10.桥梁工程																													
(1)基础工程																													
(2)墩台工程																													

(3)梁体工程																													
(4)梁体安装																													
(5)桥面铺装及人行道																													
11.隧道																													
12.其他																													

附表二 分项工程进度率计划（斜率图）

年　度		____年												____年										
季　度		一			二			三			四			一			二			三			四	
月　份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1	2	3	4	5	6	7	8	9	10	…
图例：	100																							
施工准备	90																							
路基填筑	80																							
路面基层	70																							
路面面层	60																							
防护及排水	50																							
涵洞及通道	40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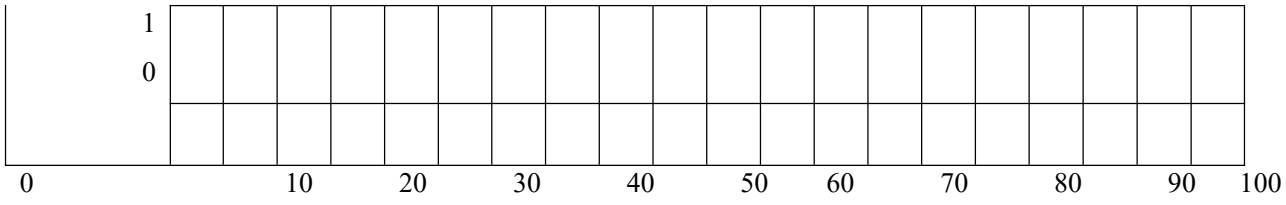


注：1.应按各标段实际工程内容填写。

2.各个项目的进程可用线条的长短来表示。

附表三 工程管理曲线

年度		_____年												_____年								
季度		一			二			三			四			一			二			……		
进度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1	2	3	4	5	6			
工程完成的百分比（%）	100																					
	90																					
	80																					
	70																					
	60																					
	50																					
	40																					
	30																					
	20																					



0 10 20 30 40 50 60 70 80 90 100

工期历程的百分比（%）

附表四 分项工程生产率和施工周期表

序号	工程项目	单位	数量	平均每生产单位规模（____人，各种机械____台）	平均每单位生产率（数量、每周）	每生产单位平均施工时间（周）	生产单位总数（个）
1	特殊路基处理	km					
2	路基填筑	万 m^3					
3	路面基层	万 m^2					
4	路面面层	万 m^2					
5	路基防护及排水	km					
6	涵洞	道					
7	通道	道					
8	桥梁基桩	根					
9	桥梁墩台	座					
10	梁体预制安装	片					

注：互通立交、分离立交的匝道、匝道涵洞、通道、桥梁分别归入表中相关的项目内。

附表五 施工总平面图

投标人应递交一份施工总平面图，绘出现场临时设施布置图表并附文字说明，说明施工营地、料场、临时设施、加工车间、现场办公、设备及仓储、供电、供水、卫生、生活、道路、消防等设施的情况和布置。

附表六 劳动力计划表

单位：人

工种	按工程施工阶段投入劳动力情况						

附表七 临时占地计划表

用　途	面 积 （m^2）					需用时间	用地位置		
	菜地	水田	旱地	果园	荒地	____年____月 至 ____年____月	桩号	左侧（m）	右侧（m）
一、临时工程									
1.便道									
2.便桥									
3.……									
……									
二、生产及生活临时设施									
1.临时住房									
2.办公等公用房屋									
3.料库									
4.预制场									
……									
租用面积合计									

附表八 外供电力需求计划表

用电位置		计划用电数量（kW.h）	用途	需用时间	备注
桩号	左或右（m）			____年____月至____年____月	

六、项目管理机构

拟为承包本标段工程设立的组织机构以框图方式表示。
说明

七、拟分包项目情况表

拟分包的工程项目	主要工程内容	预计造价（万元）	备 注
			注：若无分包计划，则投标人应在本表填写“无”
拟分包工程造价合计（万元）			

八、资格审查资料（适用于已进行资格预审的）

投标人应按通过资格预审后的新情况及第二章“投标人须知”第 3.5.1 项的规定对资格预审申请文件进行更新或补充，表格格式同资格预审文件规定。

八、资格审查资料（适用于未进行资格预审的）

（一）投标人基本情况表

<table>
<tr><td>投标人名称</td><td colspan="7"></td></tr>
<tr><td>注册地址</td><td colspan="3"></td><td>邮政编码</td><td colspan="2"></td></tr>
<tr><td rowspan="2">联系方式</td><td>联系人</td><td colspan="2"></td><td>电 话</td><td colspan="2"></td></tr>
<tr><td>传 真</td><td colspan="2"></td><td>电子邮件</td><td colspan="2"></td></tr>
<tr><td>法定代表人</td><td>姓名</td><td></td><td>技术职称</td><td></td><td>电话</td><td></td></tr>
<tr><td>技术负责人</td><td>姓名</td><td></td><td>技术职称</td><td></td><td>电话</td><td></td></tr>
<tr><td>营业执照号</td><td colspan="2"></td><td colspan="5">员工总人数：</td></tr>
<tr><td>企业资质等级</td><td colspan="2"></td><td rowspan="6">其中</td><td>项目经理</td><td colspan="2"></td></tr>
<tr><td>注册资本</td><td colspan="2"></td><td>高级职称人员</td><td colspan="2"></td></tr>
<tr><td>成立日期</td><td colspan="2"></td><td>中级职称人员</td><td colspan="2"></td></tr>
<tr><td>基本账户开户银行</td><td colspan="2"></td><td>初级职称人员</td><td colspan="2"></td></tr>
<tr><td>基本账户银行账号</td><td colspan="2"></td><td>技工</td><td colspan="2"></td></tr>
<tr><td>经营范围</td><td colspan="7"></td></tr>
<tr><td>投标人关联企业情况</td><td colspan="7">投标人应提供关联企业情况，包括：
(1)投标人的所有股东名称及相应股权（出资额）比例；如投标人为上市公司，投标人应提供股权占公司股份总数___%以上的所有股东名称及相应股权比例；
(2)投标人投资（控股）或管理的下属企业名称、持有股权（出资额）比例；
(3)与投标人单位负责人（即法定代表人）为同一人的其他单位名称</td></tr>
<tr><td>备注</td><td colspan="7"></td></tr>
</table>

注：1.投标人应根据招标文件第二章“投标人须知”第3.5.1项的要求在本表后附相关证明材料。

2.以联合体形式参与投标的，联合体各成员应分别填写。

（二）投标人企业组织机构框图

以框图方式表示。
说明

（三）近年财务状况财务状况表

项目或指标	单位	_____年	_____年	_____年
一、 注册资本	万元			
二、 净资产	万元			
三、 总资产	万元			
四、 固定资产	万元			
五、 流动资产	万元			
六、 流动负债	万元			
七、 负债合计	万元			
八、 营业收入	万元			
九、 净利润	万元			
十、 现金流量净额	万元			
十一、 主要财务指标				
1. 净资产收益率	%			
2. 总资产报酬率	%			
3. 主营业务利润率	%			
4. 资产负债率	%			
5. 流动比率	%			
6. 速动比率	%			

注：1.投标人应根据招标文件第二章“投标人须知”第 3.5.2 项的要求在本表后附相关证明材料。

2.本表所列数据必须与本表各附件中的数据相一致。

3.以联合体形式参与投标的，联合体各成员应分别填写。

银行信贷证明[①]

银行名称：_____

地　　址：_____

日　　期：_____

致：_____（招标人全称）

兹开具最高限额为人民币_____万元的银行信贷，供_____（投标人注册地点）_____（投标人名称）于_____年____月____日之前，在_____（项目名称）需要时使用。我行保证由_____（投标人名称）提供的财务报表中所开列的作为流动资产的各项中无一项包含在上述提到的银行信贷中。此项目若未中标，该信贷证明自动失效，无须退回我行。

银　　行（盖单位章）：_____

银行主要负责人（签字）：_____

银行主要负责人姓名、职务：_____（打印）

银 行 电 话：_____

银 行 传 真：_____

注：1. 允许投标人实际开具的银行信贷证明的格式与《公路工程标准施工招标文件》提供的格式有所不同，但不得更改《公路工程标准施工招标文件》提供的银行信贷证明格式中的实质性内容。

2. 银行主要负责人应亲笔签名，不得使用印章、签名章或其他电子制版签名代替，否则，视为无效。

[①]招标人要求投标人提供银行信贷证明是为了避免投标人中标后因流动资金不足而影响工程施工，招标人可根据招标项目具体特点和实际情况选择是否要求投标人提供银行信贷证明。如采用银行信贷证明，招标人应在此规定开具信贷证明的银行级别。

（四）近年完成的类似项目情况表

序 号	
项目名称	
项目所在地	
发包人名称	
发包人地址	
发包人电话	
合同价格	
开工日期	
交工日期	
承担的工作	
工程质量	
项目经理	
项目总工	
总监理工程师及电话	
项目描述	
备注	

注：1.每张表格只填写一个项目，并标明序号。

2.投标人应根据招标文件第二章“投标人须知”第 3.5.3 项的要求在本表后附相关证明材料。

3.如近年来，投标人法人机构发生合法变更或重组或法人名称变更时，应提供相关部门的合法批件或其他相关证明材料来证明其所附业绩的继承性。

4.以联合体形式参与投标的，联合体各成员应分别填写。

（五）投标人的信誉情况表

项 目	投标人情况说明

注：1.投标人应按照招标文件第二章“投标人须知”前附表附录 4 和“投标人须知”正文第 1.4.4 项规定，逐条说明其信誉情况。

2.投标人应根据招标文件第二章“投标人须知”第 3.5.4 项的要求在本表后附相关证明材料。

3.以联合体形式参与投标的，联合体各成员应分别填写。

（六）拟委任的项目经理和项目总工资历表

姓　名		年　龄		专　业	
技术职称		学　历		拟在本标段工程任职	
工作年限				类似施工经验年限	
毕业学校	_____年____月毕业于_____学校_____专业，学制____年				
经　　历					
时 间	参加过的类似工程项目名称			担任职务	发包人及联系电话

获奖情况	
说明在岗情况	□目前未在其他项目上任职，现从事工作为：_____。 □目前虽在其他项目上任职，但本项目中标后能够从该项目撤离，目前任职项目：_____，担任职位：_____。
备　　注	

注：1.本表应填写项目经理和项目总工相关情况。

2.投标人应根据招标文件第二章“投标人须知”第 3.5.5 项的要求在本表后附相关证明材料。

（七）拟委任的其他管理和技术人员汇总表[①]

姓名	年龄	拟在本标段工程任职	技术职称	工作年限	类似施工经验年限

注：本表填报的人员应满足招标文件第二章“投标人须知”前附表附录 6 的要求。

[①]本表仅适用于特别复杂的特大桥梁和特长隧道项目主体工程以及其他有特殊要求的工程。

（八）拟委任的其他管理和技术人员资历表[①]

姓 名		年 龄		专 业	
技术职称		学 历		拟在本标段工程任职	
工作年限				类似施工经验年限	
毕业学校	_____年____月毕业于_____学校_____专业，学制____年				
经 历					
时 间	参加过的类似工程项目名称			担任职务	发包人及联系电话
获奖情况					
说明在岗情况	□目前未在其他项目上任职，现从事工作为：_____。 □目前虽在其他项目上任职，但本项目中标后能够从该项目撤离，目前任职项目：_____，担任职位：_____。				
备 注					

注：1.本表人员应与表（七）中所列人员相一致。

2.投标人应根据招标文件第二章“投标人须知”第 3.5.6 项的要求在本表后附相关证明材料。

[①]本表仅适用于特别复杂的特大桥梁和特长隧道项目主体工程以及其他有特殊要求的工程。

（九） 拟投入本标段的主要施工机械表

序号	设备名称	型号规格	国别产地	制造年份	额定功率（kW）	生产能力	数量（台）				预计进场时间
							小计	其 中			
								自有	新购	租赁	

注：本表填报的设备应满足招标文件第二章“投标人须知”前附表附录 7 的要求。

（十） 拟配备本标段的主要材料试验、测量、质检仪器设备表

序号	仪器设备名称	型号规格	数量	国别产地	制造年份	用途	备注

注：本表填报的设备应满足招标文件第二章“投标人须知”前附表附录 7 的要求。

九、其他资料

阿坝藏族羌族自治州

_____（项目名称）_____标段施工招标

投　标　文　件

（报价文件）

投标人：_____（盖单位电子印章）

_____年____月____日

目　录

调价函格式（如有）

一、投标函

二、已标价工程量清单

三、合同用款估算表

调价函格式（如有）[①]

_____（招标人名称）：

经我方慎重研究，基于_____理由，在_____（项目名称）_____标段施工招标投标函报价人民币（大写）_____元（¥_____）的基础上进行调价，调价后金额为人民币（大写）_____元（¥_____），调价后金额为我方最终报价。

调价后的工程量清单[②]附后，否则调价无效。

投 标 人：_____（盖单位电子印章）[③]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_____（签字）

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①]一般情况下招标人应不接受调价函。

[②]调价后的工程量清单包括工程量清单说明、投标报价说明、计日工说明、其他说明及工程量清单各项表格（工程量清单表 5.1~表 5.5）。

[③]投标人仅须在调价函上加盖单位章，或由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字。

一、投标函

_____（招标人名称）：

1.我方已仔细研究_____（项目名称）_____标段施工招标文件的全部内容（含补遗书第____号至第____号），在考察工程现场后，愿意以人民币（大写）_____元（¥_____）的投标总报价（或根据招标文件规定修正核实后确定的另一金额，其中，增值税税率为_____），按合同约定实施和完成承包工程，修补工程中的任何缺陷。

2.在合同协议书正式签署生效之前，本投标函连同你方的中标通知书将构成我们双方之间共同遵守的文件，对双方具有约束力。

3. _____（其他补充说明）。

投 标 人：_____（盖单位电子印章）[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_（签字）

地址：_____

网址：_____

电话：_____

传真：_____

邮政编码：_____

_____年____月____日

[①]投标人仅须在投标函上加盖单位章，或由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字。

二、已标价工程量清单

投标人应按照第五章“工程量清单”的要求逐项填报工程量清单，包括工程量清单说明、投标报价说明、计日工说明、其他说明及工程量清单各项表格（工程量清单表 5.1～表 5.5）。

三、合同用款估算表

从开工月算起的时间（月）	投标人的估算			
	分　期		累　计	
	金额（元）	（%）	金额（元）	（%）
第一次开工预付款				
1 ~ 3				
4 ~ 6				
7 ~ 9				
10 ~ 12				
13 ~ 15				
……				
……				
缺陷责任期				
小　　计		100.00		
投标价：				
说明				

注：1.投标人可按工程进度估算并填写本表。

2.用款额按所报单价和总额价估算，不包括价格调整和暂列金额、暂估价，但应考虑开工预付款的扣回以及签发付款证书后到实际支付的时间间隔。